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2015 年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三、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分别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公司董事长焦方正先生，总经理孙清德先生，总会计师王红晨先生及副总会计师兼财务资产部经理宋道强先生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5 年度，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4,478 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543 千元），2015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22,273 千元。由于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董事会建议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九、重大风险提示

国际油价持续低位运行给本公司经营成果带来的风险。受全球经济复苏乏力、主要产油国限产不积极、供需基本面持续宽松以及美元持续走强等因素影响，国际油价持续走低，并可能在较长时期内处于低位运行。如果油气价格持续低迷，可能会压制油气公司的勘探开发和生产投资，从而可能会减少对油田服务的需求，并导致服务价格的降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董事长致辞	11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六节 监事会报告	29
第七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八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十节 公司治理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63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17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7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应具有以下含义：

本公司	指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号：600871），H股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号：1033）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及不时的修改、修订和补充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一家于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为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中国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纽约、伦敦及上海上市，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之附属公司
A股	指	在上交所上市的本公司流通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H股	指	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十中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结算	指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仪征化纤向中国石化出售全部资产与负债，定向回购中国石化持有的仪征化纤全部24.15亿股A股股份并注销，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发行股份以购买其持有的石油工程公司100%的股权，并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置出资产	指	仪征化纤全部资产和负债
仪征化纤	指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本公司）
置入资产	指	石油工程公司100%的股权
石油工程公司	指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配套融资	指	本公司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物探、地球物理	指	应用物理学原理勘查地下矿产、研究地质构造的一种方法和理论，如人工地震勘探，电、磁勘探等
钻井	指	利用机械设备，将地层钻成具有一定深度的圆柱形孔眼的工程
完井	指	钻井工程的最后环节，在石油开采中，完井包括钻开油层，完井方法的选择和固井、射孔作业等
测井	指	利用特殊工具及技术在井下获取反映地层各种特性的参数，并用于发现油气藏及其他矿产资源的技术
录井	指	记录、录取钻井过程中的各种相关信息。录井技术是油气勘探开发活动中最基本的技术，是发现、评估油气藏最及时、最直接的手段，具有获取地下信息及时、多样，分析解释快捷的特

		点
井下特种作业	指	在油田开发过程中，根据油田调整、改造、完善、挖潜的需要，按照工艺设计要求，利用一套地面和井下设备、工具，对油、水井采取各种井下技术措施，达到提高注采量，改善油层渗流条件及油、水井技术状况，提高采油速度和最终采收率的一系列井下施工工艺技术
二维	指	一种搜集地震资料的方法，使用一组声源和一个或以上收集点；二维一般用绘制地理结构，供初步分析
三维	指	一种搜集地震资料的方法，使用两组声源和两个或以上收集点；三维一般用于取得精密的地震资料，并提高成功钻探油气井的机会
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延长集团	指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EPC	指	设计、采购及施工；一种项目承包模式，主要服务内容包括项目的设计、采购及施工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石化油服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nopec Oilfield Service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S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焦方正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洪海	吴思卫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 9 号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86-10-59965998	
传真	86-10-59965997	
电子信箱	ir.ssc@sinope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2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728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 9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728
公司网址	http://ssc.sinopec.com
电子信箱	ir.ssc@sinope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境内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石化油服	600871	*ST 仪化
H股	香港联交所	中石化油服	1033	仪征化纤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马健、刘志增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28 号 1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邵子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兰国际金融中心北楼 15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唐伟、陈圳寅 张瑾、李凯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20 层	
公司聘请的境外法律顾问 名称	史密夫斐尔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 号告罗士打大厦 23 楼	
股票过户登记处	A 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H 股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七、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一) 主要会计数据

	2015 年 人民币千元	2014 年 人民币千元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3 年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60,349,334	94,481,041	-36.1	107,406,243
营业利润	125,445	615,387	-79.6	662,110
利润总额	505,740	2,206,680	-77.1	1,014,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4,478	1,229,753	-98.0	61,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58,509	-2,323,027	不适用	-1,413,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使用以“-”号	2,575,929	6,746,135	-61.8	1,757,418

填列)				
	2015 年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3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38,094	18,697,120	31.8	30,681,294
总资产	85,307,777	81,295,708	4.9	92,736,669
期末总股本	14,142,661	12,809,328	10.4	6,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3 年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 股)	0.002	0.08	-97.5	0.004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 股)	0.002	0.08	-97.5	0.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 股)(亏损以“-”号填列)	-0.004	-0.15	不适用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4.98	减少 4.88 个百分点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	-32.73	不适用	-18.07

八、按中国会计准则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之间的差异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5 年 人民币千元	2014 年 人民币千元	2015 年末 人民币千元	2014 年末 人民币千元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4,478	1,229,753	24,638,094	18,697,120
差异项目及金额:				
政府补助(a)	-	33,023	-	-
专项储备(b)	-36,021	-5,468	-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1,543	1,257,308	24,638,094	18,697,120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a) 政府补助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政府提供的补助，按国家相关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不属于递延收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该项差异使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上期净利润较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净利润增加 2,831 千元；于资产交割日，置出业务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交割日财务报表净资产金额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交割日财务报表净资产金额差异 30,192 千元，因置出业务全部资产与负债已全部转让予中国石化，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该项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形成转让收益 30,192 千元。

(b) 专项储备

按中国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记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

法计提折旧。

九、201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135,608	11,985,677	13,459,496	23,768,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68,724	-1,011,626	-679,537	2,084,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98,768	-1,002,677	-701,100	2,044,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使用以“-”号填列)	-1,879,255	507,833	237,831	3,709,52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损益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2	1,139,513	-21,9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1,106	2,466	3,77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406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2,424,556	1,543,0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6	-11,540	-21,822
所得税影响额	-29,131	-	-331
合计	82,987	3,554,995	1,502,727

十一、节录自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于 12 月 31 日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总资产	85,307,777	81,295,708	92,736,669	11,138,204	11,449,599
总负债	60,670,824	62,599,570	62,003,460	2,624,721	2,457,660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权益	24,638,094	18,697,120	30,648,271	8,513,483	8,991,939
归属于本公司权益持有人的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元) ³	1.74	1.46	2.39	1.419	1.499
权益持有人比例	28.88%	23.00%	33.05%	76.43%	78.53%
净资产收益率	(0.05%)	12.93%	4.78%	(4.21%)	9.33%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¹	60,349,334	78,993,315	89,729,072	16,987,916	20,179,768

税前利润 / (亏损) 1	469,719	3,320,072	2,179,996	(536,627)	1,042,190
所得税费用 / (贷项) ¹	481,421	900,930	687,350	(178,171)	202,958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亏损) / 利润					
其中: 持续经营业务 ²	(11,543)	2,416,928	1,464,987	-	-
已终止经营业务 ²	-	(1,159,620)	(1,450,019)	(358,456)	839,232
基本及摊薄每股(亏损) / 盈利(人民币元)					
其中: 持续经营业务 ²	(0.001)	0.159	0.096	-	-
已终止经营业务 ²	-	(0.076)	(0.095)	(0.060)	0.140

- 1、2015年、2014年和2013年的数据只包括持续经营业务。2012年和2011年的数据只包括已终止经营业务。
- 2、于合并综合收益表，石油工程业务已分类为「持续经营业务」，而化纤业务已分类为「已终止经营业务」。
- 3、每股资料以各报告年度末的股数为基数计算。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集团是中国最大的综合油气工程与技术服务专业公司，拥有超过 50 年的经营业绩和丰富的项目执行经验，是一体化全产业链油服领先者。截至 2015 年底，本集团在中国的 20 多个省，76 个盆地，561 个区块开展油气工程技术服务；同时海外业务规模不断提高，在 38 个国家和地区执行 465 个项目。

本集团共有五大业务板块，分别是：地球物理、钻井工程、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和工程建设，五大业务板块涵盖了从勘探、钻井、完井、油气生产、油气集输到弃井的全产业链过程。

本集团拥有涵盖油气勘探和生产全产业链的技术研发支撑体系，拥有 2 名中国工程院院士等一批工程技术专家，3 个研究院，5 个设计公司等一批科研机构，能够为高酸性油气田、致密油气藏、页岩气、稠油油藏等各类油气田提供一体化服务，并曾多次获得中国国家科技进步奖，川气东送管道项目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本集团拥有国内领先的页岩气石油工程配套技术，形成了 3,500 米以上浅页岩储层的钻井、测录井、压裂试气、装备制造和工程建设五大技术系列，关键核心技术基本实现国产化。

本集团将秉承“市场是根、服务是魂、效益为本、合作共赢”发展理念，大力实施“专业化、市场化、特色化、高端化、国际化”五大战略，谋求从陆上到海上、从国内到国外、从常规到非常规、从单一工程项目施工到综合油藏服务的四个拓展，努力实现“建设成为世界一流的综合油服公司”的企业愿景。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5 年，本集团通过盘活存量、优化增量，进一步整合内部资源，资产结构和资产质量稳步改善。截至 2015 年底，本集团共有 779 台陆地钻机，12 座海上钻井平台，90 套地震仪主机，109 套成像测井仪，496 套综合录井仪，134 台 2500 及 3000 型压裂车，43 台 750 以上修井机。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71.1%，较 2014 年末减少 5.9 个百分点。

2015 年，本集团加大人员结构调整，压减队伍数量，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截至 2015 年底，本集团物探、钻井、测井、录井、井下特种作业等专业队伍共计 2,113 支，同比减少 104 支。

2015 年，本集团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国际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13,884,643 千元，较去年的人民币 16,984,852 千元下降 18.3%，占本集团当年营业收入的 23.0%，同比增加 1.5 个百分点。2015 年，在低油价、油公司压缩投资的严峻形势下，本集团海外重点市场逆势上扬，沙特市场完成合同额 8.5 亿美元，同比增长 3.7%，连续 2 年超过 8 亿美元；科威特市场完成合同额 3.1 亿美元，同比增长 134%；阿尔及利亚市场完成合同额 1.6 亿美元，同比增长 18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集团拥有覆盖整个油田服务行业链的服务能力，能够为油气田提供从勘探到开发和生产的全部生命周期内的服务，可以为石油公司带来价值。

本集团拥有50多年的油田服务经验，是中国最大的石油工程和油田技术综合服务提供商之一，且具有强大的项目执行能力，拥有普光气田、涪陵页岩气、元坝气田、塔河油田等代表性项目。

本集团拥有先进的勘探开发技术和强大的研发能力，并拥有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技术，持续为公司的服务带来较高附加值。

本集团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层和组织高效的运营团队。

本集团拥有稳定增长的客户群，在国内拥有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为代表的稳固客户基础，同时在海外的客户群也不断发展壮大。

第四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朋友们：

2015年，是油服行业非常困难的一年，也是我们在危机中接受考验、在挑战中抢抓机遇、在逆境中开拓进取的一年。一年来，国际油价持续低位并屡创新低，境内外油公司大幅压缩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油服行业面临量价齐跌的困难局面，油服市场竞争异常激烈，油服行业进入了市场“寒冬期”。面对挑战和困难，本公司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外拓市场、内抓挖潜，全力打响“战寒冬、创效益”攻坚战，最大限度地保效增效，各项业务取得良好进展，经营业绩在极其困难的情况下实现盈利。

2015年，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人民币603.5亿元，同比减少36.1%，2014年合并营业收入包括置出资产化纤业务营业收入，如扣除该因素，2015年合并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3.6%；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4,478千元，同比减少98.0%；主要是由于油公司减少投资导致油服业务工作量和价格下降所致。由于2015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董事会建议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本公司以效益为中心，积极开拓市场，内部市场占有份额不断提高，服务保障水平明显提升，支撑了涪陵页岩气田一期50亿方产能顺利建成投产，在北部湾海域承钻的涠四井试获高产油气流，日产超千吨；国内外部市场主要专业工作量持续增加，重点开拓了中国地质调查局、中国华能集团公司、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非常规市场和山西煤层气市场；海外重点区域市场逆势而上，本公司已成为沙特阿美公司、科威特和厄瓜多尔国家石油公司最大的陆上钻井承包商，阿尔及利亚最大的地球物理承包商。本公司苦练内功，挖潜增效成果显著，全年完成挖潜增效人民币11.8亿元。本公司持续深化结构调整、内部重组和用工制度改革，资源配置效率进一步提高。本公司大力实施科技攻关和技术集成配套，激发全员创新发展活力，科技的引领支撑作用进一步显现，“超高压大功率油气压裂机组研制及集群化应用”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2015年，本公司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秉承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开展碧水蓝天环保专项治理行动和“能效倍增”计划。全面实施QHSE（质量、健康、安全及环境）管理，坚持以人为本，悉心关爱员工，热心参与公益事业，关注农民工子女教育。在海外作业地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当地经济与社会共同发展。

本公司上述成绩的取得是各位股东和社会各界信任和支持的结果，也是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精诚团结、奋发进取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董事会对各方的支持和为之付出的不懈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2016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是油服市场寒冬依然持续的一年，是本公司转方式调结构和提质增效升级实现重要突破的关键一年。本公司将牢固树立和落实“市场是根、服务是魂、效益为本、合作共赢”的发展理念，聚焦市场开发、聚焦挖潜增效、聚焦结构调整、聚焦改革创新、聚焦从严管理、聚焦铁军建设，为“十三五”再上新台阶开好局、起好步。2016年本公司重点工作：一是要全力出击，积极开拓市场，做大增量；二是要千方百计挖潜增效，坚持依法依规治企和从严管理，大力降本减费；三是要深化

改革调整，在优化业务结构、组织结构、队伍结构、资产结构和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上取得新突破；四是要全面激发创新活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有效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和竞争力。

本人及董事会成员相信，在各位股东和社会各方的支持下，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十三五”期间本公司各项事业一定能够取得新的进步，为股东和社会创造新的价值，为打造世界一流综合型油服公司迈出新步伐。

焦方正
董事长
中国北京，2016年3月30日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部分所述财务数据，除非特别注明，均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市场回顾

2015年，世界经济复苏疲软，中国经济增速放缓，国际油价持续低位并屡创新低。受此影响，境内外油公司普遍削减勘探开发资本支出，导致油服行业工作量和服务价格均出现下降，油服市场竞争形势异常激烈。同时，受国内天然气等清洁能源需求增长的影响，境内页岩气、酸性气、煤层气、地热等非常规和新能源的研发投入保持稳定增长，从而为境内油服市场提供新的增长点。

业务回顾

面对量价齐跌、市场竞争异常激烈的严峻挑战，本公司以效益为中心，积极开拓市场，苦练内功，挖潜增效，优化整合内部资源，全力打响“战寒冬、创效益”攻坚战，最大限度地保效增效，生产经营保持平稳运行，经营业绩在极其困难的情况下实现盈利。2015年，本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60,349,334千元，同比减少36.1%，2014年合并营业收入包括置出资产化纤业务营业收入，如扣除该因素，2015年合并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3.6%；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4,478千元，同比减少98.0%。分季度来看，201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2,059,887千元，2015年第四季度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084,365千元。2015年第四季度实现经营业绩扭亏为盈，主要是由于2015年第四季度，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释放投资较多，本公司工作量按季增幅较大；同时由于油服企业行业特点，第四季度本公司收入集中结算占比较高；各项降本减费措施在2015年第四季度效果更加明显；以及本公司承建的涪陵页岩气田一期工程于2015年底全部建成投产，该项目由于技术复杂、风险高，于项目完成时本公司获得了一定的风险补偿金。

1、物探服务

2015年，本公司物探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5,285,158千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5,065,923千元增加4.3%。全年完成二维地震43,728千米，同比增加25.1%；全年完成三维地震14,541平方千米，同比减少25.6%。陆上物探持续推行资源统筹整合优化，全力开拓国际市场和境内外部市场，国际市场完成二维地震30,354千米，同比增长71.2%，其中阿尔及利亚物探业务快速增长，成为物探国外首个年产值超亿美元的市场；在海洋物探市场，发现号、发现2号在海外实现接力施工全年完成二维地震24,535千米，同比增长114.9%。

2、钻井服务

2015年，本公司钻井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28,561,068千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39,003,458千元减少26.8%。全年完成钻井进尺810万米，同比减少30.5%。本公司全面安全完成了保障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勘探开发任务，支撑了国家级页岩气示范区涪陵页岩气田一期50亿方产能顺利建成，勘探二号钻井平台钻探的北部湾海域涠四井试获高产油气流，日产超千吨。持续拓展国内外部市场，国内外部市场完成钻井进尺110万米，同比增长2.8%。海外重点区域市场逆势上扬，本公司已成为沙特阿美公司、科威特

和厄瓜多尔国家石油公司最大的陆上钻井承包商。

3、测录井服务

2015年，本公司测录井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2,445,848千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4,176,936千元减少41.4%。全年完成测井23,360万标准米，同比减少39.8%；完成录井进尺905万米，同比减少29.3%。2015年本公司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依靠优质高效地服务和继续通过应用水平井多级射孔国产化技术、非常规油气藏测录井技术、综合地质导向技术等，积极开拓外部市场，有效支撑了涪陵页岩气田一期50亿方产能顺利建成，并在煤层气、地热等非常规油气测录井市场稳步推进。积极拓展录井设备销售，实现了从研发自用到对外销售的大发展，并成立了录井装备检验中心。

4、特种作业服务

2015年，本公司特种作业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6,916,025千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8,457,649千元减少18.2%。全年完成井下作业5,409井次，同比减少26.4%。2015年本公司逐步形成了细分压裂、大型酸压、酸性气试气、高温高压油气井测试、水平井修井和连续油管作业等6项特色技术，有力保障了涪陵页岩气开发、元坝酸性气藏开发和塔里木油气藏勘探开发；积极推进专业技术服务及特色业务发展，成立了西北、西南打捞技术中心，并组建了连续油管和高压作业技术服务队伍。

5、工程建设服务

2015年，本公司工程建设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15,378,795千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19,875,867千元减少22.6%。受到外部市场整体投资不断下降影响，2015年累计完成合同额人民币146.1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202.5亿元同比减少27.9%。2015年，涪陵-王场页岩气外输管道项目提前全线贯通，创新了联合EPC总承包管理项目的新模式；本公司承建的天津LNG液化天然气线项目、中原-开封天然气管道项目、仪长原油管道复线工程、西北桥古区块地面配套工程EPC总承包、济青二线工程等重点工程顺利完工。加纳天然气项目一次投产成功，荣获“加纳国家年度最佳油气工程”奖。

6、国际业务

2015年本公司国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3,884,643千元，较去年的人民币16,984,852千元下降18.3%，占本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23.0%。本公司一直以来都在坚定不移地实施国际化战略，经过多年发展，本公司国际业务已形成中东、非洲、美洲、中亚蒙古及东南亚五大规模市场。2015年，海外市场新签合同114个，续签合同71个，合同额27.1亿美元，同比减少11.6%；完成合同额22.6亿美元，同比减少15.6%。科威特市场成功中标和签约17台钻修机，合同总额8.7亿美元，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沙特市场钻井业务完成合同额6.3亿美元，继续保持沙特阿美公司最大陆上钻井承包商地位。阿尔及利亚市场钻井业务取得突破，中标和签约10台钻机项目，合同额4.5亿美元；物探业务继续扩大，成为首个年产值超1亿美元的规模市场。

7、科技开发

2015年，本公司紧盯勘探开发重点领域和需求，加大科技创新力度，特色优势技术和自有技术取得突破性进展。全年申请国内外专利438件，获得国内外专利授权248件。一种潜水泵架提升装置、石油钻井用非渗透降滤失剂等两项专利获2015年中国专利优秀奖。核心技术研发取得突破，关键技术应用进展明显。页岩气、酸性油气藏、深层油气藏和

滩浅海油气藏石油工程集成配套技术进一步完善，可控震源采集技术、MRC随钻测量技术、二氧化碳捕集利用技术、宽频加速度检波器、小井眼测井仪器、旋转导向钻井系统、高温MWD测量仪器、油基泥浆螺杆等8项关键技术取得了显著进展。

8、内部改革和管理

2015年,本公司持续深化改革,统筹优化资源,加快结构调整,资源配置效率进一步提升。地区公司和专业公司内部整合重组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组织结构进一步优化;构建装备优化管理体系,建立跨区域、单位和业务链的资源优化、自主流动和共享机制,打造公司调剂盘活资产服务平台,减少了专业装备外部租赁;创新劳动组织形式,优化用工配置,推行“人机分离”模式,人员和装备的配置效率进一步提高;优化队伍结构,加强用工总量控制,减少队伍104支,减少用工1.03万人;大力挖潜增效,全年完成降本减费人民币11.8亿元;积极培育新兴业务,抓住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智能化管线管理系统建设的契机,大力发展测绘地理信息业务,全年实现收入人民币1.8亿元,中石化节能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挂牌成立,相关业务已稳步开展。

9、资本支出

2015年实际安排投资人民币40.7亿元,其中用于海洋装备人民币19.5亿元,海外项目装备人民币5.1亿元、井下特种作业装备人民币4.6亿元。2015年,本公司坚持有效投资、有效发展,精心选择投入少、见效快、有市场、有竞争力的投资项目,首座自主设计的胜利90米钻井平台已开工建造;122米水深自升式钻井平台勘探7号建成,目前正在办理入籍手续,将提高公司海洋钻井服务市场竞争力。主要项目投资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胜利90米钻井平台	700,000	49.2%	147,746	344,031	在建
25米作业平台项目	466,030	84.6%	222,911	394,298	在建
8000HP多用途供应船	195,000	72.6%	106,132	141,749	在建
科威特修井机购建	943,450	46.3%	360,438	436,533	部分已投入使用
3000型压裂泵车购置	182,450	100.0%	173,547	173,547	已投入使用
7000HP多用途供应船	187,500	99.4%	47,332	186,396	已投入使用
中原井下压裂车	147,460	100%	142,895	147,295	已投入使用
122米水深自升式钻井平台勘探7号	1,511,714	100%	1,511,714	1,511,714	已建造完成
合计	4,333,604	-	2,712,715	3,335,563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2015年 人民币千元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营业收入	60,349,334	94,481,041	-36.1
营业成本	54,568,960	85,261,101	-36.0
销售费用	62,315	312,380	-80.1
管理费用	4,043,143	5,367,890	-24.7

财务费用	657,090	806,565	-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5,929	6,746,135	-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1,812	-3,979,28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3,722	-3,231,658	不适用
研发支出	448,185	524,879	-14.6

2、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分行业	2015年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2015年 营业成本 人民币千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地球物理	5,285,158	4,848,851	8.3	4.3	9.9	减少 4.6 个百 分点
钻井	28,561,068	26,177,621	8.3	-26.8	-22.9	减少 4.6 百 分点
测录井	2,445,848	2,053,196	16.1	-41.4	-37.6	减少 5.1 百 分点
井下特种 作业	6,916,025	6,108,349	11.7	-18.2	-19.1	增加 1.0 百 分点
工程建设	15,378,795	14,208,553	7.6	-22.6	-24.0	增加 0.4 百 分点
其他	923,783	591,568	36.0	-42.0	-54.5	增加 17.6 个 百分点
合计	59,510,677	53,988,138	9.3	-23.9	-22.0	减少 2.2 个百 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名称	2015年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2015年 营业成本 人民币千元	毛利 率 (%)	营业收 入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 本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 比上年增减
中国大陆	45,626,034	40,965,495	10.2	-40.0	-40.0	减少 0.1 个 百分点
港澳台及海 外	13,884,643	13,022,643	6.2	-18.3	-17.7	减少 0.7 个 百分点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 额	上年同期占 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物探服务	原材料	374,414	7.7	381,610	8.6	-1.9
	燃料及动力	166,737	3.4	219,522	5.0	-24.0
	职工薪酬	1,447,939	29.9	1,557,650	35.3	-7.0
	折旧及摊销	611,900	12.6	690,659	15.7	-11.4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	195,266	4.0	83,368	1.9	134.2

	务支出					
	其他	2,052,595	42.3	1,478,715	33.5	38.8
	小计	4,848,851	100.0	4,411,524	100.0	9.9
钻井服务	原材料	4,375,317	16.8	8,681,509	25.6	-49.6
	燃料及动力	1,161,589	4.4	2,269,006	6.7	-48.8
	职工薪酬	4,005,058	15.3	8,032,720	23.6	-50.1
	折旧及摊销	4,166,114	15.9	4,156,007	12.2	0.2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1,416,871	5.4	1,561,806	4.6	-9.3
	其他	11,052,672	42.2	9,263,733	27.3	19.3
	小计	26,177,621	100.0	33,964,781	100.0	-22.9
测录井服务	原材料	326,306	15.9	709,016	21.5	-54.0
	燃料及动力	31,658	1.5	50,080	1.5	-36.8
	职工薪酬	1,175,793	57.3	1,458,511	44.3	-19.4
	折旧及摊销	409,753	20.0	452,594	13.8	-9.5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90,453	4.4	203,877	6.2	-55.6
	其他	19,233	0.9	416,278	12.7	-95.4
	小计	2,053,196	100.0	3,290,356	100.0	-37.6
井下特种作业服务	原材料	1,461,708	23.9	2,034,240	26.9	-28.1
	燃料及动力	272,779	4.5	384,854	5.1	-29.1
	职工薪酬	1,363,880	22.3	1,436,785	19.0	-5.1
	折旧及摊销	575,674	9.4	494,662	6.6	10.6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1,162,811	19.0	1,314,149	17.4	-11.5
	其他	1,271,497	20.8	1,885,114	25.0	-31.0
	小计	6,108,349	100.0	7,549,804	100.0	-19.1
工程建设服务	原材料	3,398,779	23.9	3,987,579	21.3	-14.8
	燃料及动力	143,665	1.0	179,171	1.0	-19.8
	职工薪酬	2,717,090	19.1	3,000,303	16.1	-9.4
	折旧及摊销	249,253	1.8	335,390	1.8	-25.7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5,623,017	39.6	7,159,792	38.3	-21.5
	其他	2,076,749	14.6	4,024,267	21.5	-48.4
	小计	14,208,553	100.0	18,686,502	100.0	-24.0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

2015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人民币千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38,030,533	63.0
Saudi Arbian Oil Company	3,135,394	5.2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3,112,096	5.2
Kuwait Oil Company	2,003,020	3.3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1,500,393	2.5
合计	47,781,436	79.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10,878,507 千元，占本公司采购总额的 43.4%，其中向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约占本公司采购总额的 37.2%。最大供应商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除了本年报重要事项章节之关联交易部分所披露的与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的关联交易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紧密联系人或任何持有本公司股本 5%以上的股东未发现拥有上述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的任何权益。

3、费用

项目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4,043,145	5,367,890	-24.7	主要是加强费用控制及化纤业务置出所致
销售费用	62,315	312,380	-80.1	主要是化纤业务置出所致
财务费用	657,090	806,565	-18.5	主要是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后借款规模降低，并优化借款结构，低利率的美元借款占比增加，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71,376	1,135,411	-84.9	主要是 2014 年对化纤业务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计提减值所致
所得税费用	481,421	974,713	-50.6	主要是本年税前利润大幅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5 年费用化研发投入	448,185
2015 年资本化研发投入	0
2015 年研发投入合计	448,18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5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4.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2015 年，本公司研发支出为人民币 448,185 千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524,879 千元减少 14.6%，主要是化纤业务置出所致。

5、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表

项目	2015 年 人民币千元	2014 年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变化主要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281,258	98,625,937	-33.8	本年工作量大幅下降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95,765	67,960,803	-38.5	因工作量下降需要采购的材料款减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20,000	-100.0	上年置入资产收回对外借款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26,517	64,345	-58.8	本年处置资产减少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17,392	851,349	43.0	本年对合营公司依照协议按进度注入股东方投资及新增股权投资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1,933	-100.0	上年因出售化纤业务置出资金
吸引投资收到的现金	5,954,000	-	100.0	本年非公开发行A股收到募集资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32	1,303,683	-98.0	上年收回因股权划转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借款及化纤业务置出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227,818	81,851,284	-31.3	本年偿还借款减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3,053	692,143	-51.9	本年利息支出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3,139	112,504	1493.8	本年支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资本结构调整资金以及支付出售资产与回购股份交割价款差额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人民币千元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人民币千元	上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2,011,590	2.4	1,213,897	1.5	65.7
应收票据	141,132	0.2	219,506	0.3	-35.7
应收账款	27,121,127	31.8	28,064,935	34.5	-3.4
存货	14,769,275	17.3	11,932,142	14.7	23.8
其他流动资产	82,062	0.1	168,076	0.2	-51.2
长期股权投资	216,400	0.3	107,999	0.1	100.4
固定资产	29,008,189	34.0	29,693,146	36.5	-2.3
在建工程	2,710,178	3.2	1,387,284	1.7	95.4
无形资产	182,203	0.2	92,351	0.1	97.3
短期借款	12,070,312	14.1	11,889,709	14.6	1.5
应付票据	1,284,745	1.5	856,442	1.1	50.0
其他应付款	5,473,433	6.4	7,327,469	9	-2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360	0.1	125,870	0.2	-30.6
长期借款	618,969	0.7	498,723	0.6	24.1

递延收益	59,008	0.1	43,951	0.1	34.3
------	--------	-----	--------	-----	------

说明：

- 1、货币资金同比增加人民币797, 693千元，主要是由于2015年3月份非公开发行A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2、应收票据同比减少人民币78, 374千元，主要是由于票据到期兑现所致。
- 3、存货同比增加人民币 2, 837, 133 千元，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底新开工项目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减少人民币86, 014千元，主要是由于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 5、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增加人民币108, 401千元，主要是由于2015年度对合营公司依照协议按进度注入股东方投资及新增股权投资所致，。
- 6、在建工程同比增加人民币1, 322, 894千元，主要是由于募投项目投入及其他非募投项目资本性支出所致。
- 7、无形资产同比增加人民币89, 852千元，主要是由于本公司新购一宗土地所致。
- 8、应付票据同比增加人民币428, 303千元，主要是加大票据使用力度所致。
- 9、其他应付款同比减少人民币1, 854, 036千元，主要因支付中石化集团公司收回的置入资产净资产。
-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减少人民币 35, 096 千元，主要是由于偿还借款。
- 11、递延收益同比增加人民币15, 057千元，主要是由于对新增国家专项科研项目资金结算滞后。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原油、天然气市场

2015年，世界石油供需宽松程度进一步加大，国际油价持续低位运行并屡创新低，WTI和布伦特原油期货全年均价分别为48. 76美元/桶和53. 60美元/桶，同比分别下降47. 5%和46. 0%。

2015年，中国石油消费持续中低速增长，石油表观消费量估计为5. 43亿吨，比上年增加0. 25亿吨，剔除新增石油储备和库存因素，估计实际石油消费增速为4. 4%，较上年增加0. 7个百分点。

2015年，中国天然气需求增速放缓，气价改革持续推进。估计全年表观消费量1, 910亿立方米，增长3. 7%。天然气价格改革提速，中国政府分别在2015年4月和11月两次调整价格，实现了存量气和增量气价格并轨，大幅下调非居民用气门站价格，积极推进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建设，为市场形成价格创造条件。（注：以上资料来自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发布的《2015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

2、国内外油公司勘探开发支出

受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影响，2015年国内外油公司普遍削减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如中国石化2015年勘探开发资本支出为人民币547亿元，较2014年的人民币802亿元减少31. 8%；国际油公司埃克森美孚、雪佛龙和BP等勘探开发资本性支出减少12%-20%。受境内外油公司资本开支大幅减少的影响，本公司2015年的工作量大幅下降，主要业务工作量除二维地震外均下降超过25%，从而导致营业收入同比减少36. 1%。

3、油服行业经营情况

受境内外油公司压缩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的影响，2015年全球油田服务行业持续低迷，油服公司经营业绩均出现大幅下滑、甚至亏损的情况，如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15年净利润同比减少85.0%，国际主要油服公司也出现不同程度亏损。

（五）投资状况分析

1、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的股权投资事项。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六）本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负债总额 人民币千元	净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主营业务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40亿元	100	84,888,658	64,708,466	20,180,193	1,868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业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7亿元	100	15,854,987	11,369,271	4,485,716	-290,641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业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4.5亿元	100	13,513,661	9,033,003	4,480,658	18,807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业
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2.5亿元	100	2,393,143	1,706,844	686,300	-139,531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业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2.5亿元	100	9,346,899	7,687,253	1,659,646	510,608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业
中石化江苏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2.5亿元	100	2,252,672	1,588,375	664,297	-220,195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业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	1,252,589	582,090	670,499	-43,617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业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	4,336,177	2,127,173	2,209,004	171,795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业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3亿元	100	7,386,068	3,579,254	3,806,815	81,752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业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亿元	100	5,081,912	3,439,933	1,641,980	98,799	地球物理勘探

中石化石油工程 建设有限公司*	人民币 5 亿元	100	20,978,881	21,549,797	-570,916	-437,656	工程建设
中石化海洋石油 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 亿元	100	6,284,387	2,051,395	4,232,991	218,967	海洋石油 工程技术 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国 际石油工程有限 公司*	人民币 7 亿元	100	3,071,934	2,090,765	981,169	42,883	石油工程 技术服务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营业利润 人民币千元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0,349,334	102,994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2,383,777	-338,728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8,912,627	98,954
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825,551	-145,283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5,338,441	502,442
中石化江苏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560,524	-232,092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933,615	-38,489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963,424	212,306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3,763,624	99,759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5,020,011	92,796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787,877	-414,491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600,086	214,511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267,103	61,494

*注：本公司通过石油工程公司持有股份。

三、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展望2016年，世界经济仍将缓慢复苏，中国经济发展进入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的新常态，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受全球石油需求增长较弱，主要产油国围绕市场份额持续博弈，短期内难以实现供需再平衡，加之美元走强等因素影响，国际油价仍将处于低位运行。受此影响，境内外油公司将继续削减2016年勘探开发投资，对油服企业经营带来更大压力。与此同时，我们也看到，中国经济具有较大的潜力、韧性和回旋余地，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经济发展对石油石化产品和天然气等清洁能源的需求仍然很大，国内天然气、页岩气投资仍将保持一定增长，将为油服行业发展提供机遇。

(二) 公司2016年经营计划

2016年，本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发挥综合油气服务能力和产业链完整优势，保障中国石化国内勘探开发和国内外部市场；围绕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积极开拓境外市场；坚持以安全平稳运行为基础，以效益为中心，大力深化改革，大力开拓市场，大力挖潜增效，全力推动资源优化、结构调整，力争实现较好的经营业绩。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物探服务

2016年，本公司将继续用最优化的技术、最适用的装备、最高效的队伍服务好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勘探部署，重点做好四川盆地、鄂尔多斯盆地北部、东海天然气勘探工作；

扩大国内外部市场规模，深化与中国地质调查局合作关系，加大新兴油气企业的市场开拓；坚持实施“走出去”战略，大力拓展国际市场，加大阿尔及利亚、巴基斯坦等重点市场开发；抓住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开展智能化管线系统建设机遇，继续扩大测绘地理信息业务量，并积极开拓国内外部市场，促进测绘地理信息业务的发展。全年计划完成二维地震采集28,920千米，三维地震采集9,390平方千米。

2、钻井服务

2016年，本公司将主动跟进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勘探开发部署，掌握勘探开发需求，灵活调整工程服务能力布局，巩固内部市场份额，重点保障东部断块油藏高效建产、涪陵页岩气田二期产能50亿方产能建设等工程；继续发挥本公司特色技术和服务优势，加大页岩气、酸性气、煤层气、地热等非常规和新能源市场开发力度；继续扩大境外市场份额，进一步优化海外市场布局，注意规避风险，强化开发技术服务市场和项目总承包、钻井大包、区块承包等高端市场。持续推进钻井队伍结构优化，压减队伍规模，实现提效提质提速。全年计划完成钻井进尺665万米。

3、测录井服务

2016年，本公司将通过科技研发的持续投入、先进的技术设备和优秀的管理队伍为客户提供完整的测录井服务，以及测录信息传输、测录井资料处理解释等增值服务，巩固并扩大国内外客户；提升地质研究综合水平，向油藏评价延伸，同时拓展测录井技术在非油领域的应用；持续保持录井装备优势，面向市场开发新型录井仪，同时加大录井装备销售力度，在保障公司内部的同时，进一步扩大对外销售；通过推广应用国产化水平井多级射孔技术，积极开拓国内非常规市场。全年计划完成测井17,900万标准米，录井进尺625万米。

4、特种作业服务

2016年，本公司将以涪陵、川西等页岩气勘探开发为依托，推广应用水平井大型压裂试气技术；加大高温高压超深层油气藏完井测试技术的配套完善力度，努力支撑塔里木等西部深层超深层油气勘探开发；以降低工程成本和提高系统效率为目标，加大常规技术的集成化应用，努力降低成本，扩大市场占有率。全年计划完成井下作业4,350井次。

5、工程建设服务

2016年，本公司将以项目为核心，加强工程总承包能力建设，全面提升设计质量和项目管理水平；积极拓展节能环保业务，充分发挥中石化节能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中国石化上游唯一节能环保工程专业公司的优势，实现节能环保产业稳步发展；加快介入管道运行维保领域，利用自身优势，组建专门团队，有针对性开展工作，力争取得突破；同时在国际市场上，紧跟“一带一路”战略，积极开拓境外基础建设项目，持续优化境外市场布局，强化国际市场风险控制。全年计划新签合同人民币150亿元，完成合同额人民币150亿元。

6、国际业务

2016年，本公司将持续深化完善海外业务管理体制机制建设，在优化海外资源配置、提升市场开发和项目管控能力上取得新进展，促进海外重点市场一体化管理和国内外资源配置，加快提升国际竞争力；推进中东地区一体化开发，重点关注海上平台弃置项目，积极开拓油田综合服务项目；整合技术规范和标准，积极推介页岩气、致密气、

酸性气等非常规勘探开发工程技术。全年计划新签合同额20亿美元，完成合同额20亿美元。

7、科技开发

2016年，本公司将加快构建科学合理研发体制，强化顶层设计，搭建“一个中心、两个层次、三支队伍、四个平台”的研发架构。完善实用高效的技术创新机制，优化投入结构，加快成果转化。在专业技术研发上，重点推进Seisway地震采集软件升级、宽频加速度检波器研发；攻关完善深层页岩气长水平段安全钻进、深井超深井提速提效、旋转导向系统和耐高温钻井液体系等技术；加快研制超高温网络成像测井仪、攻关应用复杂碎屑岩及裂缝类储层测录井评价等技术；攻关超高温酸压工作液体系、研发耐高温高压井下工具等技术；开发形成高盐稠油污水低能耗复合蒸发脱盐技术工艺包、完善管道全自动焊等技术工艺；加快页岩气压裂保护装置及专用采气井口研制与应用、开展CO₂干法压裂装备技术研究和海洋工程装备等技术的攻关突破。

8、内部改革和管理

2016年，本公司将大力推进改革，加快内部资源整合，强化资金、装备、人才、技术等资源的统筹优化和管理制度创新，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大力降本减费，深入开展全员挖潜增效，重点抓好优化生产运行、物资采购、设备租赁、人工成本、财务费用、管理费用等重点成本的压减；以价值创造为导向，探索建立以岗位价值为核心、以绩效考核为基础、与效益紧密挂钩的薪酬分配制度；组织实施好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江苏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和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四个地区公司区域改革重组。

9、资本支出

2016年，本公司计划安排资本支出人民币34.5亿元，主要用于高端业务发展、海洋工程施工装备，“走出去”施工装备，重点实验室、安全隐患治理等。本公司将坚持以效益为中心，着重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按照“从严从紧、积极谨慎”的投资原则，坚持先论证后立项、先评估后决策，坚持“有效投资、有效发展”理念，走内涵发展之路，坚持“量入为出”，立足已有存量资产，强化项目前期工作，精心选择投入少、见效快、有市场、有竞争力的投资项目，发挥投资的杠杆作用，进一步促进资源整合、发展方式转变、市场结构调整，努力提高高端收入份额，培育核心竞争力。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极采取各种措施规避各类风险，但在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并不可能完全排除下述各类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发生。

1、国际原油价格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大部分营业收入来自于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市场，受到全球石油天然气市场需求放缓、美元持续走强和经济复苏乏力等因素影响，2015年国际油价总体在低位运行，导致石油公司减少勘探开发投资，从而减少对油田服务的需求。如果2016年油气价格持续走低，可能会进一步压制油公司的勘探开发投资，油田服务需求和服务价格亦可能出现进一步降低。

2、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际国内油田服务市场竞争形势日趋激烈，本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各种规模的国内公司及大型跨国公司。许多竞争对手在研发能力、客户基础、品牌及知名度等方面都具有较强的实力。随着国际油价持续低迷以及油公司压缩投资，本公司将在市场、价格、人才、技术、管理等全方面面临激烈的竞争。

3、环境损害、安全隐患和不可抗力风险

石油服务涉及若干风险，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及作业中断等不可预料或者危险的情况发生。当今环境保护要求的不断提高，如本公司因作业事故等原因造成对环境的污染，将可能受到诉讼并导致损失。同时，随着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本公司面临的安全风险也相应增加。以及近年来国家颁布实施的新法规对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要求。此外，地震、飓风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公司已实行了严格的HSE管理体系，努力规避各类事故的发生，但仍不能完全避免此类突发事件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

4、汇率风险

目前人民币汇率实行的是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由于本公司国际业务采用外币支付，并且合同签订主要以美元价格进行结算，所以人民币兑换美元价格及其他货币的价格变动会影响公司的收入。

四、资产、负债、权益及现金流量(节录自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的主要资金来源是经营活动、短期及长期借贷，而资金主要用途为经营支出、资本开支及偿还短期和长期借款。

(一) 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变化率 %
总资产	85,307,777	81,295,708	4.9
流动资产	48,187,792	44,532,552	8.2
非流动资产	37,119,985	36,763,156	1.0
总负债	60,670,824	62,599,570	-3.1
流动负债	59,909,391	61,937,914	-3.3
非流动负债	761,433	661,656	15.1
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	24,638,094	18,697,120	31.8

总资产人民币 85,307,777 千元，比 2014 年末增加人民币 4,012,069 千元。其中：流动资产人民币 48,187,792 千元，比 2014 年末增加人民币 3,655,240 千元，主要是由于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增加人民币 2,808,997 千元以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人民币 791,455 千元所致。非流动资产人民币 37,119,985 千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356,829 千元，主要是由于物业、厂房及设备增加人民币 637,937 千元以及于合营公司的权益增加人民币 101,051 千元所致。

总负债人民币 60,670,824 千元，比 2014 年末减少人民币 1,928,746 千元。其中：流动负债人民币 59,909,391 千元，比 2014 年末减少人民币 2,028,523 千元，主要是由于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减少人民币 2,503,316 千元所致。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761,433 千元，比 2014 年末增加人民币 99,777 千元，主要是由于长期借款增加人民币 101,960 千元所致。

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为人民币 24,638,094 千元，比 2014 年末增加人民币 5,940,974 千元，主要是由于 2015 年 3 月份非公开发行 A 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所致。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71.1%，而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 77.0%。

（二）现金流量情况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 2015 年及 2014 年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

现金流量主要项目	2015 年 人民币千元	2014 年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2,595,785	4,501,360
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5,003,471)	(2,528,821)
融资活动所得/(所用)现金净额	3,199,141	(2,464,8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额	791,455	(492,340)
年初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01,754	1,694,094
年末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93,209	1,201,754

2015 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 2,595,785 千元，同比减少现金流入人民币 1,905,575 千元。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5 年本集团税前利润同比减少人民币 2,850,353 千元所致。

2015 年，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人民币 5,003,471 千元，同比增加现金流出人民币 2,474,650 千元，主要原因是由于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支付现金同比增加人民币 1,277,526 千元以及借出委托贷款人民币 1,097,000 千元所致。

2015 年，本集团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 3,199,141 千元，同比增加现金流入人民币 5,664,020 千元，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5,952,517 千元所致。

（三）银行及关联公司借款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及关联公司借款为人民币 12,759,281 千元（2014 年：人民币 12,498,432 千元）。上述借款短期借款为人民币 12,140,312 千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70,000 千元，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618,969 千元；固定利率借款人民币 5,185,324 千元，浮动利率借款人民币 7,573,957 千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借款中，人民币借款余额约占 41.8%，美元借款余额占 58.2%。

（四）资本负债比率

本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负债比率为 30.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7.8%)。资本负债比率的计算方法为: (有息债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息债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股东权益)。

五、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披露的财务信息

(一) 资产押记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本集团不存在资产押记情况。

(二) 外汇风险管理

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43。

(三) 财务摘要

本集团于过往五年之业绩及资产负债摘要（节录自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列载于本年报“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章节。

本集团于过往三年之业绩及资产负债摘要（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列载于本年报“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章节。

(四) 储备

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之储备变动详情列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31。

(五) 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列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18。

(六) 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

本集团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详情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36。

(七) 退休计划

有关本集团退休计划之运作详情列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17。

(八) 所得税税率

于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 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481,421千元(2014年:人民币974,713千元), 实际支付税率为102.4%(2014年: 44.2%)。实际所得税率变动主要是由于: 本集团及部分子公司存在亏损, 本集团在海外的业务扩张和本集团的海外附属公司所在的不同国家间税法规定的税率的计算方法不同, 以及本集团若干享受所得税优惠待遇的附属公司收入贡献发生波动。此外, 本集团在其有业务活动的境外国家及地区缴纳税款。

(九) 资本化之利息

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资本化之利息之详情已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

表附注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公司现行的现金分红政策为：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及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情况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0%。具体的现金分红数额由本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由股东大会最终批准。在本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过程中，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反映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维护其合法权益。

由于2015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故没有进行现金分红。但是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分红政策，一旦具备分红能力，本公司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好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分红年度	每10股派息数 (人民币元) (含税)	现金分红的数 额(人民币元) (含税)	每10股转增 数 (股)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率 (%)
2015	-	-	-	24,478	-
2014	-	-	-	1,229,753	-
2013	-	-	5	662,110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 诺 背 景	承 诺 类 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及期限	是否 有履 行期 限	是否及时严 格履行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石化、中信有限	自所持本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将提请本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制度的前提下提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不低于本公司2013年5月30日A股收盘价，即6.64元/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该价格做相应调整）	承诺时间：2013年8月20日 期限：一年	是	截至 2014 年 8 月 19 日，本公司因经营业绩连续亏损不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条件。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承诺在本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符合相关制度的前提下提请本公司董事会提出股权激励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承诺不会、且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确保下属企业不会从事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活动。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星公司如有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将优先将上述商业机会赋予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5年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将在综合考虑国家法律规定、行业发展规范、国际政治经济等相关因素后择机向本公司出售新星公司下属“勘探四号”钻井平台所从事的石油工程服务业务。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如果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发现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将优先将上述商业机会赋予本公司；如果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获得的任何可能会与本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将赋予本公司优先选择权。以此避免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4、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依法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时间：2014年9月12日 期限：长期	是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依法规范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本公司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将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确定。	承诺时间：2014年9月12日 期限：长期	是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出具了《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权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本公司经营决策，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本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的资金。3、如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将依法承担及赔偿因此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时间：2014年9月12日 期限：长期	是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于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2014年，本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重组过程中，本公司对重组完成后的盈利情况进行了预测(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和香港联交所网站2014年9月13日相关公告)。置入资产2015年度盈利预测净利润为人民币350,540.23万元，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人民币202.70万元。置入资产2015年度未达盈利预测指标，主要是由于2015年国际原油价格较预期大幅下跌，以及国际国内油公司压缩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本公司工作量和营业收入大幅下降所致。鉴于2015年国际原油价格、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与2014年盈利预测时发生的重大变化是本公司在当时盈利预测时无法预计的，而且原油价格下跌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巨大影响也是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尽管本公司采取了全力开拓市场、深化结构调整、大力实施科技创新及大力降本减费等多种措施实现了2015年全年业绩盈利，但是仍然未达到2015年的盈利预测目标。对此，本公司诚恳地向广大投资者致以歉意。本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详细叙述了未完成盈利预测的原因(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和香港联交所网站2015年3月31日相关公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中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和香港联交所网站2015年3月31日相关公告)，认为，本公司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5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盈利预测的利润预测数与利润实现数的差异情况。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情况。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及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合计	人民币960万元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人民币200万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经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建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建议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5年度境内外审计师。该建议已经在2015年6月16日召开的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了本公司股东的批准。

2016年3月30日，本公司董事会建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为本公司2016年度之境内及境外审计师。该建议须待股东于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批准后，方可作实。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发生。

八、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在报告期内，除本公司原独立非执行董事黄英豪先生因个人原因受到香港廉政公署起诉外，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門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实守信，未发生失信情况。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和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和其他员工激励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交易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 (%)
采购原材料及设备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9,327,661	37.2
提供工程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7,502,329	64.0
综合服务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602,780	100.0
其他综合服务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44,567	100.0
科技研发投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275,613	100.0
租赁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52,312	33.0
利息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35,616	98.5
取得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56,746,079	99.4
偿还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56,543,528	100.0
安保基金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89,215	100.0
安保基金返还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42,806	100.0

本公司认为进行上述有关的关联交易及选择关联方进行交易是必要的，同时仍将持续发生。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也是从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市场实际出发。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购买原材料及设备将确保本公司原料安全稳定的供应，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工程服务是由中国石油开发的经营制度以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发展历史决定的，并构成了本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及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借入资金可满足本公司在资金短缺时获得必要的财务资源，因而对本公司是有利的。上述交易乃主要按市场价格定价以及根据公开招投标或议标确定合同价格，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利润及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核本公司各项持续关联交易，并认为： 1、上述交易是公司与关联人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订立； 2、上述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或如无可比较的条款，则以不逊于独立第三者提供或给予独立第三者的条款订立； 3、上述交易是按照有关协议执行，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4、上述交易的年度总值并不超过独立股东协定的每类关联交易的有关年度限额。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56 条，本公司核数师已就报告期内本公司披露的持续关联交易，发出无保留意见的函件，并载有其发现和结论。

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内进行的有关关联交易详情见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年度财务报表之注释十。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相关的关联交易。

(三)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 余额	发生额	期末 余额	期初 余额	发生额	期末 余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19,712,996	-1,648,318	18,064,678	7,835,426	-1,778,577	6,056,849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	-	4,530,000	-2,235,000	2,295,000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	-	-	7,502,995	2,474,266	9,977,261
合计	19,712,996	-1,648,318	18,064,678	19,868,421	-1,539,311	18,329,110

十二、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10%（含10%）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 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担保或抵押等事项。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事项。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

十三、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请参见本公司《2015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2015年，本公司未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第七节 监事会报告

致各位股东：

2015年，本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守法原则，积极参与公司经营过程监督，认真审议重大决策，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努力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较好地发挥了监督、保障和服务作用。现就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15年监事会共组织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了19项议案。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监事会对每项议案进行认真讨论、仔细分析，确保议案合法合规。具体情况为：

- 1、于2015年2月9日召开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决议案》。
- 2、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年财务报告》、《2014年年度报告》、《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决议案》、《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执行油服业务相关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决议案》、《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决议案》以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议案》。
- 3、于2015年4月28日召开了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王春江、张吉星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的决议案》、《关于选举胡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决议案》以及《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 4、于2015年8月25日召开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关于不派发2015年中期股利的决议案》以及《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于2015年10月28日召开了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签订持续关联交易协议及其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最高限额的决议案》以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议案》。

二、履行职责情况

2015年监事会依法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列席本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2015年本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得到了有效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时，监事会充分利用各种途径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对本公司重大决策和运营情况进行监督。监事按时出席本公司内部相关会议、加强与管理层和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和交流，密切关注

本公司运营状况以及内部改革等重大决策事项。监事会通过对公司重大决策程序及运营情况的监督认为：2015年面对国际油价低位运行并屡创新低、市场竞争异常激烈等严峻形势，本公司坚持市场是根、服务是魂、效益为本、合作共赢，“战寒冬，创效益”，生产经营保持平稳运行，经营业绩在极其困难的情况下实现了盈利。监事会对2015年度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1、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对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等重大事项依法科学决策；总经理班子认真落实董事会决议，不断深化改革，加快结构调整，强化从严管理，努力降本增效，工作成效显著。除原独立非执行董事黄英豪因个人原因受到香港廉政公署起诉外，未发现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本公司2015年编制的财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报告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行为。

3、检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形。

4、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香港联交所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并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条款公平合理，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5、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本公司已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执行，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是一项持续性工作，本公司要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不断完善。

2016年，监事会和各位监事将继续秉承勤勉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管职责，积极参与重大决策事项的过程监督，加大公司运营监督检查工作力度，竭力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监事会主席
胡国强
中国北京，2016年3月30日

第八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59,327,662	80.1	+1,333,333,333	-	-	-	+1,333,333,333	11,592,660,995	82.0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0,259,327,662	80.1	-	-	-	-	-	10,259,327,662	72.6
3、其他内资持股	-	-	+1,333,333,333	-	--	-	+1,333,333,333	1,333,333,333	9.4
4、外资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550,000,000	19.9	-	-	-	-	-	2,550,000,000	18.0
1、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00	3.5	-	-	-	-	-	450,000,000	3.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100,000,000	16.4	-	-	-	-	-	2,100,000,000	14.8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2,809,327,662	100.0	+1,333,333,333	-	-	-	+1,333,333,333	14,142,660,995	1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均发生变化。2015年3月3日完成了配套融资所发行股份的登记事宜，本次配套融资共发行了1,333,333,333股有限售条件A股股份，从而造成本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均发生变化。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公司于2015年3月3日完成A股1,333,333,333股配售后，总股本由12,809,327,662股增加至14,142,660,995股。故造成2015年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有所摊薄。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9,224,327,662	0	0	9,224,327,662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2014年12月31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	-

					让。	
中信有限	1,035,000,000	0	0	1,035,000,000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作为原非流通股股东作出的限售承诺	-
北京嘉实元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293,333,333	293,333,333	非公开发行，锁定期12个月，自2015年3月3日起。	2016年3月3日*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33,333,333	133,333,333		
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0	0	133,333,333	133,333,333		
华安基金-民生银行-华安疾风11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0	0	111,110,800	111,110,800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33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93,333,333	93,333,333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18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0	0	66,666,667	66,666,667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9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0	66,666,666	66,666,666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7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0	66,666,666	66,666,666		
财通基金-浦发银行-北京信托-丰收理财201500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0	32,311,326	32,311,326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29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26,666,667	26,666,667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曙光18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24,938,272	24,938,272		
华安基金-民生银行-华安疾风7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0	0	22,777,500	22,777,500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18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22,222,222	22,222,222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曙光15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6,264,090	16,264,090		
华安基金-民生银行-华安疾风6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0	0	15,555,300	15,555,300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曙光20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4,962,963	14,962,963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0	0	13,333,300	13,333,300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富春定增221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3,011,272	13,011,272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富春定增226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2,740,204	12,740,204		
华安基金-民生银行-华安疾风9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0	0	11,556,000	11,556,00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10,842,727	10,842,7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0	10,842,727	10,842,7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223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8,674,182	8,674,182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上海仁	0	0	8,445,080	8,445,080		

和智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基金-民生银行-华安疾风8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0	0	8,333,100	8,333,100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一定增策略8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6,666,667	6,666,66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160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5,963,500	5,963,50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210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5,421,363	5,421,363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曙光17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5,421,363	5,421,363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富春龙城云联2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5,421,363	5,421,36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186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5,421,363	5,421,36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200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5,421,363	5,421,363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5,421,363	5,421,36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60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4,738,272	4,738,272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顾兰	0	0	4,444,480	4,444,48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华安定增量化1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4,444,440	4,444,440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曙光13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4,228,663	4,228,66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同安定增保1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3,252,818	3,252,81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3,252,818	3,252,818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安信定增3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3,252,818	3,252,81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125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3,252,818	3,252,81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广发1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3,252,818	3,252,81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79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3,035,964	3,035,964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86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2,168,545	2,168,545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安信定增5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626,409	1,626,409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张永珍	0	0	1,409,555	1,409,555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	1,387,869	1,387,869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浙江厚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	1,084,273	1,084,273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富春华安1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084,273	1,084,27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开元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084,273	1,084,27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105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084,273	1,084,273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汪闻然	0	0	1,084,273	1,084,27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203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084,273	1,084,273		
合计	10,259,327,662	0	1,333,333,333	11,592,660,995	-	-

注：本次配套融资非公开发行的1,333,333,333股有限售条件A股股份已于2016年3月3日限售期结束并上市流通，详见本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和香港联交所网站日期为2016年2月26日的相关公告。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股)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	2015年2月 13日	人民币 4.50元/股	1,333,333,333	2015年3月 3日*	1,333,333,333	-

注：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锁定期为12个月，新增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16年3月3日。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于2015年3月3日完成了本次配套融资所发行股份的登记事宜后，本公司总股本从12,809,327,662股增加到14,142,660,995股。本公司股份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股份变动情况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102,545户，其中境内A股股东102,181户，境外H股记名股东364户。本公司最低公众持股量已满足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

于2016年2月29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104,420户，其中境内A股股东104,050户，境外H股记名股东370户。

(二)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9,224,327,662	65.22	9,224,327,662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86,002,496	14.75	0	0
中信有限	国有法人	1,035,000,000	7.32	1,035,000,000	0
北京嘉实元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93,333,333	2.07	293,333,333	未知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3,333,333	0.94	133,333,333	133,333,333

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其他	133,333,333	0.94	133,333,333	133,333,300
华安基金-民生银行-华安疾风 11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1,110,800	0.79	111,110,800	未知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 33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93,333,333	0.66	93,333,333	未知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 118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66,666,667	0.47	66,666,667	未知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49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66,666,666	0.47	66,666,666	未知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47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66,666,666	0.47	66,666,666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股）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086,002,496		H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300,500		A股	
IP KOW		2,850,000		H股	
施晓晔		2,765,883		A股	
张之卿		2,520,000		A股	
邓永银		1,888,900		A股	
张楠		1,888,800		A股	
朱友昕		1,577,300		A股	
胡善平		1,300,000		A股	
金彩娟		1,183,599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18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9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及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7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同属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一致行动人			

注：*代理不同客户持有。

（三）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9,224,327,662	2017年12月31日	9,224,327,662	三年
中信有限	1,035,000,000	2014年8月20日	300,000,000 ¹	一年 ²
		2015年8月20日	300,000,000 ¹	两年 ²
		2016年8月22日	435,000,000	三年
北京嘉实元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3,333,333	2016年3月3日	293,333,333	一年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33,333	2016年3月3日	133,333,333	一年
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133,333,333	2016年3月3日	133,333,333	一年
华安基金-民生银行-华安疾风11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111,110,800	2016年3月3日	111,110,800	一年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33号资产管理计划	93,333,333	2016年3月3日	93,333,333	一年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18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66,666,667	2016年3月3日	66,666,667	一年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9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666,666	2016年3月3日	66,666,666	一年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7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666,666	2016年3月3日	66,666,666	一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18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9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7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同属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一致行动人

注1：按照上交所《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第十四号—股改形成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有关事宜》的要求，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的本公司总股本6,000,000,000股计算。

2：截至2016年3月30日止，中信有限未通过本公司董事会向上交所申请办理该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手续。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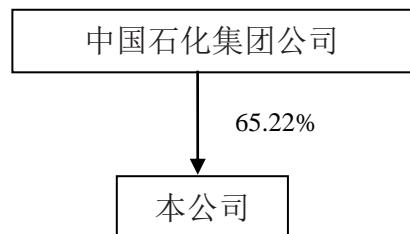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名称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玉普
成立日期	1983年9月14日
组织机构代码	10169286-X
注册资本	人民币2,748.66亿元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于2000年通过重组，将其石油化工的主要业务投入中国石化，其继续经营保留的若干石化设施、小规模的炼油厂；提供钻井服务、测井服务、井下作业服务、生产设备制造及维修、工程建设服务及水、电等公用

	工程服务及社会服务等。		
	公司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报告期内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中国石化	85,792,671,101	70.86%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07,856,000	65.67%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70,270,000	58.73%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912,886,000	17.23%

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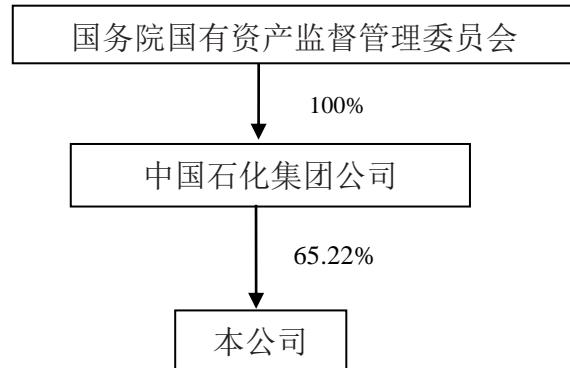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相关情况见本节控股股东部分。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六、本公司主要股东和其它人员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和淡仓

于2015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悉，除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外的下述人士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之规定须向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本公司任何之股本权益：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百分比(%)	占本公司已发行内资股总数的百分比(%)	占本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的百分比(%)	淡仓
中国石化集团公	9,224,327,662	65.22	76.60	不适用	-

司					
中信有限	1,035,000,000	7.32	8.59	不适用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悉，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其它任何人士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视情况而定）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和第 3 分部之规定须向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权益或淡仓，或者是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定义见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

七、管理合约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签订或存在任何合约。

八、优先购买权

本公司《公司章程》或中国法律均无订明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款。

九、股份回购、出售及赎回

本公司在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内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人民币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焦方正	董事长	男	53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	是
周世良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509,392	否
李联五	董事	男	58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	是
张鸿	董事	男	57	2015年6月16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	是
姜波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60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183,333	否
张化桥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183,333	否
潘颖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15年12月16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16,667	否
胡国强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5年4月28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315,533	否
邹惠平	监事	男	55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	是
温冬芬	监事	女	51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	是
杜江波	监事	男	51	2015年6月16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	是
张琴	监事	女	53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	是
丛培信	监事	男	53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	是
许卫华	监事	男	52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609,583	否
杜广义	监事	男	50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529,742	否
孙清德	总经	男	54	2016年3	2018年2	0	0	无变	-	否

	理			月 11 日	月 8 日			化		
耿宪良	副总 经理	男	51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8 年 2 月 8 日	0	0	无变 化	471,625	否
张永杰	副总 经理	男	52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8 年 2 月 8 日	0	0	无变 化	562,833	否
刘汝山	副总 经理	男	54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8 年 2 月 8 日	0	0	无变 化	471,625	否
王红晨	总会 计师	男	52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8 年 2 月 8 日	0	0	无变 化	433,858	否
张锦宏	副总 经理	男	52	2015 年 4 月 28 日	2018 年 2 月 8 日	0	0	无变 化	315,533	否
黄松伟	副总 经理	男	51	2015 年 4 月 28 日	2018 年 2 月 8 日	0	0	无变 化	315,533	否
李洪海	董事 会秘 书	男	52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8 年 2 月 8 日	0	0	无变 化	380,857	否
朱平	原副 董事 长、总 经理	男	52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6 年 3 月 11 日	0	0	无变 化	509,392	否
袁政文	原副 董事 长	男	60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12 月 6 日	0	0	无变 化	509,392	否
黄英豪	原独 立非 执行 董事	男	53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8 月 3 日	0	0	无变 化	100,000	否
王春江	原监 事会 主席	男	59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4 月 28 日	0	0	无变 化	128,625	否
张吉星	原监 事	男	53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4 月 28 日	0	0	无变 化	—	是
雍自强	原副 总经 理	男	54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4 月 28 日	0	0	无变 化	128,625	否
左尧久	原副 总经 理	男	53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4 月 28 日	0	0	无变 化	142,500	否
宗铁	原副 总经 理	男	57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4 月 28 日	0	0	无变 化	118,325	否
赵殿栋	原副 总经 理	男	53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4 月 28 日	0	0	无变 化	142,500	否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董事

焦方正*, 53岁, 董事长。焦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博士研究生毕业。1999年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总地质师; 2000年2月任中国石化中原油田分公司副经理兼总地质师; 2000年7月任中国石化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副院长; 2001年3月任中国石化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副主任; 2004年6月任中国石化集团西北石油局局长、中国石化西北油田分公司总经理; 2006年10月任中国石化副总裁; 2010年7月起兼任中国石化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主任; 2014年7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2015年5月起任中国石化董事、高级副总裁。2012年8月任石油工程公司董事; 2014年9月任石油工程公司董事长; 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周世良#, 58岁, 董事、副总经理。周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硕士学位。2000年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滇黔桂石油勘探局副局长; 2000年9月任中国石化滇黔桂油田分公司经理; 2002年4月任中国石化南方勘探开发分公司党委书记、副经理; 2006年4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党委书记、副局长; 2007年1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人事部主任; 2009年5月至2015年5月任中国石化职工代表监事。2012年6月任石油工程公司监事会主席, 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14年9月任石油工程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 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

李联五*, 58岁, 董事。李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毕业。2000年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副局长; 2006年4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局长; 并于2000年8月任中国石化河南油田分公司经理; 2008年12月任中国石化河南油田分公司总经理; 2014年9月起任中石化油气勘探开发公司党委书记、中国石化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副主任。2014年9月任石油工程公司董事; 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张鸿*, 57岁, 董事。张先生是高级会计师, 大学本科毕业。现任中国中信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副主任,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先生2010年1月任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稽核审计部副主任, 2011年12月起任中国中信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副主任。曾从事集团公司性质的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工作, 对大型企业内部管理制度、财务分析及审计具有丰富的经验。2002年12月至2015年2月任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姜波+, 60岁, 独立非执行董事。姜女士是高级经济师, 博士研究生毕业。1983年8月起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办公室、财会稽核处、国际部工作; 1993年10月任中国光大银行国际部总经理; 1996年5月任中国光大银行常务董事、副行长; 2007年4月任中国光大银行常务董事、副行长、首席审计官; 2007年11月任中国光大银行副行长、首席审计官; 2009年8月起任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首席财务官、工会主席。2010年12月起任申银万国证券公司董事; 2011年1月起任光大金控资产管理公司董事; 2014

年 1 月起任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董事；2014 年 6 月起任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董事。201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化桥+，52 岁，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先生先后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和澳洲国立大学经济硕士学位。张先生曾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计划司工作，在香港的外国投资银行工作 15 年（其中 11 年在瑞士银行 UBS）。现为中国支付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HK8325）董事长，并任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Yancoal Australia Limited (YAL) 独立非执行董事，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复星国际有限公司（HK656）、山东绿叶制药股份有限公司（HK2186）、众安房产有限公司（HK0672）、中国汇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HK1290）、龙光地产控股有限公司(HK3380)、万达商业地产(集团)有限公司(HK0169) 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博耳电力控股有限公司（HK1685）的非执行董事。201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潘颖，46 岁，独立非执行董事。美国国籍，大学本科毕业。潘先生 1991 年进入国家外汇管理局工作，1994 年负责筹建国家外汇管理局香港华安投资公司，1997 年任美国洛杉矶 Seagate 基金管理公司合伙人，2004 年任光大海基资产管理公司 CEO；现任光大安石（北京）房地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光大控股管理委员会委员，首誉光控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执行委员会委员、风险审计委员会委员。2015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为执行董事

*为非执行董事

+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监事

胡国强，51 岁，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胡先生是高级会计师，大学本科毕业。1998 年 3 月任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销售公司）副经理；2001 年 10 月任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企改办主任；2003 年 6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审计局副局级审计稽察专员；2004 年 6 月任中国石化西部新区勘探指挥部总会计师；2007 年 1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审计局副局长。2015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纪委书记，2015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邹惠平，55 岁，监事。邹先生是教授级高级会计师，大学文化。1998 年 11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广州石油化工总厂总会计师；2000 年 2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2001 年 12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计划部副主任；2006 年 3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2006 年 3 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审计局局长；

2006 年 5 月起任中国石化监事。2012 年 8 月任石油工程公司监事；201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温冬芬，51 岁，监事。温女士是教授级高级会计师，大学本科毕业。2001 年 12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计划部副主任；2008 年 5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2009 年 3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部主任；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兼任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起任中国石化财务部主任，2015 年 12 月起任中国石化财务总监。2012 年 8 月任石油工程公司董事；2014 年 9 月任石油工程公司监事；201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杜江波，51 岁，监事。杜先生是教授级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毕业。2006 年 9 月任中国石化川气东送建设工程指挥部法律事务部主任；2010 年 11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副主任；2015 年 3 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法律部主任。2015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张琴，53 岁，监事。张女士是教授级高级政工师，硕士研究生毕业。1998 年 12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思想政治工作部宣传思想工作处处长；2008 年 12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思想政治工作部副主任，并于 2009 年 1 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直属党委副书记、直属纪委书记，2015 年 3 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党群工作部（党组办公室）副主任。2014 年 9 月任石油工程公司监事；201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丛培信，53 岁，监事。丛先生是教授级高级政工师，大学本科毕业。2002 年 6 月任中石化新星石油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2003 年 8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党群工作部）经理；2011 年 12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2013 年 4 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监察局副局长。2014 年 9 月任石油工程公司监事；201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许卫华，52 岁，职工代表监事。许先生是教授级高级经济师，硕士学位。2005 年 4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副总经济师；2007 年 10 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副局长；2013 年 1 月起任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并于 2013 年 7 月起兼任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党委副书记。201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杜广义，50 岁，职工代表监事。杜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2001 年 12 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副局长；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7 月兼任上海三高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3 年 3 月至 2007 年 2 月兼任河南中原绿能高

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3年1月起任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孙清德，54岁。孙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在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先后担任过钻井总公司副总经理、阿根廷中原公司经理、钻井三公司副经理、钻井二公司经理等职务；2001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副局长；2012年12月任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9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局长、中国石化河南油田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3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

耿宪良，51岁，副总经理。耿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1999年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副局长；2001年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于2009年8月至2010年7月任中国石化Addax项目总经理；2010年7月任中国石化Addax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5年6月起任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9月任石油工程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永杰，52岁，副总经理。张先生是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毕业。2002年4月起先后担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对外经济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3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年6月任石油工程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汝山，54岁，副总经理。刘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2000年7月任中国石化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总工程师；2001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油田企业经营管理部副主任；2005年10月至2007年1月兼任中国石化西部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中心副主任；2009年4月任中国石化石油工程技术研究院党委书记、副院长。2013年1月任石油工程公司副总经理兼特种作业事业部主任；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红晨，52岁，总会计师。王先生是教授级高级会计师，硕士研究生毕业。1997年4月任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局企业改革处处长；1998年9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部油田企业财务处处长；2000年2月任中国石化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油田事业部财务处处长；2006年9月任中国石化川气东送建设工程指挥部计划财务部主任；2008年1月任中国石化中原油田分公司总会计师。2013年1月任石油工程公司总会计师；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张锦宏, 52岁, 副总经理。张先生是教授级高级经济师, 硕士学位。2000年10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江苏石油勘探局副总经济师兼钻井处处长; 2004年7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江苏石油勘探局副总经济师兼工程技术管理处处长; 2008年6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华东石油局副局长, 2012年12月任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2015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黄松伟, 51岁, 副总经理。黄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硕士学位。2000年6月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钻井一公司总工程师; 2002年5月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钻井一公司副经理; 2004年4月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塔里木中原钻井公司党委书记; 2005年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钻井四公司经理; 2011年7月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副总工程师兼西南钻井公司经理、党委书记; 2013年1月任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洪海, 52岁, 董事会秘书。李先生是教授级高级经济师, 博士研究生毕业。2000年6月任中国石化中原油气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 2004年12月任中国石化中原油气高新股份有限公司经理; 2006年12月任中国石化中原油田分公司副总经济师; 2007年5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企业改革部综合管理处处长, 并于同年8月兼任资产运作处处长; 2008年6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企业改革管理部资本运作处处长; 2010年7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资本运作处处长。2014年9月任石油工程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 股东单位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焦方正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14年7月	-
张鸿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稽核审计部副主任	2011年12月	-
邹惠平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审计局局长	2006年3月	-
温冬芬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财务部主任	2009年3月	2015年11月
杜江波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法律部主任	2015年3月	-
张琴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党群工作部副主任	2015年3月	-
丛培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监察局副局长	2013年4月	-
张吉星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法律部主任	2013年9月	2015年3月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焦方正	中国石化	董事、高级副总裁、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主任	2015年5月27日 /2010年7月	-
温冬芬	中国石化	财务总监、财务部主任	2015年12月28日 /2015年11月	-
周世良	中国石化	职工代表监事	2009年5月22日	2015年5月27日
李联五	中国石化	中石化油气勘探开发公司党委书记、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副主任	2014年9月	-
邹惠平	中国石化	监事	2006年5月24日	-
耿宪良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6月11日	2018年6月10日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须经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经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责任以及公司的业绩决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人民币7,078,806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7,078,806元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鸿	董事	选举为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潘颖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胡国强	监事会主席	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选举
杜江波	监事	选举为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张锦宏	副总经理	聘任为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黄松伟	副总经理	聘任为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袁政文	副董事长	离任	因病逝世
黄英豪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王春江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变动
张吉星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雍自强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左尧久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宗铁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赵殿栋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由于工作变动，朱平先生于2016年3月11日向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呈，辞去其执行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副主任及本公司总经理等职务，董事会已接受了该辞呈，自2016年3月11日起生效。董事会对朱平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辛勤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并对朱平先生为本公司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于2016年3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孙清德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决议案，并同意提交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根据董事长提名，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聘任孙清德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任期自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预计 2018 年 2 月 8 日）止。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8,0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8,18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99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6,312
技术人员	12,399
科研人员	3,565
财务人员	2,285
市场与行政人员	7,880
其他人员	5,741
合计	78,18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109
大学本科	23,528
大学专科	14,668
其他	37,877
合计	78,182

（二）薪酬政策

本公司执行以基本薪酬为基础，绩效奖金、津补贴与中长期激励相结合的薪酬分配体系。针对不同的岗位层级和人员类别采取差异化的薪酬激励计划，建立与岗位相适应的绩效考评体系，在合理体现公平的同时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约束作用，合理拉开员工的薪酬收入差距。

（三）培训计划

本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工作，以促进全员岗位履职能力提升和人才梯队建设为核心，建立了分层分级的培训管理体系，围绕生产经营中心任务，开展管理人员、专业技术、技能操作和国际化人才等各类培训项目，突出上市规范管理、风险防控、国际化业务、高端技术、技能骨干等培训重点，扎实开展全员基本功训练，有效利用在岗培训、脱产培训、远程培训等多种形式，不断提升员工岗位履职能力，努力实现全体员工与公司发展同步化、共进步。

七、董事、监事在公司股本中的权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监事概无拥有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

第XV部所指的相关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证的权益及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属应记录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所指的登记册或应根据《标准守则》由董事及监事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者。

八、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

现任董事及监事与本公司订立书面合约，主要方面如下：

1、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每份合约的期限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部分。

2、第八届执行董事及职工代表监事在服务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报酬，按国家有关规定及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实施办法确定。根据前述薪酬实施办法，薪酬由基薪、业绩奖金和中长期激励组成并参考相应人员的职能、责任和公司的业绩确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袍金为每年人民币20万元（税前）。非执行董事和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另外，为了保护董事及监事利益，本公司为董事及监事购买责任保险。

本公司各董事及监事概无与本公司签订任何一年内若由本公司终止合约时须作赔偿之服务合约（法定赔偿除外）。

九、董事及监事之合约利益

于结算日或本年度任何时间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订立重大合约，致使本公司之董事或监事享有重大利益。

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特殊待遇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获享任何特殊待遇。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作为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上市的公司，本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对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检查。董事会经评估认为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公司治理基本符合该等文件对公司治理的要求。2015年11月，董事会获得了由香港大公报评选的“中国证券金紫荆最佳上市公司董事会奖”。

董事会认为，2015年公司治理的提升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完善公司治理基本制度。2015年，本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委员会实施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等十六项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治理制度进一步完善，有效保障了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的规范运作。

2、进一步加强内控和风险管理。2015年，董事会审议和批准了本公司内控手册的修订，对内控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认定在定量和定性方面进一步细化，尤其是确定了财务影响指标，显著增加了缺陷认定中的客观因素；同时进一步细化风险因素的识别和控制措施。另外，董事会也讨论了公司内审部门的资源配备和提高审计覆盖的问题，使公司加强了对重要业务和重要业务部门的内审力度。

3、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2015年是石化油服上市的第一年，同时由于油田服务行业的景气度持续低迷，本公司经营环境日益严峻，本公司向投资者做出了风险提示并充分披露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同时利用业绩路演、一对一交流等形式与投资者积极沟通，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负责的诚意及最大限度保护中小投资者的理念。

2015年，本公司继续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提示工作，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雇员证券交易守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本公司所有董事和监事确认在报告期内没有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现象。

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境内外《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于2015年2月9日、2015年6月16日和2015年12月16日在北京市分别召开了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2月9日	www.sse.com.cn	2015年2月10日

		www.hkexnews.hk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年6月16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15年6月17日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12月16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15年12月17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焦方正	否	6	6	0	0	0	否	3
朱平	否	6	6	0	0	0	否	3
周世良	否	6	5	0	1	0	否	3
李联五	否	6	5	0	1	0	否	3
张鸿	否	3	3	0	0	0	否	2
姜波	是	6	6	0	0	0	否	3
张化桥	是	6	3	1	2	0	否	0
潘颖	是	1	1	0	0	0	否	1
袁政文	否	5	3	0	2	0	否	1
黄英豪	是	3	3	0	0	0	否	2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未对本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有关独立董事履职情况详见刊载于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网站的《2015年度本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审计委员会提出的重要建议如下：

一是要求本公司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对重要业务活动和重要部门提高内审覆盖率；

二是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和人员结构，在业务上逐步向高端业务转型，增加高端业务比重，减少用工总量；

三是要求本公司加大对汇率风险的关注，采取有效措施，控制风险。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独立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薪酬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工作管理目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和检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逐步建立并不断尝试完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

本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以及保证其有效实施负责。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2015年，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要求对公司本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于2015年12月31日，不存在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董事会于2016年3月30日批准了本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有关报告详情请登录香港联交所或上交所网站查阅。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披露的《2015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执行香港联交所《企业管治守则》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遵照执行香港联交所《企业管治守则》。主要情况概述如下：

A. 1 董事会

(1) 本公司董事会定期召开会议，履行职责。2015年度第八届董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四次。董事出席会议情况详见本章节之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2) 本公司董事会各成员可以提出董事会议案列入会议议程，各位董事有权要求获得其他相关资料。
- (3) 本公司董事会定期会议在14天前发出会议通知，其它董事会会议通知通常提前10天发出。
- (4)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对董事会及其辖下专业委员会会议进行记录并保管会议记录。公司章程规定了会议记录的内容，并规定了会议记录于会后提交董事审阅签署的程序。
- (5)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持续向董事提供、提醒并确保其了解境内外监管机构有关规定。

A. 2 主席及行政总裁

- (1) 焦方正先生现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由本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孙清德先生担任本公司总经理，由本公司董事会聘任。本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本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各自职责。
- (2) 《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董事获取决策所需的必要信息和数据的途径和方法。董事可要求总经理或通过总经理要求公司有关部门提供其决策所需要的数据及解释。如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必要，可以聘请独立机构出具独立意见作为其决策的依据，聘请独立机构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A. 3 董事会组成

- (1)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目前由7名成员组成，其中一名为女性（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各董事会成员均拥有丰富的专业、管治经验。7名成员中，有1名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本公司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具有石油石化专业、大型企业管理经验背景；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具有财务专家、国际资本运作和投资方面的背景。董事会构成合理，体现了多元化的特点。本公司已于2015年2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多元化政策》。

- (2)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之要求提交的独立性确认声明书，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具有独立性。
- (3) 本公司在所有载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讯中，均明确注明独立非执行董事身份。本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名单已载于本公司网站及香港联交所网站。

A. 4 委任、重选和罢免

- (1)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需经过股东大会选举，每届任期均不超过三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会没有权力委任临时董事。

(2)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A. 5 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未设立提名委员会。《企业管治守则》中规定的提名委员会的职责将由本公司董事会执行。《公司章程》对董事的提名进行了详细规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由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提名，其余的董事候选人由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提名，由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时，须事先经过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A. 6 董事责任

(1) 本公司所有非执行董事均享有与执行董事同等职权，另外，非执行董事特别是独立非执行董事具有某些特定职权。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就董事、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职权有明确规定，均登载于本公司网站 <http://ssc.sinopet.com>。

(2) 本公司全体董事均能付出足够时间及精力处理公司事务。本公司董事因利益冲突需回避表决。

(3) 本公司全体董事已确认其在本报告期内一直遵守《标准守则》。同时本公司编制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与《公司雇员证券交易守则》以规范有关人员买卖本公司证券的有关活动。

(4) 本公司组织安排董事培训，并提供有关经费，本公司董事积极参与持续专业发展。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参加了《上市规则》、《公司治理》、《防范内幕交易》、《信息披露》、《董事责任》等相关内容的培训，董事、监事参加了不少于8学时的专业培训。

A. 7 数据提供及使用

(1) 本公司定期向各位董事提供公司相关数据，以帮助各位董事进一步了解公司，并在董事提出查询时及时提供其要求的相关数据。

(2) 本公司董事一般于董事会召开前三个工作日获得会议资料及能帮助其作出正确判断的详细说明。

(3) 董事会秘书为所有董事提供持续的服务，所有董事均可随时查阅董事会文件及相关数据。

B.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1)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员会，第八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潘颖任主任委员，非执行董事李联五、独立非执行董事姜波任委员，并制定了工作规则。薪酬委员会工作规则可在公司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查询。

(2) 根据股东大会确定的董事薪酬原则及本公司与各位董事、监事签订的《服务合约》，

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薪酬委员会的提议，并结合年度经营业绩决定本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薪酬，详见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

(3) 薪酬委员会成员按规定可咨询董事长或总经理，亦可寻求独立专业意见，并由本公司支付费用。

C. 问责与核数

C.1 财务汇报

(1) 本公司已确保管理层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提供充分的财务数据。

(2)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账目，使该份账目能真实兼公平反映本公司在该段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向表现。于编制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账目时，董事已选择适合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且已作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并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账目。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公司已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准确地发布年度、中期、季度业绩及其它涉及股价敏感性数据的通告。

(4) 本公司外部核数师在财务报告中的核数师报告书中对他们的申报责任作出了声明。

C.2 内部监控

(1) 本公司已建立内部监控系统，以防范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和合规风险。

(2) 本公司管理层落实内部控制责任，公司在会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有足够的资源，相关员工资历及经验适当，有关员工培训的预算充足。

(3) 本公司已建立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适当的专业人员，以完成内部审计功能。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有关情况请参见公司编制的201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C.3 审计委员会

(1)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姜波任主任委员，非执行董事李联五和独立非执行董事潘颖任委员。经核实，审计委员会成员不存在曾担任现任核数师合伙人或前任合伙人的情况。

(2) 本公司已制定并公布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其书面职权范围可在公司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查阅。

(3) 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时可聘请专业人员，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本公司承担。委员会的工作经费列入本公司预算。另外本公司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部门应积极配合审计委员会的工作。

(4)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会议均出具审阅意见，经委员签署后呈报董事会。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有审计委员会没有不同意见。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出具的建议意见，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建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6年度境内外核数师，并建议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并提议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此项建议将提呈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关于审计服务薪酬的相关分析载于本年报「重要事项」章节第5项。

D. 董事会权力的转授

(1)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在各自的职权范围内行使权利，并向董事会汇报。

(2) 本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均各自拥有明确的职权范围。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就董事会、管理层的职权及授权有明确规定。

(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召开会议及委员出席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

委员姓名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姜波	6	-	-
李联五	6	-	-
潘颖	-	-	-
黄英豪	4	-	-

薪酬委员会

委员姓名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潘颖	-	-	-
姜波	1	-	-
李联五	-	-	-
周世良	1	-	-
黄英豪	1	-	-

注：潘颖先生自2015年12月16日获任为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李联五先生自2015年12月16日获任为本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

E. 与股东的沟通

(1) 本报告期内，会议主席在股东大会上就每项实际独立的事宜个别提出决议案。所有议案均以投票方式表决，以确保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股东大会召开45日（不含会议召开当天）前向股东发送会议通知。

(2) 在致本公司股东的股东通告中，清楚载明有权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权利、大会的议

程、投票表决程序等。

(3) 董事长作为股东大会会议主席出席会议，并安排出席股东大会的本公司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的提问。本公司外聘核数师均出席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三次，主要是根据实际情况修订了经营范围、股本结构、注册资本及注册地址等。

F. 董事会秘书

(1)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为香港联交所认可的公司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向董事会提供公司管治方面意见，并安排董事的入职培训及专业发展。

(2)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将积极进行职业发展培训。本报告期内其接受培训时间达15小时以上。

G. 公司的环境政策及表现

(1) 公司的环境政策：本公司以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战略为引领，持续开展清洁生产、节能减排、碳资产盘查与核查和“能效倍增”计划，深入开展碧水蓝天环保专项行动，能源环境工作成效持续提升。

(2) 2015年，本公司未被列入中国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3) 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环境影响评估系统，以进一步加强环境管控。2015年本公司并无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亦未因环境污染或违反环境法规受到投诉、罚款及制裁。

H. 法律及规例遵守情况

(1)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的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交所网站日期为 2014 年 10 月 27 日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通函中附录一监管综述对主要法律法规的披露。

(2) 2015年本公司严格遵守了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并未因违反重大法律及规例受到投诉、罚款及制裁的情况。

I. 本公司重要雇员、顾客及供货商

(1) 本公司雇员、顾客及供货商对本公司的兴盛没有重大影响。

(2) 本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请参见本年报第五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二（4）项内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6）第 110ZA1394 号

中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油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石化油服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石化油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石化油服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志增

中国 • 北京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011,590	1,213,8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五、2	141,132	219,506
应收账款	五、3	27,121,127	28,064,935
预付款项	五、4	460,035	660,27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6	—
其他应收款	五、5	2,432,785	2,215,132
存货	五、6	14,769,275	11,932,1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7	2,493,030	1,350,742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82,062	168,076
流动资产合计		49,511,042	45,824,7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40,494	40,4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216,400	107,999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11	29,008,189	29,693,146
在建工程	五、12	2,710,178	1,387,284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4,023	3,1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13	182,203	92,35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3,447,818	3,989,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87,430	156,6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96,735	35,471,007
资产总计		85,307,777	81,295,70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12,070,312	11,889,7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17	1,284,745	856,442
应付账款	五、18	28,909,101	30,057,165
预收款项	五、19	9,263,970	8,417,16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187,561	288,285
应交税费	五、21	2,612,168	2,955,778
应付利息	五、22	14,823	20,028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五、23	5,473,433	7,327,4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87,360	125,87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9,903,473	61,937,9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5	618,969	498,723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五、26	57,072	69,4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五、27	1,051	2,647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28	59,008	43,9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31,251	46,8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7,351	661,656
负债合计		60,670,824	62,599,570
 股本	五、29	14,142,661	12,809,328
资本公积	五、30	8,894,216	4,275,03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五、31	259,547	295,568
盈余公积	五、32	200,383	200,383
未分配利润	五、33	1,141,287	1,116,8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638,094	18,697,120
少数股东权益		-1,141	-982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36,953	18,696,138
负债和股东（或所有者）权益总计		85,307,777	81,295,7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焦方正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王红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道强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四、1	419,11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5,157,515	—
存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576,633	—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20,215,327	20,215,327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15,327	20,215,327
资产总计		25,791,960	20,215,327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69	—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十四、4	1,119,802	1,518,2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19,871	1,518,2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119,871	1,518,207
股本	十四、5	14,142,661	12,809,328
资本公积	十四、6	11,751,318	7,132,13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十四、7	200,383	200,383
未分配利润	十四、8	-1,422,273	-1,444,7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672,089	18,697,120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72,089	18,697,120
负债和股东（或所有者）权益总计		25,791,960	20,215,3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焦方正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王红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道强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34	60,349,334	94,481,041
减：营业成本	五、34	54,568,960	85,261,1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5	712,093	980,648
销售费用	五、36	62,315	312,380
管理费用	五、37	4,043,145	5,367,890
财务费用	五、38	657,090	806,565
资产减值损失	五、39	171,376	1,135,4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8,910	-1,6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58	-3,709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25,445	615,38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471,912	1,710,0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8,751	1,172,55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91,617	118,7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489	32,053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505,740	2,206,68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481,421	974,713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4,319	1,231,96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2,424,5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78	1,229,753
少数股东损益		-159	2,2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19	1,231,9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78	1,229,7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	2,2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2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2	0.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焦方正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王红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道强

公司利润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9	—	15,487,726
减：营业成本	十四、9	—	15,557,1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四、10	32	14,687
销售费用	十四、11	—	230,182
管理费用	十四、12	3,440	860,978
财务费用	十四、13	-25,924	36,803
资产减值损失	十四、14	—	1,037,3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15	—	1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68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2,452	-2,249,244
加：营业外收入	十四、16	—	1,159,0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145,989
减：营业外支出	十四、17	—	28,5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6,477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2,452	-1,118,806
减：所得税费用	十四、18	—	73,783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2,452	-1,192,589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 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52	-1,192,589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452	-1,192,5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52	-1,192,5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焦方正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王红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道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 281, 258	98, 625, 9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5, 041	422, 2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4	3, 204, 955	2, 890, 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 801, 254	101, 939, 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 795, 765	67, 960, 8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 761, 606	17, 567, 1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 516, 054	6, 245, 4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4	3, 151, 900	3, 419, 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 225, 325	95, 193, 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 45	2, 575, 929	6, 746, 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 02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 007	11, 9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 518	64, 3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4	-	31, 1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525	1, 127, 375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 853, 945	4, 183, 3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 217, 392	851, 34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4	-	71, 9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 071, 337	5, 106, 6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 041, 812	-3, 979, 282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 954, 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 567, 800	78, 120, 5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25, 932	1, 303, 6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 547, 732	79, 424, 2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 227, 818	81, 851, 2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3, 053	692, 143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24, 0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1, 793, 139	112, 504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354, 010	82, 655, 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 193, 722	-3, 231, 6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 616	-27, 5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1, 455	-492, 3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	1, 201, 754	1, 694, 0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	1, 993, 209	1, 201, 7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焦方正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王红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道强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6,117,1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6,1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137,3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4,899,3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003,9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8	40,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四、19	5,197,501	393,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0,509	16,337,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四、20	-5,200,509	-200,0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4,6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四、19	—	31,1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5,799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9,2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四、19	—	71,9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1,2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411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 954, 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 010, 4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四、 19	25, 932	8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979, 932	6, 810, 4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 585, 0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84, 35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四、 19	360, 305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 305	6, 669, 4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 619, 627	140, 9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 3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 118	-85, 7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四、 20	-	85, 7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四、 20	419, 118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焦方正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王红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道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中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9,328	4,275,032	—	—	295,568	200,383	—	1,116,809	-982	18,696,1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09,328	4,275,032	—	—	295,568	200,383	—	1,116,809	-982	18,696,1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3,333	4,619,184	—	—	-36,021	—	—	24,478	-159	5,940,8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24,478	-159	24,31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3,333	4,619,184	—	—	—	—	—	—	—	5,952,5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33,333	4,619,184	—	—	—	—	—	—	—	5,952,51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36,021	—	—	—	—	-36,021			
1. 本期提取	—	—	—	—	951,980	—	—	—	—	951,980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988,001	—	—	—	—	-988,001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142,661	8,894,216	—	—	259,547	200,383	—	1,141,287	-1,141	24,636,9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焦方正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王红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道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中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	1,146,794	—	—	1,447	200,383	—	-252,136	—	7,096,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2,171,408	—	—	300,982	—	—	1,112,416	84,938	23,669,744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	23,318,202	—	—	302,429	200,383	—	860,280	84,938	30,766,2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9,328	-19,043,170	—	—	-6,861	—	—	256,529	-85,920	-12,070,0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229,753	2,214	1,231,96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809,328	216,013	—	—	-1,392	—	—	—	-64,112	6,959,8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809,328	58,115	—	—	-1,392	—	—	—	-64,112	6,801,939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157,898	—	—	—	—	—	—	—	157,898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7,080	-24,022	-41,10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17,080	-24,022	-41,102		
3. 其他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956,144	—	—	—	—	—	-956,144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956,144	—	—	—	—	—	-956,144	—	—		
(五) 专项储备	—	—	—	—	-5,469	—	—	—	—	-5,469		
1. 本期提取	—	—	—	—	1,251,650	—	—	—	—	1,251,650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1,257,119	—	—	—	—	-1,257,119		
(六) 其他	—	-20,215,327	—	—	—	—	—	—	—	-20,215,3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9,328	4,275,032	—	—	295,568	200,383	—	1,116,809	-982	18,696,1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焦方正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王红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道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9,328	7,132,134	-	-	-	200,383	-1,444,725	18,697,1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09,328	7,132,134	-	-	-	200,383	-1,444,725	18,697,1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3,333	4,619,184	-	-	-	-	22,452	5,974,9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2,452	22,45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3,333	4,619,184	-	-	-	-	-	5,952,5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33,333	4,619,184	-	-	-	-	-	5,952,51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142,661	11,751,318	-	-	-	200,383	-1,422,273	24,672,0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总经理：

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	1,146,794	-	-	1,447	200,383	-252,136	7,096,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	1,146,794	-	-	1,447	200,383	-252,136	7,096,4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9,328	5,985,340	-	-	-1,447	-	-1,192,589	11,600,6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192,589	-1,192,58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809,328	5,985,340	-	-	-1,394	-	-	12,793,27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809,328	5,985,340	-	-	-1,394	-	-	12,793,274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53	-	-	-53
1. 本期提取	-	-	-	-	917	-	-	917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970	-	-	-970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9,328	7,132,134	-	-	-	200,383	-1,444,725	18,697,1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焦方正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王红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道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包含子公司简称 本集团)原名称为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2 月 31 日由仪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 仪化)独家发起设立。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2 号。

本公司于 1994 年 3 月、1995 年 1 月和 1995 年 4 月分别发行 1,000,000,000 股 H 股、200,000,000 股 A 股和 400,000,000 股新 H 股。本公司的 H 股和新 H 股分别于 1994 年 3 月 29 日和 1995 年 4 月 2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A 股于 1995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于 1997 年 11 月 19 日，根据国务院以及中国政府有关部门发布的对本公司和仪化在内的有关公司进行重组的指示，中国东联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联集团公司”)承继以前由仪化持有的本公司 1,680,000,000 股国有法人股股份(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 42%)，成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原名“中信集团公司”)继续持有其在重组前已持有的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 18% 的国有法人股股份计 720,000,000 股，而余下的 40% 股份计 1,600,000,000 股由国内外公众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持有。

根据国务院 1998 年 7 月 21 日批准的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石化集团”)的重组方案，东联集团公司加入石化集团。重组完成以后，仪化取代东联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42%。

于 2000 年 2 月 25 日，石化集团完成重组，并成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国石化)。自该日起，以前由仪化持有的本公司 1,680,000,000 股国有法人股股份(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 42%)转让给中国石化，中国石化成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

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中信设立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股份”)，并与其签订了重组协议。根据该重组协议，中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20,000,000 股非流通股作为出资额的一部分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投入中信股份，自此中信股份持有本公司 18% 的股权。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13]442 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和财政部财金函[2013]61 号文《财政部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3 年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13 年 8 月 16 日)登记在册的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5 股对价股份，共计支付 100,000,000 股。该等股份支付之后，中国石化和中信股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份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分别自 42% 和 18% 下降至 40.25% 和 17.25%。自 2013 年 8 月 22 日起，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即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权。同时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由原非流通股东所持有的所有企业法人股暂未实现流通。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 H 股记录日期(2013 年 11 月 13 日)的 H 股总股本和 A 股股权登记日(2013 年 11 月 20 日)的 A 股总股本为基准，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新增 H 股股份计 700,000,000 股和 A 股股份计 1,300,000,000 股，该项交易已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完成。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权[2014]1015 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及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70 号文《关于核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石化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4 年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以现有全部资产和负债（以下简称 置出资产）为对价回购中国石化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并注销，同时本公司向石化集团定向增发股份收购石化集团持有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 置入资产或石油工程有限，合称 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与中国石化签署《置出资产交割确认函》，与石化集团签署《置入资产交割确认函》，本公司将置出资产交割至中国石化，石化集团将置入资产交割至本公司。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向中国石化购回回购 A 股股份 2,415,000,000 股并予以注销，向石化集团发行代价股份 9,224,327,662 股 A 股股份。2015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向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等七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股份 1,333,333,333 股。

本集团原经营范围包括化纤、化工产品及原辅材料、纺织机械的生产，纺织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各类设备、设施安装检修，电力生产，计算机和软件服务；住宿、餐饮、文化娱乐服务（限分公司经营）等业务。

现变更为：为陆上和海洋石油和天然气的勘探开采提供地球物理勘探、钻井、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等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以及承包境内外石油工程、天然气工程、化工工程、桥梁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工业装置工程等工程。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 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所有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无变化，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及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人民币 10,392,431 千元（2014 年：流动负债已超过流动资产 16,113,213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千元），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 8.03 亿元。本公司董事已作出评估，认为本集团已连续多年并预计将于未来十二个月也能继续产生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且本集团主要借款均来自于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一直与其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关系，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机构获得充足的财务支持，本公司将拓宽融资渠道，发展与各上市及国有金融机构的良好关系，以获得更为充足的授信额度。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措施足以满足本集团偿还债务及资本性承诺的资金需要，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6、附注三、19、附注三、22 和附注三、26。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集团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别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超过应收款项余额的 5%。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如账龄超过 1 年且催收不还、性质独特等)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信用风险组合划分如下：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及备用金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如下：

账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
1-2 年	30
2-3 年	60
3 年以上	100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零配件及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零配件及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等，零配件及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并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50	3	2.43-4.9
机器设备及其他	4-30	3	3.2-24.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无形资产于取得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软件	5 年	直线法	
专利使用权	10 年	直线法	
技术使用权	10 年	直线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0、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包括油气勘探开发理论研究、油气勘探开发技术实验研究、油气勘探先导试验、软件研究等；开发阶段支出包括油气勘探开发技术应用研究、油气开发先导试验、技术推广过程中的适应性开发、成品软件开发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1、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石油工程专用钻具、测井工具、电缆、催化剂等，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或按工作量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企业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企业年金计划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企业年金计划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条件或非市场的业绩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6、收入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商品销售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有效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日费合同相关的收入在劳务提供时确认，其他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的会计期间和相关应收款项结算时予以确认。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4）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集团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集团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集团工程建设业务以(a)已执行工程占合同总值的比例或(b)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钻井和地球物理勘探业务以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合同完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工进度。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0、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高危行业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相关产品生产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1、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三、12 所述，本集团定期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三、13 所述，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长期资产减值

如附注三、21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毛利、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毛利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如果相关假设及估计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本集团需对长期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三 16、19 和 22 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金额。其中资产使用寿命为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为本集团依据各项费用投入的预计受益期限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建造合同

本集团根据建筑工程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益。管理层根据总预算成本中所涉实际成本估计建筑工程完工百分比，亦估计有关合同收益。鉴于建筑合同中所进行活动性质，进行活动之日及活动完成之日通常会归入不同的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合同进程检讨并修订预算(若实际合同收益小于预计或实际合同成本，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中的合同收益及合同成本估计。

(6) 未决诉讼

对于诉讼及索赔事项，本集团参考法律顾问的意见，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和诉讼解决方案，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判断预计承担的损失。预计损失会随着诉讼案件的进展发生变化。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会计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低于预期或实际所得税税率高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会转回并计入转回期间的利润表。

(8) 税项

对复杂税务法规(包括与税收优惠相关的规定)的诠释和未来应税收入的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广泛的国际业务关系和现有契约协议的复杂性，实际的经营成果与所做假定，或该假定的未来变化之间产生的差异，可能需要未来对已确认的税务收入和费用做调整。本集团基于合理估计，对其各经营所在国税务机关审计的可能结果计提税费。该计提税费的金额基于各种因素，如前期税务审计经验，以及应税主体和相关税务机关对税务法规的不同诠释。视本集团各公司的税务居住地的情况的不同，多种事项均可能造成该种诠释的差异。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4、6、11、 13 或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 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自用成品油先征后返消费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油（气）田企业生产自用成品油先征后返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1]7号）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起，对油（气）田企业在开采原油过程中耗用的内购成品油，暂按实际缴纳成品油消费税的税额，全额返还所含消费税。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规定，经四川省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以《关于同意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川国税直发[2014]8号）审核确认，本公司所属中石化西南石油公司享受15%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示山东省 2015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鲁科字[2015]154 号)文件，中石化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示河南省 2015 年度第一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豫高企[2015]8 号)文件，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河南省 2014 年度第一批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豫科[2015]19 号)文件，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	--	9,221	--	--	15,635
美元	--	--	2,036	--	--	4,070
欧元	428	6.4936	2,781	586	6.1190	3,585
欧元	43	7.0952	304	45	7.4556	338
巴西里亚尔	182	1.6805	306	287	2.3039	661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3,810	0.0607	231	4,259	0.0696	296
科威特第纳尔	22	21.3621	465	27	20.8866	573
哈萨克斯坦腾格	13,688	0.0191	262	11,130	0.0336	373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827	1.7318	1,432	874	1.6310	1,420
其他外币			1,404			4,31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1,983,693	--	--	1,154,823
美元	--	--	614,393	--	--	243,857
美元	146,020	6.4936	948,239	97,685	6.1190	597,735
欧元	88	7.0952	621	154	7.4556	1,145
巴西里亚尔	1,293	1.6805	2,172	3,826	2.3039	8,815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125,901	0.0607	68,329	446,564	0.0696	32,466
科威特第纳尔	6,271	21.3621	133,967	1,741	20.8866	36,362
哈萨克斯坦 腾格	225,218	0.0191	4,308	352,830	0.0336	11,840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44,186	1.7318	76,523	83,479	1.6310	136,151
其他外币	--	--	135,141			86,452
银行存款中：关联方存款	--	--	958,159	--	--	530,069
其中：人民币	--	--	75,707	--	--	87,867
美元	115,581	6.4936	750,540	55,987	6.1190	342,585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14,024	1.7318	24,288	60,237	1.6310	98,230
其他			107,623			1,38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18,676	--	--	43,439
美元	--	--	1,218	--	--	19,976
美元	2,225	6.4936	14,448	2,511	6.1190	15,365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迪拉姆	131	1.7699	233	131	1.6644	219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2,219	0.0607	742	11,058	0.0696	769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	--	--	1,062	1.6310	1,733
哈萨克斯坦 腾格	2,244	0.0191	43	1,252	0.0336	42
其他外币	--	--	1,992	-	-	5,335
合 计	-	-	2,011,590	-	-	1,213,8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			1,364,170			867,231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保证金存款等使用受限制资金 18,381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2,143 千元），不存在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向银行质押的存款。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9, 487	207, 691
商业承兑汇票	11, 645	11, 815
合 计	141, 132	219, 506

(1)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并无用于质押且均未逾期。

(2)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88, 476	-
商业承兑票据	89, 806	-
合 计	1, 078, 282	-

(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金额最大的前五名票据情况如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出票单位一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16 年 1 月 26 日	8, 000
出票单位二	2015 年 9 月 14 日	2016 年 3 月 14 日	5, 620
出票单位三	2015 年 11 月 17 日	2016 年 2 月 17 日	5, 000
出票单位四	2015 年 7 月 20 日	2016 年 1 月 19 日	5, 000
出票单位五	2015 年 7 月 20 日	2016 年 1 月 19 日	5, 000
合 计			28, 620

3、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7, 698, 918	28, 494, 350
减：坏账准备	577, 791	429, 415
净额	27, 121, 127	28, 064, 935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7, 931	3. 49	24, 198	2. 50	943, 7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8, 649, 537	31. 23	553, 593	6. 40	8, 095, 944
关联方组合	18, 081, 450	65. 28	—	—	18, 081, 450
组合小计	26, 730, 987	96. 51	553, 593	2. 07	26, 177, 3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7, 698, 918	100. 00	577, 791	2. 09	27, 121, 127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					
其中：账龄组合	8, 962, 576	31. 46	417, 087	4. 65	8, 545, 489
关联方组合	19, 519, 440	68. 50	—	—	19, 519, 440
组合小计	28, 482, 016	99. 96	417, 087	1. 46	28, 064, 9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 334	0. 04	12, 328	99. 95	6
合 计	28, 494, 350	100. 00	429, 415	1. 51	28, 064, 935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 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A	967, 931	24, 198	2. 5	按资金预计损 失率计提
合 计	967, 931	24, 198	2. 5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②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计 提 比 例%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1 年以 内	7,667,831	88.65	-	-	7,667,831	8,206,262	91.56	-	-	8,206,262
1 至 2 年	519,319	6.00	155,796	30.00	363,523	380,448	4.25	114,134	30	266,314
2 至 3 年	161,474	1.87	96,884	60.00	64,590	182,285	2.03	109,371	60	72,914
3 年以 上	300,913	3.48	300,913	100.00	-	193,582	2.16	193,582	100	-
合 计	8,649,537	100.00	553,593	-	8,095,944	8,962,577	100.00	417,087	-	8,545,49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8,394 千元(2014 年度： 49,625 千元)；于本报表期间，本集团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表期间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3) 于本报表期间，本集团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18 千元 (2014 年度： 2,517 千元)，无因关联交易产生的款项。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应收账 款期 末余 额	占应收账 款期 末余 额合 计数	坏账准备 期 末余 额
单位一	关联方	17,797,091	64.25	-
单位二	非关联方	1,409,562	5.09	33,758
单位三	非关联方	967,931	3.49	24,198
单位四	非关联方	671,803	2.43	-
单位五	非关联方	540,159	1.95	2,625
合 计	-	21,386,546	77.21	60,581

4、预付款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	474,961	675,042
减：坏账准备	14,926	14,771
净额	460,035	660,271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1,709	93.00	641,955	95.09
1 至 2 年	18,835	3.96	25,423	3.77
2 至 3 年	12,303	2.59	656	0.10
3 年以上	2,114	0.45	7,008	1.04
合 计	474,961	100.00	675,04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 额
单位一	非关联方	49,215	10.36
单位二	非关联方	27,636	5.82
单位三	非关联方	22,728	4.79
单位四	关联方	16,460	3.47
单位五	非关联方	11,229	2.36
合 计	-	127,268	26.80

5、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816,399	2,576,835
减：坏账准备	383,614	361,703
净额	2,432,785	2,215,132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其中：账龄组合	2,563,394	91.02	383,614	14.97	2,179,780
关联方组合	253,005	8.98	-	-	253,005
组合小计	2,816,399	100.00	383,614	13.62	2,432,7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816,399	100.00	383,614	13.62	2,432,785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2,443,121	94.81	—	14.80	2,081,418
关联方组合	133,714	5.19	—	—	133,714
组合小计	2,576,835	100.00	—	14.04	2,215,1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576,835	100	361,703	14.04	2,215,132

①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49,119	79.94	—	—	2,049,119	2,028,636	83.03	—
1 至 2 年	170,252	6.64	51,076	30.00	119,176	49,897	2.04	14,969
2 至 3 年	28,712	1.12	17,227	60.00	11,485	44,635	1.83	26,781
3 年以上	315,311	12.30	315,311	100.00	—	319,953	13.10	319,953
合 计	2,563,394	100.00	383,614	—	2,179,780	2,443,121	100.00	361,703
								— 2,081,418

(2) 于本报表期间，本集团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表期间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 于本报表期间，本集团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636 千元（2014 年度：313 千元），无因关联交易产生的款项。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备用金	66,734	125,405
存出保证金	780,753	718,477
代垫款项	1,150,581	755,768
应收暂付款	451,067	358,245
代管款项	9,680	16,559
借款	10,000	10,000
押金	48,525	64,015
应收出口退税	2,823	2,839
其他往来款项	296,236	525,527
合 计	2,816,399	2,576,835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第三方	代垫款项	885,707	31.45	-
单位二	关联方	保证金	251,127	8.92	-
单位三	第三方	代垫款项	176,404	6.26	166,339
单位四	第三方	代垫款项	132,144	4.69	24,816
单位五	第三方	暂付款	119,952	4.26	
合计	--		1,565,334	55.58	191,155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32,626	7,724	1,724,902	1,743,628	7,724	1,735,904
在产品	141,177		141,177	89,322	-	89,322
库存商品	76,995		76,995	99,015	-	99,015
周转材料	33,895		33,895	24,917	-	24,917
应收合同工程款	12,814,579	24,030	12,790,549	10,009,710	28,159	9,981,551
其他	1,757		1,757	1,433	-	1,433
合计	14,801,029	31,754	14,769,275	11,968,025	35,883	11,932,142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年末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且未用于抵押或担保。

(2)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724	-	-	-	-	7,724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	28,159	-	-	4,129	-	24,030
合计	35,883	-	-	4,129	-	31,754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按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项目	期末数
累计已发生成本	47,236,160
累计已确认毛利	4,043,563
减：预计损失	24,030
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	38,465,144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账面价值	12,790,549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1,396,030	1,350,742
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调剂资金	1,097,000	-
合计	2,493,030	1,350,742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便利跨国企业集团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通知》（银发[2015]279号），本集团将境内人民币资金通过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将人民币资金调剂至本集团在境外开设的账户。资金调剂通过委托贷款与短期借款进行，分别以相等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反映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短期借款，资金利率相等，分别在3%-4%之间。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82,062	168,076
合计	82,062	168,076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494	-	40,494	40,494	-	40,494
其中：按成本计量	40,494	-	40,494	40,494	-	40,494
合计	40,494	-	40,494	40,494	-	40,494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上市	-	-
非上市	40,494	40,494
合计	40,494	40,494

非上市投资指本集团在中国非上市企业的权益。该等企业主要从事钻井及技术服务业务。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①合营企业										
华美孚泰油气 增产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72,579	113,042	--	-8,466	-	-	-	-	177,155	-
中威联合国际 能源服务有限 公司	20,802	-	-	-3,529	-	-	-	-	17,273	-
中国石化海湾 石油工程服务 有限公司	13,383	-	-	-	-	-	-	-	13,383	-
潜江市恒运机 动车综合性能 检测有限公司	1,107	-	-	37	-	-	33	-	1,111	-
小计	107,871	113,042	-	-11,958	-	-	33	-	208,922	-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②联营企业										
中国石化国际 贸易（尼日利 亚）有限公司	128	-	-	-	-	-	-	-	128	-
鄂尔多斯市 华北瑞达油气 工程技术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	3,500	-	-	-	-	-	-	3,500	-
新疆华北天 翔油气工程技 术服务有限责 任公司	-	2,000	-	-	-	-	-	-	2,000	-
镇江华江油 气工程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	-	1,850	-	-	-	-	-	-	1,850	-
小计	128	7,350	-	-	-	-	-	-	7,478	-
合 计	107,999	120,392	-	-11,958	-	-	33	-	216,400	-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本集团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信息见附注七、2。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1,780	55,274,703	56,396,4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377	3,164,836	3,317,213
(1) 购置	23,061	2,587,103	2,610,164
(2) 在建工程转入	129,316	577,733	707,049
3. 本期减少金额	4,491	728,954	733,445
(1) 处置或报废	4,491	728,954	733,445
4. 期末余额	1,269,666	57,710,585	58,980,2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8,887	26,075,169	26,414,056
2. 本期增加金额	42,870	3,879,641	3,922,511
(1) 计提折旧(a)	42,870	3,879,641	3,922,511
3. 本期减少金额	4,091	642,509	646,600
(1) 处置或报废	4,091	642,509	646,600
4. 期末余额	377,666	29,312,301	29,689,9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623	280,658	289,2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e)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2	7,064	7,186
(1) 处置或报废	122	7,064	7,186
4. 期末余额	8,501	273,594	282,09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3,499	28,124,690	29,008,189
2. 期初账面价值	774,270	28,918,876	29,693,146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a) 2015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3,922,511 千元(2014 年度： 4,360,235 千元)，其中 2015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3,890,615 千元、720 千元和 31,176 千元(2014 年度： 4,291,302 千元、676 千元和 68,257 千元)。

(b) 于 2015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707,049 千元(2014 年度： 3,542,765 千元)。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	77,897	10,042	- 67,855
合 计	77,897	10,042	- 67,85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共计 21 宗，账面原值 183,158 千元，已计提累计折旧 6,943 千元，账面净值 176,215 千元。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基建改造支出	74,143	3,502	70,641	128,663	3,502	125,161
石油工程大型设备购建	2,638,344	91,762	2,546,582	1,343,219	91,762	1,251,457
其他工程项目	92,955		92,955	10,666	-	10,666
合 计	2,805,442	95,264	2,710,178	1,482,548	95,264	1,387,284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减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 息资本化率%	期末数
						A	B		
胜利90米钻井平台	196,285	147,746		—	9,469	9,469	4.66	344,031	
25米作业平台项目	171,387	222,911		—	8,479	7,920	4.58	394,298	
胜利作业六号平台	314,906	—	314,906	—	4,276	—	4.30	—	
科威特钻机购建项 目	76,095	360,438	395,099	41,434	—	—	—	—	
非常规油气勘探开发 装备购置	4,741	—	4,741	—	—	—	—	—	
上海局8000HP多 用途供应船	35,617	106,132		—	2,648	2,210	4.73	141,749	
上海局7000HP多 用途供应船	139,064	47,332	186,396	—	10,933	4,233	5.86	—	
中石化海洋工程勘 探七号自升式钻井 平台项目	—	1,511,71 4		—	6,590	6,590	4.36	1,511,714	
井下测试3000型压裂 车设备购置	—	173,547	173,547	—	—	—	—	—	
中原井下压裂车	4,400	142,895	147,295	—	—	—	—	—	
合 计	942,495	2,712,715	1,221,984	41,434	42,395	30,422			— 2,391,79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胜利90米钻井平台	700,000	49.15	49.15	借款、自筹
25米作业平台项目	466,030	84.61	84.61	借款、募股资金
胜利作业六号平台	326,930	100	100	借款、自筹
科威特钻机购建项目	943,450	46.26	46.26	募股资金
非常规油气勘探开发装备购置	199,760	100	100	自筹
上海局8000HP多用途供应船	195,000	72.6	72.6	借款、募股资金
上海局7000HP多用途供应船	187,500	99.4	99.4	借款、自筹
中石化海洋工程勘探七号自升式钻井平台项目	1,511,714	100	99	借款、自筹
井下测试3000型压裂车设备购置	182,450	95.12	100	自筹、募股资金
中原井下压裂车	147,460	100	100	自筹
合 计	—	—	—	—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774	186	111,471	15,338	188,769
2. 本期增加金额	55,360	-	11,424	42,005	108,789
(1) 购置	55,360	-	11,424	42,005	108,78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4,179		4,179
(1) 处置			4,179		4,179
(2) 无偿划出					
4. 期末余额	117,134	186	118,716	57,343	293,37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666	19	72,291	13,442	96,4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14	18	16,035	1,370	18,937
(1) 计提	1,514	18	16,035	1,370	18,937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179		4,179
(1) 处置			4,179		4,179
(2) 无偿划出(c)					
4. 期末余额	12,180	37	84,147	14,812	111,1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4,954	149	34,569	42,531	182,203
2. 期初账面价值	51,108	167	39,180	1,896	92,351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并无用于抵押及担保。

2015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18,937 千元(2014 年度：22,103 千元)，并已全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期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3.9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武汉光谷高新区土地	55,245 新购入土地，正在办理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石油工程专用工具	4,029,362	1,229,563	1,626,804		3,632,121
其他石油工程工具	618,055	354,616	364,021		608,650
野营房	636,676	206,822	310,003		533,495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56,528	54,433	41,379		69,582
合 计	5,340,621	1,845,434	2,342,207		4,843,848
其中：一年以内到期	1,350,742		—	—	1,396,030
一年以上到期	3,989,879		—	—	3,447,818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石油工程专用钻井及测录井工具、地球物理勘探专用工具、野营房等。

15、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及折旧影响	208,720	52,180	214,636	53,65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05,053	123,483	392,648	95,030
递延收益	47,070	11,767	31,961	7,990
小 计	760,843	187,430	639,245	156,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评估增值	125,990	30,827	185,953	45,702
固定资产折旧	2,441	424	7,459	1,193
小 计	128,431	31,251	193,412	46,89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根据相关税法的规定，本集团产生的税务亏损可用于未来五年内抵扣本集团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故税务亏损可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而根据本集团会计政策，递延所得税资产仅可在未来很可能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情况下方能确认。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4,991	1,686,714
可抵扣亏损	4,605,881	4,015,385
合 计	5,290,872	5,702,099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5 年	—	21, 658	
2016 年	33, 472	33, 472	
2017 年	951, 210	975, 715	
2018 年	1, 143, 155	1, 428, 491	
2019 年	1, 551, 644	1, 556, 049	
2020 年	926, 400	—	
合 计	4, 605, 881	4, 015, 385	

16、短期借款

项 目	币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关联方信用借款	人民币	5, 185, 324	4, 350, 000
	美元	6, 884, 988	7, 502, 995
第三方信用借款	人民币		
	美元		36, 714
合 计		12, 070, 312	11, 889, 70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48% 至 7.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55% 至 6%)。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关联方信用借款中, 向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3, 040, 324 千元, 其中 1, 097, 000 千元, 系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调剂资金借款, 详见附注五、7。

17、应付票据

种 类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 284, 745	856, 442
合 计	1, 284, 745	856, 442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以银行存款作为质押的应付票据。

18、应付账款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材料款	8, 675, 845	9, 713, 409
工程款	7, 790, 790	8, 634, 143
劳务款	8, 772, 052	9, 190, 948
设备款	3, 074, 973	2, 276, 547
其他	595, 441	242, 118
合 计	28, 909, 101	30, 057, 165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216,104	质保金、未结算款
单位二	162,459	质保金、未结算款
单位三	116,441	质保金、未结算款
单位四	111,899	质保金、未结算款
单位五	90,991	质保金、未结算款
小计	697,894	

19、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工程及劳务款	1,459,457	1,853,049
应付合同工程款	7,804,513	6,564,119
合计	9,263,970	8,417,168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247,047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单位二	128,676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单位三	67,193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单位四	41,276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单位五	39,607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合计	523,799	-

(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项目	期末数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	22,980,924
减： 累计已发生成本	13,504,115
减： 累计已确认毛利	1,672,296
应付合同工程款余额	7,804,513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01, 274	14, 207, 586	14, 221, 299	187, 56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 011	1, 707, 858	1, 794, 869	-
辞退福利	-	12, 570	12, 570	-
合计	288, 285	15, 928, 014	16, 028, 738	187, 561

(1)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 150	7, 424, 675	7, 427, 437	24, 388
职工福利费	-	1, 154, 154	1, 154, 154	-
社会保险费	3, 954	812, 257	816, 188	23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580, 427	580, 427	-
2. 补充医疗保险费	13	83, 919	83, 932	-
3. 工伤保险费	-	66, 869	66, 869	-
4. 生育保险费	3, 919	48, 904	52, 823	-
5. 其他险费	22	32, 138	32, 137	23
住房公积金	1, 396	803, 853	803, 892	1, 35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 893	237, 827	228, 854	109, 866
其他短期薪酬	67, 881	3, 774, 820	3, 790, 774	51, 927
合计	201, 274	14, 207, 586	14, 221, 299	187, 561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且该余额预计将于 2016 年度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 275, 152	1, 275, 152	-
失业保险费	-	88, 163	88, 163	-
企业年金缴费	87, 011	344, 543	431, 554	-
合计	87, 011	1, 707, 858	1, 794, 869	-

本集团在职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社会统筹基本养老金保险及基本医疗保险，并按照规定的供款比例提取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此外，本集团按照不超过员工工资 5% 的比例为员工提供补充养老金计划。本集团员工在本集团服务达一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该计划项下资金由员工以及本集团代表所组成的委员会管理，并与本集团之资金分开处理。所参与补充养老金计划的员工于退休后可按照其退休前工资的一定比例自补充养老金计划中领取退休金。除基本养老金保险以及补充养老金保险外，本集团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3) 辞退福利

本报表期间，本集团与职工解除劳动关系，向辞职员工支付补偿金 12,570 千元。

21、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843,544	1,905,588
营业税	77,802	83,6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536	135,540
教育费附加	77,055	92,125
企业所得税	244,493	432,426
个人所得税	135,757	150,421
其他代扣代缴税费	44,233	66,205
其他税费	71,748	89,793
合 计	2,612,168	2,955,778

22、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18	3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205	19,697
合 计	14,823	20,028

2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	497,300	409,207
押金	156,200	161,140
代垫款项	291,281	339,054
暂收款	370,126	369,576
代管款项	30,549	28,437
代扣代缴款项	85,841	169,590
应付石化集团资本结构调整资金	2,600,000	4,000,000
应付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净额	1,118,903	1,479,207
其他	323,233	371,258
合 计	5,473,433	7,327,46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4,370,65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98,252 千元)，除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应付中石化集团资本结构调整资金和过渡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期间损益净额未支付外，其余款项为应付工程质保金、押金、保证金等，由于工程项目质保期尚未结束，或未到结算期，该类款项尚未结清。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000	1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360	15,870
合计	87,360	125,870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	—
信用借款	70,000	110,000
合计	70,000	11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360	15,870
其他长期应付款	—	—
合计	17,360	15,870

25、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利率区间	期初数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487,020	5.63–5.79%	428,723	5.60%
信用借款	201,949	2.43–6.15%	180,000	5.56–6.15%
小计	688,969	—	608,723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000	5.75–6.15%	110,000	5.56–6.15%
合计	618,969	—	498,723	—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26、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68,514	85,310
其他长期应付款	5,918	—
小计	74,432	85,31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7,360	15,870
合计	57,072	69,440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7、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搬迁补偿款	2,647	2,000	3,996	651	公共利益搬迁
石油装备焊接技术服务平台建设	-	400	-	400	火炬计划拨款
合 计	2,647	2,400	3,996	1,051	

28、递延收益

项 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287	3,096	1,018	10,36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5,664	393,651	380,672	48,643
合 计	43,951	396,747	381,690	59,008

其中：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 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863 计划（雷达成像测井样 机研制）	1,200	1,100	-	2,300	与资产相关
超深水平井固井技术国家 重大专项下拨资金	189	-	189	-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	4,498	1,996	829	5,665	与资产相关
中意石油装备项目拨款	2,400			2,400	与资产相关
保税区财政补贴		31,053	31,053		与收益相关
国家 863 课题	1,274	650	1,501	423	与收益相关
国家专项科研	34,195	56,431	43,194	47,432	与收益相关
行业扶持资金		14,749	14,749		与收益相关
养老金补助		919	919		与收益相关
劳保费返还		3,671	3,671		与收益相关
再就业补贴		712	712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334	1,334		与收益相关
消费税返还		270,584	270,584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贴	195	13,548	12,955	788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3,951	396,747	381,690	59,008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9、股本（单位：千股）

本年数：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回购股份注 销	小计	
内资法人股(A股)	10,259,328				10,259,328
人民币社会公众股(A股)	450,000	1,333,333		1,333,333	1,783,33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100,000				2,100,000
股份总数	12,809,328	1,333,333		1,333,333	14,142,661

上年数：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回购股份注 销	小计	
内资法人股(A股)	3,450,000	9,224,328	-2,415,000	6,809,328	10,259,328
人民币社会公众股(A股)	450,000				450,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100,000				2,100,000
股份总数	6,000,000	9,224,328	-2,415,000	6,809,328	12,809,328

如附注一所述，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中国石化、中信股份承诺其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24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所有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均未实现流通。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 12 月 18 日《关于核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石化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14]1370 号）核准，本公司将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予中国石化股份，并定向回购中国石化股份持有的仪征化纤全部 2,415,000,000 股 A 股股份并注销；本公司通过发行 9,224,327,662 股 A 股股份方式购买中国石化集团持有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上述股份变动登记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 110ZC0383 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70 号）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向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等七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股份 1,333,333,333 股，募集资金净额 5,952,517 千元。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锁定期为 12 个月，已于 2016 年 3 月 3 日上市流通。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30、资本公积

本年数：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4,207,063	4,619,184		8,826,247
其他资本公积	67,969			67,969
合 计	4,275,032	4,619,184	-	8,894,216

上年数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3,250,233	7,105,040	26,148,210	4,207,063
其他资本公积	67,969	-	-	67,969
合 计	23,318,202	7,105,040	26,148,210	4,275,032

变动原因如下：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 上期末余额	4,275,032	1,146,79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调整 (a)	-	22,171,408
调整后 期初资本公积	4,275,032	23,318,202
本期增加小计：	4,619,184	7,105,040
其中：石化集团投入置入股权的投资增加 (b)	-	5,689
募股资金增加 (c)	4,619,184	-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d)	-	11,600
重大资产重组 (a)	-	5,985,340
资产评估增值 (e)	-	146,267
权益重分类调整 (e)	-	956,144
本期减少：	-	26,148,210
其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石化集团收回投资款 (f)	-	5,932,88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a)	-	20,215,327
期末资本公积	8,894,216	4,275,032

(a) 本公司 2014 年转让全部资产及负债，并回购中国石化股份公司持有本公司的 2,415,000,000 股 A 股股份并注销，并以发行股份方式完成收购中石化石油工程公司 100% 股权。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2014 年期初资本公积调整增加 22,171,408 千元，2014 年末按合并日享有被合并方的净资产调整减少资本公积 20,215,327 千元。

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中石化石油工程公司 100% 股权对应合并日的账面净资产确认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股份的差额增加股本溢价 9,872,096 千元；回购股份与支付对价的差额减少股本溢价 3,886,756 千元，净增加股本溢价 5,985,340 千元。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b) 本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的子公司于合并日前取得石化集团追加投资，2015 年度为 0 元（2014 年度：5,689 千元）。

(c) 如附注五、29 所述，2015 年 2 月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净额 5,952,517 千元，计入资本公积 4,619,184 千元。

(d) 中石化石油工程公司向收购若干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按收购成本与享有收购完成时按照投资日持续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的差额确认资本公积，2015 年度为 0 元（2014 年度：11,600 千元）。

(e) 中石化石油工程公司若干子公司于 2014 年度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增值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的有关规定调整账面值，增加资本公积 146,267 千元。同时，由未分配利润重分类至资本公积 956,144 千元。

(f) 2014 年，石化集团于合并日前，收回对中石化石油工程投资款 5,932,883 千元，减少资本公积。

31、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295,568	951,980	988,001	259,547
合 计	295,568	951,980	988,001	259,547

2015 年度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 951,980 千元（2014 年度：1,251,650 千元），计入当期相关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2015 年度本集团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共计 988,001 千元（2014 年度：1,257,117 千元），均属于费用性支出。

32、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00,383	-	-	200,383
合 计	200,383	-	-	200,38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3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6,809	-252,136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调整（调增+，调减-）(a)	-	1,112,416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1,116,809	860,2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478	1,229,753	--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
置入资产合并日前分配予石化集团	17,080		
权益重分类调整（b）	956,14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1,287	1,116,809	
其中： 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84,767	273,531	

(a) 如附注五、46 所述，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2014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增加 1,112,416 千元。

(b) 中石化石油工程公司所属子公司于 2014 年度实施公司制改建，未分配利润重分类至资本公积。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510,677	53,988,138	93,074,684	84,052,168
其他业务	838,657	580,822	1,406,357	1,208,933
合 计	60,349,334	54,568,960	94,481,041	85,261,101
其中： 持续经营业务	60,349,334	54,568,960	78,993,315	69,703,974
已终止经营业务	-	-	15,487,726	15,557,127

说明：本集团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行业及地区分析的信息，参见附注十三、5。

(1) 主营业务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地球物理	5,285,158	4,848,851	5,065,923	4,411,524
钻井	28,561,068	26,177,621	39,003,458	33,964,781
测录井	2,445,848	2,053,196	4,176,936	3,290,356
井下特种作业	6,916,025	6,108,349	8,457,649	7,549,804
工程建设	15,378,795	14,208,553	19,875,867	18,686,502
化纤	-	-	14,902,022	14,848,968
其他	923,783	591,568	1,592,829	1,300,233
合 计	59,510,677	53,988,138	93,074,684	84,052,168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境内	45,626,034	76,089,832
港澳台及海外	13,884,643	16,984,852
合 计	59,510,677	93,074,684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19,512	245,6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767	294,331
教育费附加	166,420	223,061
境外税费	90,637	194,894
其他	12,757	22,681
合 计	712,093	980,648

说明：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3,733	186,528
销售代理费	-	22,333
职工薪酬	37,923	53,579
折旧费	720	676
差旅费	5,022	8,947
仓储费	79	7,317
销售服务费	5,332	8,266
业务宣传费	902	1,856
办公费用	2,307	5,468
其他	6,297	17,410
合 计	62,315	312,380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3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费	353, 271	868, 640
职工薪酬	918, 775	1, 246, 792
综合服务费	1, 642, 645	1, 705, 068
技术开发费	448, 185	524, 879
税费	174, 291	238, 614
差旅费	84, 040	88, 696
租赁费	74, 486	73, 754
折旧及摊销	41, 408	83, 801
咨询费	4, 669	66, 056
财产保险费	11, 615	19, 246
其他管理费用	289, 760	452, 344
合 计	4, 043, 145	5, 367, 890

3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0, 679	646, 557
减：利息资本化	32, 239	17, 908
减：利息收入	38, 267	63, 620
汇兑损益	334, 117	152, 034
手续费及其他	52, 800	89, 502
合 计	657, 090	806, 565

说明：

本集团利息支出均为须于五年内偿还的银行借款利息。

利息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本期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3. 12%-5. 86%（上期：2. 89%-6. 0%）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171, 376	69, 891
(2) 存货跌价损失	—	40, 996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845, 949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178, 575
合 计	171, 376	1, 135, 411

40、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 958	-3, 7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42	2, 050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 406	—
合 计	-8, 910	-1, 659

41、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8, 751	1, 172, 552	28, 7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 127	17, 596	10, 127
其他 (a)	18, 624	1, 145, 141	18, 624
政府补助 (b)	381, 690	440, 062	111, 106
罚没利得	4, 238	4, 746	4, 238
无需支付的款项	35, 404	68, 567	35, 404
资产盘盈	1, 169	10, 082	1, 169
违约金赔偿	3, 217	276	3, 217
其他	17, 443	13, 764	17, 443
合 计	471, 912	1, 710, 049	201, 328

(a) 根据本集团与中国石化股份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于 2014 年 12 月向中国石化股份出售原化纤业务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转让价格与账面值差额 1, 145, 141 千元确认为上期营业外收入。

(b) 本公司除消费税返还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上期置入股权的营业外收入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2)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消费税返还	270,584	348,139	与收益相关
国家专项科研	43,194	54,325	与收益相关
劳保费返还	3,671	15,919	与收益相关
养老金补助	919	6,347	与收益相关
再就业补贴	712	5,322	与收益相关
行业扶持资金	14,749	2,376	与收益相关
国家 863 课题	1,501	1,354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334	-	与收益相关
保税区财政补贴	31,053	-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贴	12,955	4,329	与收益相关
超深水平井固井技术	189	6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项目拨款	-	611	与资产相关
专项设备资产拨款	-	1,183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政府补贴	829	151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381,690	440,062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489	32,053	28,4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489	32,053	28,489
对外捐赠	9,375	656	9,375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9,127	4,096	9,127
罚款支出	20	18,028	20
赔偿金、违约金支出	11,959	17,286	11,959
其他支出	32,647	46,637	32,647
合 计	91,617	118,756	91,617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27, 816	917, 0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 395	57, 623
合 计	481, 421	974, 713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5, 740	2, 206, 68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25%)	126, 435	551, 670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 015	-89, 145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72, 017	47, 615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2, 990	927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13, 209	62, 553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	-
冲销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73, 783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82, 204	-43, 374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236, 966	416, 70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69, 977	-43, 020
其他	-	2, 998
所得税费用	481, 421	974, 713

4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垫款项	1, 147, 490	981, 195
政府补助款	398, 028	440, 268
暂收暂付款	346, 649	344, 439
保证金	1, 028, 462	818, 930
赔偿款	4, 995	32, 789
押金	108, 324	113, 051
其他	171, 007	160, 268
合 计	3, 204, 955	2, 890, 940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暂付款	168,886	184,838
维修费	303,271	612,901
保证金	647,970	928,793
差旅费	83,982	89,264
车辆使用费	15,069	198,264
手续费	34,904	71,499
会议费	8,547	11,672
押金	83,270	86,208
综合服务费	1,642,386	862,319
其他	163,615	373,879
合 计	3,151,900	3,419,63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利息	—	2,656
收回定期存款	—	20,000
其他	—	8,457
合 计	—	31,113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业务置出资金	—	71,933
合 计	—	71,933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借款项	—	800,000
收回因股权划转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借款	—	503,683
募股资金专项存款利息收入	25,932	—
合 计	25,932	1,303,683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费用	21,190	8,000
票据承兑手续费	136	177
美元借款置换汇兑损失	11,508	—
支付中石化集团资本结构调整资金	1,400,000	—
支付出售资产与回购股份交割价款差额	360,305	—
支付划转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单位内部存款	—	104,327
合 计	1,793,139	112,504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319	1,231,9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1,376	1,135,411
固定资产折旧	3,922,511	4,360,235
无形资产摊销	18,937	22,1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42,209	2,622,4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	-1,140,4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75	4,0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8,779	607,7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10	1,6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51	63,6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644	-6,0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3,004	812,9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6,286	-1,772,1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51,091	-1,190,587
其他	-36,021	-6,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5,929	6,746,1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93,209	1,201,7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01,754	1,694,0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1,455	-492,340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993,209	1,201,754
其中：库存现金	9,221	15,6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83,693	1,154,8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5	31,295
二、现金等价物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3,209	1,201,754
四、受限制资金	18,381	12,143
五、货币资金余额	2,011,590	1,213,897

46、股东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本公司 2014 年以发行股份方式完成收购中石化石油工程公司 100% 股权。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2014 年期初资本公积调整增加 22,171,408 千元，专项储备调整增加 300,982 千元，未分配利润调整增加 1,112,416 千元，少数股东权益调整增加 84,928 千元；2014 年度，按合并日享有被合并方的净资产调整减少资本公积 20,215,327 千元。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381	保证金
合 计	18,381	-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93,943
其中：美元	148,673	6.4936	965,468
欧元	131	7.0952	925
巴西里亚尔	1,475	1.6805	2,478
阿尔及利亚 第纳尔	1,141,930	0.0607	69,302
科威特第纳尔	6,293	21.3605	134,432
哈萨克斯坦 腾格	241,150	0.0191	4,613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45,013	1.7318	77,955
其他外币			138,770
应收账款			5,096,697
其中：美元	575,606	6.4936	3,737,753
欧元	5,879	7.0952	41,710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巴西里亚尔	44,558	1.6805	74,880
阿尔及利亚 第纳尔	1,506,289	0.0607	91,415
科威特第纳尔	19,723	21.3605	421,284
哈萨克斯坦 腾格	5,791,365	0.0191	110,789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289,362	1.7318	501,130
其他外币			117,736
其他应收款		—	1,399,505
其中：美元	162,756	6.4936	1,056,870
欧元	333	7.0952	2,360
巴西里亚尔	34,691	1.6805	58,298
阿尔及利亚 第纳尔	62,670	0.0607	3,803
科威特第纳尔	4,191	21.3605	89,517
哈萨克斯坦 腾格	18,557	0.0191	355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82,480	1.7318	142,842
其他外币			45,460
应付账款		—	1,013,133
其中：美元	100,485	6.4936	652,508
欧元	386	7.0952	2,735
巴西里亚尔	24,096	1.6805	40,493
阿尔及利亚 第纳尔	120,187	0.0607	7,294
科威特第纳尔	2,170	21.3605	46,348
哈萨克斯坦 腾格	555,731	0.0191	10,631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121,911	1.7318	211,131
其他外币			41,993
其他应付款		—	265,402
其中：美元	13,644	6.4936	88,602
欧元	252	7.0952	1,786
巴西里亚尔	318	1.6805	535
阿尔及利亚 第纳尔	137,767	0.0607	8,361
科威特第纳尔	1,205	21.3605	25,732
哈萨克斯坦 腾格	52,779	0.0191	1,010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59,680	1.7318	103,356
其他外币			36,020
应付利息	621,000	6.4936	4,033
短期借款	—	—	6,884,988
其中：美元	1,060,273	6.4936	6,884,988
长期借款			538,969
其中：美元	83,000	6.4936	538,969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集团合并范围本年度未发生变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山东东营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河南濮阳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河南郑州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湖北潜江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江苏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江苏扬州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江苏南京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河南郑州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成都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地球物理勘探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建设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海洋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①合营企业					
华美孚泰油气增产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华美孚泰公司）	中国	北京	油气增产技术服务	55.00	权益法
中威联合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中威联合公司）	中国	北京	油田技术服务	50.00	权益法

本集团持有华美孚泰公司 55%股权，根据合营合同约定，公司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需合营双方一致同意，表决权比例为 50%。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华美孚泰公司		中威联合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119,001	131,990	58,786	41,07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495	95,106	15,963	39,838
非流动资产	253,812	136	5,402	1,823
资产合计	372,813	132,126	64,188	42,895
流动负债	-16,995	163	29,642	1,293
非流动负债	64,620	-	-	-
负债合计	47,625	163	29,642	1,293
净资产	325,188	131,963	34,546	41,6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8,853	72,579	17,273	20,801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7,155	72,579	17,273	20,801

续：

项 目	华美孚泰公司		中威联合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104	-	39,465	476
财务费用	-1,747	218	-1,414	66
所得税费用	-	-	-	-
净利润	-15,393	-3,262	-7,056	-4,219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5,393	-3,262	-7,056	-4,21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	-

(3) 其他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发生额	期初数/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494	14,49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7	195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7	19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478	128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数/本期发生额	期初数/上期发生额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投资合同尚未支付的投资款合计 129,625 千元。

八、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借款、长期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5 及 2014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由于定期存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419,649	1,612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5,185,324	4,350,000
长期借款	-	50,000
长期应付款	68,514	85,31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1,591,941	1,196,649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6,884,988	7,539,709
长期借款	688,969	558,72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28,402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30,369 千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沙特里亚尔、科威特第纳尔、巴西里亚尔）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等。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8, 169, 100	8, 774, 380	5, 760, 091	4, 085, 862
沙特里亚尔	314, 487	820, 080	721, 927	1, 148, 857
科威特第纳尔	72, 080	334, 830	645, 233	320, 063
巴西里亚尔	41, 028	151, 082	135, 656	259, 693
其他外币	109, 830	185, 797	627, 238	759, 752
合 计	8, 706, 525	10, 266, 169	7, 890, 145	6, 574, 227

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2015 及 2014 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本年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可能合理变动对本集团当期损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税后利润上升（下降）	本年数	上年数
美元汇率上升	5%	-90, 338
美元汇率下降	-5%	90, 338
沙特里亚尔汇率上升	5%	15, 279
沙特里亚尔汇率下降	-5%	- 5, 279
科威特第纳尔汇率上升	5%	21, 493
科威特第纳尔汇率下降	-5%	-21, 493
巴西里亚尔汇率上升	5%	3, 549
巴西里亚尔汇率下降	-5%	-3, 549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应收票据也由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承兑，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资产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011,590	—	—	—	2,011,590
应收票据	141,132	—	—	—	141,132
应收账款	27,121,127	—	—	—	27,121,127
应收股利	6	—	—	—	6
其他应收款	2,432,785	—	—	—	2,432,7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32,169	—	—	—	1,132,169
其他流动资产	82,062	—	—	—	82,062
资产合计	32,920,871	—	—	—	32,920,87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2,163,321	—	—	—	12,163,321
应付票据	1,284,745	—	—	—	1,284,745
应付账款	28,909,101	—	—	—	28,909,101
应付职工薪酬	187,561	—	—	—	187,561
应交税费	2,612,168	—	—	—	2,612,168
应付利息	14,823	—	—	—	14,823
其他应付款	5,473,434	—	—	—	5,473,4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443	—	—	—	89,443
长期借款	32,895	161,936	83,427	584,583	862,841
长期应付款	—	17,360	39,712	—	57,072
应付融资租赁款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4,720	3,418	2,929	—	11,067
负债合计	50,772,209	182,714	126,068	584,583	51,665,574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资产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13,897	—	—	—	1,213,897
应收票据	219,506	—	—	—	219,506
应收账款	28,064,935	—	—	—	28,064,935
其他应收款	2,215,132	—	—	—	2,215,132
资产合计	31,713,470	—	—	—	31,713,47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889,709	—	—	—	11,889,709
应付票据	856,442	—	—	—	856,442
应付账款	30,057,165	—	—	—	30,057,165
应付职工薪酬	288,285	—	—	—	288,285
应付利息	20,028	—	—	—	20,028
其他应付款	7,327,469	—	—	—	7,327,4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870	—	—	—	125,870
长期借款	—	70,000	—	428,723	498,723
长期应付款	19,700	34,720	15,020	—	69,440
应付融资租赁款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4,394	8,137	2,930	—	15,461
负债合计	50,589,062	112,857	17,950	428,723	51,148,592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长期借款等）减去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余额。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与债务净额之和。股东权益总额则包括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12,070,312	11,889,70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000	1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360	15,870
长期借款	618,969	498,723
长期应付款	51,154	69,440
减：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余额	1,993,209	1,201,754
债务净额	10,834,586	11,381,988
股东权益	24,636,953	18,696,138
总资本	35,471,539	30,078,126
资本负债比率	30.54	37.84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应付款项。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销售；石油炼制；石油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储运；石油、天然气管道运输；技术及信息的研究、开发、应用。	2,748.66亿元	65.22	65.2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如下：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748.66 亿元	-	-	2,748.66 亿元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重要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2。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中国石化海湾石油工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潜江市恒运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江苏石油勘探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华东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东北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上海海洋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中信银行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董事、经理、总会计师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5、合并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产品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材料设备采购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9,327,661	26,495,430

②出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产品销售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52,591	500,386

(2) 关联工程服务情况

提供工程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小计		37,502,329	50,878,618
	地球物理勘探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349,333	3,416,262
	钻井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7,000,572	26,550,235
	测录井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168,197	3,678,595
	井下特种作业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5,557,226	6,425,577
	工程建设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8,963,471	9,866,461
	其他工程劳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463,530	941,488

接受工程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建筑安装工程支出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	10,595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3) 关联综合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社区综合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602,780	1,663,942
	接受其他综合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44,567	170,623

(4) 科技研发服务

提供研发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75,613	276,520

(5)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土地及房产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52,312	111,469

(6)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石化集团	履约担保	210,000 千美元	2013 年 6 月	2015 年 11 月	是

②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集团 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	588,000 千美元	2015 年 5 月	2018 年 12 月	否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7) 关联金融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石化集团之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602	1,786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406	-
	贷款利息支出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35,616	590,854
	取得借款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56,746,079	75,802,555
	偿还借款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56,543,528	79,664,319
	发放委托贷款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097,000	-
	暂借款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	800,000
	中信银行	存款利息收入	-	683

(8) 安全保证基金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石化集团	安保基金支出	按相关协议	89,215	141,221
	安保基金返还	按相关协议	42,806	183,416

(9) 其他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补偿款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	7,400

(10)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31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21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劳务薪酬	7,079	2,525
退休金供款	526	258
合计	7,605	2,783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17,745		88,538	-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940,413		441,467	-
	中信银行	1		65	-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7,797,091		19,519,440	-
	本集团合营企业	1,078		31	-
	中石化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283,281		110,437	-
预付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6,460		59,842	-
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51,127		133,714	-
	本集团合营企业	308		396	-
	中石化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570		50,000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071,793	2,096,826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31,983	505
	中石化集团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81,400	17,876
预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99,376	191,719
	中石化集团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4,860	143,462
其他应付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3,785,680	5,546,881
短期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2,145,000	4,350,000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9,925,312	7,502,995
应付利息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4,823	19,880
长期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150,000	180,000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51,949	-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事项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担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803,406	1,658,430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 经营租赁承担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80,765	66,86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31,728	19,31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9,271	18,299
以后年度	80,626	6,046
合 计	412,390	110,524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于本财务报表中未计提的关于合营公司华美孚泰公司和中威联合公司的投资承诺折合人民币 129,625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40,685 千元)。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出现不利结果的可能性，并相信任何由此导致的负债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量构成重大的负面影响，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计提准备金。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对外担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588,000 千美元（2014 年度金额为 0 元）。

(3) 境外税收处罚

2014 年 2 月 7 日，里约联邦税务局对国际工程巴西子公司进行了税务稽查。2014 年 2 月 11 日，国际工程公司巴西子公司收到里约联邦税务局出具的《关于交纳税金及罚款的通知》，处罚金额总计 8,045.91 万里尔（折合 3,352.46 万美元），其中：税金 3,646.71 万里尔，利息 1,392.98 万里尔，罚款 3,006.22 万里尔。根据国际工程巴西子公司境外税务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2014 年 3 月 10 日，国工巴西子公司已经对该项税务处罚进行了行政答辩，尚不能预测该税务处罚的裁定最终结果，但在里约联邦税务局作出不利于国工巴西子公司的裁定下，国工巴西子公司仍享有向当地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目前尚无法预测该项税务处罚的结果，本集团未对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4) 其他或有负债

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7 年 6 月颁发国税函[2007]664 号文后，本公司已按相关税务部门通知于 2007 年按 33%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但对 2006 年及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差异仍存在不确定性。迄今为止，本公司未被要求追索 2007 年度之前的企业所得税。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亦未有新进展。由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不可能可靠估计该项义务的金额，即使该项义务可能存在，因此在本财务报告中未对 2007 年度之前不确定的所得税差异提取准备。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6 年 3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2、重要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重要债务重组事项。

3、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详见附注三、23（3）。

4、终止经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终止经营收入	-	15,487,726
减：终止经营成本和费用	-	16,606,532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	-1,118,806
减：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	73,78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1,192,58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终止经营利润	-	-1,192,589

本公司于 2014 年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以原化纤业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以下简称 置出资产）为对价回购中国石化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并注销。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与中国石化签署《置出资产交割确认函》，本公司将置出资产交割至中国石化。自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起，本公司原化纤业务终止经营。

5、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工程建设、化纤及化纤原料等六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评价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可比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

由于和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投资(损失)/收益、所得税费用和各分部共用资产相关的资源由本公司统一使用和核算，因此未在各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本期期末	地球物理勘探	钻井	测录井	井下特种作业	工程建设	化纤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345,616	29,249,674	3,304,253	7,120,835	15,771,973	-	2,085,280	-2,528,297	60,349,334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340,826	28,743,959	2,474,434	6,928,401	15,614,180	-	1,247,534	-	60,349,334
分部间交易收入	4,790	505,715	829,819	192,434	157,793	-	837,746	-2,528,297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289,948	29,066,783	3,275,667	7,108,460	15,536,587	-	1,761,529	-2,528,297	59,510,677
营业成本	4,883,742	26,830,204	2,900,796	6,304,450	14,641,316	-	1,536,749	-2,528,297	54,568,96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4,853,641	26,683,336	2,883,015	6,300,783	14,366,346	-	1,429,314	-2,528,297	53,988,138
营业费用	444,535	2,307,056	386,514	404,669	1,556,946	-	546,299	-	5,646,019
营业利润/(亏损)	17,339	112,414	16,943	411,716	-426,290	-	2,234	-	134,356
资产总额	6,271,544	43,881,210	3,460,699	11,398,121	20,978,881	-	15,996,289	-16,678,967	85,307,777
负债总额	3,466,176	21,716,987	1,041,834	4,934,069	21,549,797	-	24,640,928	-16,678,967	60,670,824
补充信息:									
1. 资本性支出	257,639	3,028,207	128,318	1,231,968	74,710	-	28,055	-	4,748,897
2. 折旧和摊销费用	611,900	4,166,114	409,753	575,674	249,253	-	270,961	-	6,283,655
3. 资产减值损失	23,335	22,576	14,435	32,666	85,228	-	-6,864	-	171,376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上期或上期期末	地球物理勘探	钻井	测录井	井下特种作业	工程建设	化纤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125,933	40,219,978	4,252,135	8,664,587	20,655,067	15,306,447	2,153,480	-1,896,586	94,481,041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125,933	39,278,362	4,190,143	8,510,428	20,143,747	15,306,447	1,925,981	-	94,481,041
分部间交易收入		941,616	61,992	154,159	511,320	-	227,499	-1,896,58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065,923	39,945,074	4,238,928	8,611,808	20,387,187	14,902,022	1,820,328	-1,896,586	93,074,684
营业成本	4,443,742	34,980,770	3,355,084	7,744,832	19,516,482	15,217,037	1,899,740	-1,896,586	85,261,10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4,411,524	34,706,397	3,352,348	7,703,963	19,197,822	14,848,968	1,727,732	-1,896,586	84,052,168
营业费用	481,441	2,945,525	515,983	488,673	1,613,505	2,180,011	377,756	-	8,602,894
营业利润/(亏损)	200,749	2,294,921	381,068	431,082	-474,106	-2,090,432	-127,894	-	615,388
资产总额	6,801,486	47,609,063	4,021,903	8,740,517	21,924,709	-	2,835,912	-10,637,882	81,295,708
负债总额	3,959,861	25,167,042	1,374,073	3,627,904	21,932,334	-	17,176,239	-10,637,882	62,599,571
补充信息：									
1. 资本性支出	159,081	2,686,623	144,914	695,540	152,076	307,932	123,488	-	4,269,654
2. 折旧和摊销费用	690,659	4,240,485	452,594	494,662	335,390	615,464	175,511	-	7,004,765
3. 资产减值损失	16,483	28,199	-72	458	48,922	1,037,361	4,060	-	1,135,411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 其他分部信息

①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地球物理	5,340,826	5,125,933
钻井	28,743,959	39,278,362
测录井	2,474,434	4,190,143
井下特种作业	6,928,401	8,510,428
工程建设	15,614,180	20,143,747
化纤	-	15,306,447
其他	1,247,534	1,925,981
合 计	60,349,334	94,481,041

② 地区信息

本期或本期期末	中国境内	其他国家或地区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46,441,077	13,908,257	60,349,334
非流动资产	30,424,478	5,372,257	35,796,735

上期或上期期末	中国境内	其他国家或地区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77,496,189	16,984,852	94,481,041
非流动资产	30,239,883	5,231,124	35,471,007

③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从某一客户处，所获得的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的 50%以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	--	--	--	--	--
人民币	--	--	--	--	--	--
银行存款：	--	--	419, 118	--	--	--
人民币	--	--	419, 118	--	--	--
合 计			419, 118			--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存于关联方中信银行及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银行存款。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不存在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向银行质押的存款。

2、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5, 157, 515	--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5, 157, 515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关联方组合	5, 157, 515	100	--	--	5, 157, 515
组合小计	5, 157, 515	100	--	--	5, 157, 5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5, 157, 515	100	--	--	5, 157, 515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金额	比例%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	-	-	-	-

①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157,515	100	-	5,157,515	-	-	-
3年以上	-	-	-	-	-	-	-
合计	5,157,515	100	-	5,157,515	-	-	-

(2)于本报表期间，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表期间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对子公司投资	20,215,327	20,215,32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合计	20,215,327	20,215,327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石化石油工程	20,215,327	-	-	20,215,327	-	-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4、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	
应付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净额	1,119,802	1,479,207
其他	-	39,000
合 计	1,119,802	1,518,207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119,802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0 元)，系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应付中石化集团过渡期间损益净额尚未支付。

5、股本（单位：千股）

本年数：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回购股份	小计	
内资法人股(A股)	10,259,328	-	-	-	10,259,328
人民币社会公众股(A股)	450,000	1,333,333	-	1,333,333	1,783,33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100,000	-	-	-	2,100,000
股份总数	12,809,328	1,333,333	-	1,333,333	14,142,661

上年数：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其他	小计	
内资法人股(A股)	3,450,000	9,224,328	-2,415,000	6,809,328	10,259,328
人民币社会公众股(A股)	450,000	-	-	-	450,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100,000	-	-	-	2,100,000
股份总数	6,000,000	9,224,328	-2,415,000	6,809,328	12,809,328

如附注一所述，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中国石化、中信股份承诺其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24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所有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均未实现流通。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 12 月 18 日《关于核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石化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14]1370 号）核准，本公司将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予中国石化股份，并定向回购中国石化股份持有的仪征化纤全部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415,000,000 股 A 股股份并注销；本公司通过发行 9,224,327,662 股 A 股股份方式购买中国石化集团持有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上述股份变动登记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 110ZC0383 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70 号)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向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等七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股份 1,333,333,333 股，募集资金净额 5,952,517 千元。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锁定期为 12 个月，已于 2016 年 3 月 3 日上市流通。

6、资本公积

本年数：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7,064,165	4,619,184	-	11,683,349
其他资本公积	67,969	-	-	67,969
合 计	7,132,134	4,619,184	-	11,751,318

如附注五、29 所述，2015 年 2 月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净额 5,952,517 千元，计入资本公积 4,619,184 千元。

上年数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附注五、29)	1,078,825	5,985,340	-	7,064,165
其他资本公积	67,969	-	-	67,969
合 计	1,146,794	5,985,340	-	7,132,134

本公司 2014 年转让全部资产及负债，并回购中国石化持有本公司的 2,415,000,000 股 A 股股份并注销，并以发行股份方式完成收购中石化石油工程公司 100% 股权。

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中石化石油工程公司 100% 股权对应合并日的账面净资产确认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股份的差额增加股本溢价 9,872,096 千元；回购股份与支付对价的差额减少股本溢价 3,886,756 千元，净增加股本溢价 5,985,340 千元。

7、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00,383	-	-	200,383
合 计	200,383	-	-	200,38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1,444,72	-252,1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52	-1,192,5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2,27	-1,444,72	

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15,083,301	15,189,058
其他业务	-	-	404,425	368,069
合计	-	-	15,487,726	15,557,127

本公司主营业务均为化纤行业，按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聚酯切片	-	-	5,594,940	5,669,555
瓶级切片	-	-	2,875,749	2,849,471
短纤及中空	-	-	6,268,957	6,106,781
长丝	-	-	162,376	223,161
其他	-	-	181,279	340,090
合计	-	-	15,083,301	15,189,058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析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境内	-	14,607,141
港澳台及海外	-	476,160
合计	-	15,083,301

10、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9	4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	8,295
教育费附加	1	5,926
合计	32	14,687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说明：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11、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	182,318
销售代理费	—	22,330
其他	—	25,534
合计	—	230,182

12、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费	—	255,739
职工薪酬	—	308,631
社区服务费	—	41,126
税费	2,976	39,254
技术开发费	—	33,572
折旧及摊销	—	28,432
其他管理费用	464	154,224
合计	3,440	860,978

13、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85,115
减：利息收入	25,949	51,078
汇兑损益	17	363
手续费及其他	8	2,403
合计	-25,924	36,803

本公司利息支出均为须于五年内偿还的银行借款利息。

1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	—
(2) 存货跌价损失	—	12,837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845,949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178,575
合计	—	1,037,361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68

16、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1,145,989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848	-
其他 (a)	-	1,145,141	-
政府补助	-	2,466	-
其他	-	10,557	-
合 计	-	1,159,012	

(a)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石化股份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于 2014 年 12 月向中国石化股份出售原化纤业务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转让价格与账面值差额 1,145,141 千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2) 政府补助明细详见附注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境保护项目拨款	-	611	与资产相关
专项设备资产拨款	-	1,183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政府补贴	-	151	与资产相关
国家级科研专项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政府补贴	-	521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	2,466	

1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6,477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6,477	-
其他支出	-	22,097	-
合 计	-	28,574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73,783
合计	—	73,783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452	-1,118,80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25）	5,613	-279,702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	-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	864
冲销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73,783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5,613	281,878
其他	—	-2,998
所得税费用	—	73,783

1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182,318	
销售代理费	22,330	
社区服务费	41,126	
技术开发费	33,572	
子公司资金往来	5,153,614	—
其他	43,887	114,601
合计	5,197,501	393,947

(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利息	—	2,656
收回定期存款	—	20,000
其他	—	8,457
合计	—	31,113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业务置出现金	-	71,933
合计	-	71,933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借款项	-	800,000
募股资金专项存款利息收入	25,932	-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出售资产与回购股份交割价款差额	360,305	-

2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452	-1,192,5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	1,037,361
固定资产折旧	-	472,236
无形资产摊销	-	7,7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35,5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6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73,2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73,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225,1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57,515	413,6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446	-1,449,989
其他	-	-1,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0,509	-200,01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9,118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85,7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118	-85,79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419,118	-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9,118	-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118	-
三、加：受到限制的存款	-	-
四、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419,118	-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106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2,4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2,11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9,13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2,98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2,987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亏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0	0.002	0.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0.24	-0.004	-0.004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每股收益的计算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478	1,229,753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4,478	2,383,34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1,153,590)
基本每股收益	0.002	0.08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02	0.16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0.08)
稀释每股收益	0.002	0.08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002	0.16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	(0.08)

终止经营情况见附注十三、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4,478	1,229,753	24,638,094	18,697,120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政府补助		33,023		
专项储备	-36,021	-5,468		
按国际会计准则	-11,543	1,257,308	24,638,094	18,697,120

(2) 说明：

(a) 政府补助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政府提供的补助，按国家相关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不属于递延收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该项差异使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上期净利润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净利润增加 2,831 千元；于资产交割日，置出业务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交割日财务报表净资产金额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交割日财务报表净资产金额差异 30,192 千元，因置出业务全部资产与负债已全部转让予中国石化，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该项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形成转让收益 30,192 千元。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b) 专项储备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记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30 日

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

独立核数师报告

**致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们已审核了列载於第3頁至第[]頁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包括于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表与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合并综合收益表、合并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主要会计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释资料。

董事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编制及真实和公允地列报上述合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董事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确定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核数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核意见，并仅向整体股东报告。除此以外，我们的报告书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们概不就本报告书之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法律责任。

我们按照国际核数准则执行了审核工作。这些准则要求我们遵守道德规范，计划及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存有任何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核数师的责任（续）

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及披露的审核证据。选择的审核程序取决于核数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该等风险评估时，核数师考虑公司编制及真实与公允地列报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核程序，但目的并非为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核工作还包括评估董事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及所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得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已为我们的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合并财务报表已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真实与公允地反映贵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截至该日止年度的财务表现及现金流量，并已遵照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妥为编制。

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业会计师

香港

湾仔

轩尼诗道28号

12楼

2016年3月30日

邵子杰

执业证书编号：P04834

合并综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持续经营业务:			
营业收入	4	60,349,334	78,993,315
营业成本及税金		(55,317,074)	(70,675,350)
毛利		5,032,260	8,317,965
销售费用		(62,315)	(82,198)
管理费用		(4,043,145)	(4,506,911)
财务收入/(费用) - 净额	6	(654,684)	(769,762)
资产减值损失	7	(171,376)	(98,050)
投资收益	8	642	2,050
分占合营公司亏损	21(a)	(11,958)	(3,877)
营业利润		89,424	2,859,217
其他收入	9	471,912	551,036
其他支出	10	(91,617)	(90,181)
税前利润	11	469,719	3,320,072
所得税费用	12	(481,421)	(900,930)
持续经营业务年内(亏损)/利润		(11,702)	2,419,142
已终止经营业务:			
已终止经营业务年内亏损	13	-	(1,159,620)
年内(亏损)/利润		(11,702)	1,259,522
年内其他综合收益，扣除税项		-	-
年内综合(开支)/收益总额		(11,702)	1,259,522

合并综合收益表 (续)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年内综合(开支)/收益总额归属于: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			
- 持续经营业务	(11,543)	2,416,928	
- 已终止经营业务	-	(1,159,620)	
	<hr/> (11,543)	<hr/> 1,257,308	<hr/>
非控股权益			
- 持续经营业务	(159)	2,214	
- 已终止经营业务	-	-	
	<hr/> (159)	<hr/> 2,214	<hr/>
年内综合(开支)/收益总额	<hr/> (11,702)	<hr/> 1,259,522	<hr/>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亏损)/利润的每股(亏损)/盈利(以每股人民币元列示)	14		
基本及摊簿			
- 持续经营业务	(0.001)	0.159	
- 已终止经营业务	-	(0.076)	
	<hr/> (0.001)	<hr/> 0.083	<hr/>

合并财务状况表

于2015年12月31日

	附注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18	31,718,367	31,080,430
其他长期资产		4,775,091	5,285,204
预付租赁	19	104,954	51,107
无形资产	20	77,249	41,243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21(a)	208,922	107,871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21(b)	7,478	1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	40,494	40,4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	187,430	156,679
非流动资产总额		37,119,985	36,763,156
流动资产			
存货	26	1,978,726	1,950,590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23	27,262,259	28,284,441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24	4,144,668	3,102,072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25	12,790,549	9,981,552
受限制现金	27	18,381	12,1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	1,993,209	1,201,754
流动资产总额		48,187,792	44,532,552
资产总额		85,307,777	81,295,708

合并财务状况表(续)

于2015年12月31日

	附注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权益			
股本	29	14,142,661	12,809,328
储备		10,495,433	5,887,792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权益		24,638,094	18,697,120
非控股权益		(1,141)	(982)
权益总额		24,636,953	18,696,138
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	670,123	568,163
递延收益	32	59,008	43,951
专项应付款	33	1,051	2,6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	31,251	46,895
非流动负债总额		761,433	661,656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	34	30,193,846	30,913,607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	35	9,508,867	12,012,183
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25	7,804,513	6,564,119
短期借款	36	12,157,672	12,015,579
即期所得税负债		244,493	432,426
流动负债总额		59,909,391	61,937,914
负债总额		60,670,824	62,599,570
权益及负债总额		85,307,777	81,295,708
流动负债净额		(11,721,599)	(17,405,362)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5,398,386	19,357,794

董事：焦方正

董事：周世良

合并权益变动表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							非控股权益	权益总额
	股本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9)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1(i))	其他资本公积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1(i))	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1(ii))	专项储备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1(iii))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1(iii))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2014年1月1日	6,000,000	23,250,233	67,969	200,383	302,429	827,257	30,648,271	84,938	30,733,209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257,308	1,257,308	2,214	1,259,522
与持有人交易：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向本集团注入资产	-	163,556	-	-	-	-	163,556	-	163,556
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非控股权益分配	-	-	-	-	-	(17,081)	(17,081)	(88,134)	(105,215)
附属公司改制调整权益	-	956,144	-	-	-	(956,144)	-	-	-
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返还资本	-	(5,932,883)	-	-	-	-	(5,932,883)	-	(5,932,883)
回购股本 (附注29及46)	(2,415,000)	(3,886,756)	-	-	(1,392)	-	(6,303,148)	-	(6,303,148)
发行股本 (附注29及44)	9,224,328	10,990,999	-	-	-	-	20,215,327	-	20,215,327
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支付SOSC之其间账面净值增加 (附注 44)	-	(1,118,903)	-	-	-	-	(1,118,903)	-	(1,118,90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	(20,215,327)	-	-	-	-	(20,215,327)	-	(20,215,327)
提取专项储备	-	-	-	-	1,251,650	(1,251,650)	-	-	-
应用专项储备	-	-	-	-	(1,257,119)	1,257,119	-	-	-
与持有人交易合计	6,809,328	(19,043,170)	-	-	(6,861)	(967,756)	(13,208,459)	(88,134)	(13,296,593)
于2014年12月31日	12,809,328	4,207,063	67,969	200,383	295,568	1,116,809	18,697,120	(982)	18,696,138

合并权益变动表 (续)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								
	股本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9)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1(i))	其他资本公积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1(i))	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1(ii))	专项储备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1(iii))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千元	總計 人民币千元	非控股权益 人民币千元	权益总额 人民币千元
于2015年1月1日	12,809,328	4,207,063	67,969	200,383	295,568	1,116,809	18,697,120	(982)	18,696,138
综合开支总额	-	-	-	-	-	(11,543)	(11,543)	(159)	(11,702)
与持有人交易：									
發行股本 (附注29)	1,333,333	4,619,184	-	-	-	-	5,952,517	-	5,952,517
提取专项储备	-	-	-	-	951,980	(951,980)	-	-	-
應用专项储备	-	-	-	-	(988,001)	988,001	-	-	-
与持有人交易合計	1,333,333	4,619,184	-	-	(36,021)	36,021	5,952,517	-	5,952,517
于2015年12月31日	14,142,661	8,826,247	67,969	200,383	259,547	1,141,287	24,638,094	(1,141)	24,636,953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经营所得现金	39	3,311,534	5,136,021
已付所得税		(715,749)	(634,661)
经营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2,595,785	4,501,36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3,745,155)	(2,467,629)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收回的现金		26,518	-
支付预付租赁		(55,361)	-
购买无形资产		(53,429)	(22,760)
投资增加于合营公司		(113,042)	(97,254)
投资增加于联营公司		(7,350)	-
出售置出业务	45	-	(71,933)
已收合营公司股息		33	24
收回借款		-	168,651
借出委托贷款		(1,097,000)	-
已收利息		40,673	12,542
已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2	2,050
收购附属公司非控股权益		-	(52,512)
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5,003,471)	(2,528,821)
融资活动现金流量			
所得借款		55,567,800	78,120,590
偿还借款		(56,227,818)	(80,504,514)
已付利息		(333,053)	(543,535)
发行股本		5,952,517	-
支付重组过渡期间损益		(360,305)	-
支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资本结构调整资金		(1,400,000)	-
重组及合并范围变化收到资金		-	503,683
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非控股权益分配		-	(41,103)
融资活动所得/(所用)现金净额		3,199,141	(2,464,8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净额		791,455	(492,340)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01,754	1,694,094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	1,993,209	1,201,75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概况、重组及呈列基准

1.1 公司概况及本次重组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本公司名字于2015年3月20日由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改为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SSC」）。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之主要业务原本为在中国从事生产和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化纤业务」）。

于2014年12月底，本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当时所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以下简称「置出业务」）为对价回购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并注销，同时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收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持有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SOSC」）100%股权（以下合称「本次重组」）。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集团之主要业务变更为为陆上和海洋石油、天然气及其他地质矿产的勘察、勘探、钻井及开采提供服务，为石油天然气及其他各类建设工程提供总承包、设计及施工服务（「石油工程业务」）。

1 公司概况、重组及呈列基准（续）

1.2 呈列基准

紧接本次重组及SOSC专业化重组（详情见2014年年报）前，SOSC是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紧接本次重组前及后，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皆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由于本次重组前及后，本公司及SOSC均受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次重组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财务报表所载本集团于2014年同比期间的合并综合收益表、合并权益变动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已包括SOSC的经营业绩，犹如SOSC自2014年1月1日起一直存在且在整个期间内维持不变。

由于本次重组于2014年12月30日已完成，本财务报表所载本集团于2014年12月31日的同比合并财务状况表已包括SOSC的财务状况而不包括置出业务。

于合并综合收益表，石油工程业务已分类为「持续经营业务」，而化纤业务已分类为「已终止经营业务」。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约为人民币11,721,599,000元（2014：人民币17,405,362,000元）。本公司董事已作出评估，认为本集团已连续多年并预计将于未来十二个月也能继续产生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且本集团主要借款均来自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一直与其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关系，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机构获得充足的财务支持。本集团将拓宽融资渠道，发展与各上市及国有金融机构的良好关系，以获得更为充足的授信额度。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措施足以满足本集团偿还债务及资本性承诺的资金需要，因此，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1.3 财务报表

除另有说明外，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报。本财务报表已经由董事会于2016年3月30日审批及授权签发。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

下文载有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2.1 编制基准

本财务报告所载财务报表是遵照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本财务报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条例的适用披露规定，及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的适用披露条例。

此外，有关参照新香港公司条例（第622章）第9部「账目和审计」的规定而修订的上市规则财务资料披露已于财政年度期间生效，因此，本财务报表内若干信息的呈列和披露将有所变动。

财务报表按照历史成本法编制，并经按公允价值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重估作出修正后列示。

编制符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的会计估计，同时也需要管理层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作出判断。财务报表涉及高度判断或复杂程度的范畴，或有重要假设及估计的范畴，已于下文附注3中披露。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已颁布大量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本集团已采用所有该等于2015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会计期间生效及本集团有关的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多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修订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周期的年度改进》
多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修订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周期的年度改进》

应用上述经修订准则对于本财务报告报表已确认之金额并无造成任何重大影响。

下列于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经修订及新订会计准则与本集团有关，但未获提早采纳：

国际会计准则第27号(修订本)	独立财务报表之权益法 ¹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	金融工具 ²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	来自客户合约之收益 ²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	租赁 ³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之修订	披露原则 ¹
多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修订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周期的年度改进》 ¹

¹ 于2016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² 于2018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³ 于2019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 编制基准（续）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2014)的发行代表取代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的方案已完成。新准则对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关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的指引引进广泛的改变，及为金融资产减值引进一个新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也为对冲会计法的应用提供新的指引。

本集团已开始评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的影响，但尚未能够提供量化资料。于此阶段，预期影响的主要方面如下：

-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将需要按新的标准审阅，其考虑资产按合同现金流量及其于经营模型的管理。
- 本集团的贸易应收款项将按一个预期信用损失减值作确认，除非其按新的标准分类为按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包含单一模式应用于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和两种方法来确认收入：以一个时点确认或以一段时间确认。此模式的特点是以合同为基础的五个步骤分析交易以决定确认收入的应否、多少和何时。五个步骤如下：
 - (i) 识别与客户之间的合同；
 - (ii) 识别合同中的履行义务；
 - (iii) 确定交易金额；
 - (iv) 分配交易金额至履行义务；及
 - (v) 当（或按）实体满足履行义务确认收入。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也引入了大量定性和定量的披露要求，其目的是使财务报表使用者了解来自与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和现金流的性质、金额、时间和不确定性。该准则适用于2018年1月1日之后开始的申报会计期间。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 编制基准（续）

本集团尚未评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的全面影响。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运用控制模型来识别租赁，并基于是否存在由客户控制的特定资产来区分租赁合同与服务合同。对于承租人，新的租赁准则以单一模式使大多数租赁在承租人的资产负债表上得以体现，消除了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区别。但是出租人会计大部分规定未改变，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区别仍将存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取代了国际会计准则第17号「租赁」及相关解释公告，并将自2019年1月1日开始生效，如果同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则允许提前采用。本集团尚未评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的全面影响。除此之外，没有其他尚未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一解释公告预期会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

2.2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就附注1中披露之本次重组及SOSC专业化重组及附注1.2之呈列基准，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份溢价，资本公积/股份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3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附属公司

附属公司为本集团对其有控制权的实体（包括结构性实体）。若集团具有承担或享有参与有关实体所得之可变回报的风险或权利，并能透过其在该实体的权力影响该等回报，即是集团对该实体具有控制权。在评估本集团能否控制另一实体时，会考虑目前可行使或转换的潜在表决权的存在及影响。附属公司在控制权转移至本集团之日起全面合并入账。附属公司在本集团控制终止之日起不再合并入账。

联营公司

联营公司为本集团有重大影响力但并无控制权，且一般拥有20%至50%投票权表决权的股份的所有实体。于联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入账，并于初始时按成本确认。本集团于联营公司的投资包括收购时确认的商誉，并扣除任何累计减值亏损。

本集团分占收购后联营公司的损益在合并综合收益表中确认，而分占收购后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则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累计的收购后变动会根据投资账面值而作调整。当本集团分占联营公司的亏损等于或超过其于联营公司的权益（包括任何其他无抵押应收款项基本上成为本集团于联营公司的净投资的一部份）时，本集团不会再确认额外亏损，除非本集团已代该联营公司承担责任或付款。

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3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续）

（1）合并范围（续）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非控股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非控股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非控股股东损益」项目列示。非控股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非控股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非控股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非控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非控股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非控股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4 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若干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与日常向首席经营决策者提供的内部报告贯彻一致的方式报告。集团的管理层及首席经营决策者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2.5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6 物业、厂房及设备

（1）物业、厂房及设备确认条件

本集团物业、厂房及设备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该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实际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亏损列账。

（2）各类物业、厂房及设备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物业、厂房及设备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12 – 50年
石油工程专用设备及其他	4 – 30年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2.9。

（3）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物业、厂房及设备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 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6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融资租赁租入的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资产采用与自有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物业、厂房及设备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物业、厂房及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物业、厂房及设备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物业、厂房及设备成本，不符合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物业、厂房及设备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6）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2.9。

2.7 预付租赁

预付租赁指为获得土地使用权而预付的款项。土地使用权以历史成本扣除累计摊销和减值损失入账。摊销在土地使用权可使用年期按直线法计算。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8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软件	5年
其他	10年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2.9。

2.9 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没有确定可使用年期的资产（如商誉）毋需摊销，每年均会进行减值测试。对必须摊销的资产而言，于事件或状况转变显示可能无法收回其账面值时，需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当资产账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额，则就超出的数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指资产公允价值减出售成本与使用价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就减值测试而言，资产按独立可识别现金流量的最低层面（现金产生单位）进行分类。出现减值的非金融资产（商誉除外）会于每个报告日期进行复核以确定减值是否可以拨回。

对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安排、物业、厂房及设备、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非金融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9 非金融资产减值（续）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2.11。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5）金融资产减值（续）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5）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之抵销有法定执行权利，并有意以净额基准结算，或同意同时变现金融资产及偿还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予以抵销，并以净额于财务状况表内报告。法定可执行权利必须不得依赖未来事件而定，而在一般业务过程中及倘若本集团或交易对手发生违约、无力偿债或破产事件时，这也必须具有约束力。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2.13 建造合同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15 股本

普通股归类为权益。直接归属于发行新股或购股权的递增成本扣除税项后，在权益中列为从发行所得款项的扣减项目。

2.16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附属公司、合营安排及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附属公司、合营安排及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8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9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0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包括油气勘探开发理论研究、油气勘探开发技术实验研究、油气勘探先导试验、软件研究等；开发阶段支出包括油气勘探开发技术应用研究、油气开发先导试验、技术推广过程中的适应性开发、成品软件开发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21 政府补贴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2 收入确认

（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22 收入确认（续）

（2）提供劳务（续）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4）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集团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集团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23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24 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上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份溢价，资本公积/股份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份溢价，资本公积/股份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25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的一部分，其營運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業務清楚區分，且代表一項按業務或地區劃分的獨立主要業務，或作為處置一項按業務或地區劃分的獨立主要業務的單一統籌計劃一部分，或為一家純粹為轉售而收購的附屬公司。

倘業務被處置或符合列為持作出售項目的準則（如較早），則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撤出業務時，有關業務亦會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倘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按單一數額呈列，當中包括：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稅後溢利或虧損；及
- 於計算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於處置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或處置組時確認的稅後損益。

2.26 关联人士

- (a) 该人士若符合以下条件，即该人士或该人士关系密切的家族成员视为本集团的关连人士：
- (i) 对本集团实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或
 - (iii) 为本集团或本集团母公司之关键管理人员。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条件，则该实体视为本集团的关连人士：
- (i) 该实体与本集团属同一集团成员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属公司及同系附属公司彼此间有关连）；
 - (ii) 一方实体为另一实体之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或另一实体为成员公司之集团旗下成员公司之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
 - (iii) 两个公司为同一协办厂商的合营公司；
 - (iv) 一方实体为协办厂商实体之合营公司，而另一实体为该协办厂商实体之联营公司；
 - (v) 实体为本集团或与本集团有关连之实体就雇员福利设立之离职福利计划；
 - (vi) 实体受(a)定义的关连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或
 - (vii) (a) (i) 中所述的个人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或是该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与个人关系密切的家族成员是指预期对该个人管理企业可能产生影响或可能受其影响的家族成员。

2.27 其他长期资产

其他长期资产主要包括石油工程专用钻具、测井工具、电缆等，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或按工作量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其他长期资产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集团定期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应收款项的账面值可见附注23。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存货的账面值可见附注26。

(3)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非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毛利、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毛利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如果相关假设及估计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本集团需对非金融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非金融资产的账面值可见附注18、19、20及21。

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4）物业、厂房及设备、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物业、厂房及设备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金额。其中资产使用寿命为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物业、厂房及设备及无形资产的账面值可见附注18及20。

（5）建造合同

本集团根据建筑工程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益。管理层根据总预算成本中所涉实际成本估计建筑工程完工百分比，亦估计有关合同收益。鉴于建筑合同中所进行活动性质，进行活动之日及活动完成之日通常会归入不同的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合同进程检讨并修订预算（若实际合同收益小于预计或实际合同成本，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中的合同收益及合同成本估计。建造合同的账面值可见附注25。

（6）未决诉讼

对于诉讼及索赔事项，本集团参考法律顾问的意见，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和诉讼解决方案，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判断预计承担的损失。预计损失会随着诉讼案件的进展发生变化。相关资料可见附注41。

（7）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会计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低于预期或实际所得税税率高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会转回并计入转回期间的利润表。相关资料可见附注37。

（8）税项

对复杂税务法规（包括与税收优惠相关的规定）的诠释和未来应税收入的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广泛的国际业务关系和现有契约协议的复杂性，实际的经营成果与所做假定，或该假定的未来变化之间产生的差异，可能需要未来对已确认的税务收入和费用做调整。本集团基于合理估计，对其各经营所在国税务机关审计的可能结果计提税费。该计提税费的金额基于各种因素，如前期税务审计经验，以及应税主体和相关税务机关对税务法规的不同诠释。视本集团各公司的税务居住地的情况的不同，多种事项均可能造成该种诠释的差异。相关资料可见附注12及41。

4 营业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地球物理	5,340,826	5,125,933
钻井工程	28,743,959	39,278,362
测录井工程	2,474,434	4,190,143
井下作业工程	6,928,400	8,510,428
工程建设	15,614,180	20,143,747
其他	1,247,535	1,744,702
	<hr/> 60,349,334	<hr/> 78,993,315

5 分部资料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工程建设及化纤及化纤原料等六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评价业绩。

六个可呈报经营分部如下：

持续经营业务：

- 地球物理工程，提供陆地、海洋地球物理勘探开发技术服务；
- 钻井工程，为客户提供陆地、海洋钻井设计、施工、技术服务及钻井仪器装备；
- 测录井工程，在陆地与海洋提供包括对井筒油气、地质、工程信息进行采集、监测、传输、处理解释、评价等的工程承包与技术服务；
- 井下作业工程，为油气勘探开发提供完井、试油（气）测试、修井、侧钻、压裂、酸化和海上作业等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施工；

5 分部资料（续）

持续经营业务：（续）

- 工程建设，为客户提供陆地及海洋油气田建设、长输管道工程、油气集输处理工程、储运工程、石油化工配套工程、房屋建筑、水利水电、港口与航道、送变电工程、压力容器制造、LNG工程、新型煤化工、地热利用、节能环保、路桥市政等工程领域的项目可行性研究、设计、采办、施工、试运行「一揽子」服务。

已终止经营业务：

- 化纤及化纤原料，进行聚酯切片和涤纶纤维生产及销售(附注13)。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可比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

由于利息收入、利息费用、对合营企业的投资以及投资(损失)/收益、所得税费用和各分部共用资产相关的资源由本公司统一使用和核算，因此未在各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5 分部资料（续）

提供给高级管理层的报告分部的资料如下：

(a) 分部业绩、資產及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資產及負債如下：

	持续经营业务					已终止经营业务				总计 人民币千元
	地球物理	钻井工程	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工程	工程建设	化纤业务	未分配	抵销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分部收入及业绩										
来自外间客户的收入	5,340,826	28,743,959	2,474,434	6,928,400	15,614,180	-	1,247,535	-	60,349,334	
分部间的收入	4,790	505,715	829,819	192,435	157,793	-	837,745	(2,528,297)	-	
分部收入	5,345,616	29,249,674	3,304,253	7,120,835	15,771,973	-	2,085,280	(2,528,297)	60,349,334	
分部业绩利潤/(亏损)	17,138	77,768	16,943	411,716	(426,822)	-	(7,319)	-	89,424	
其他收入	31,553	238,196	21,322	30,653	47,074	-	103,114	-	471,912	
其他支出	(6,129)	(48,846)	(5,912)	(7,424)	(20,879)	-	(2,427)	-	(91,617)	
税前利润/(亏损)	42,562	267,118	32,353	434,945	(400,627)	-	93,368	-	469,719	
已终止经营业务										
除已终止经营业务亏损前之税前利润									469,719	
所得税費用									(481,421)	
持续经营业务年内亏损									(11,702)	
已终止经营业务年内亏损									-	
年内亏损									(11,702)	

5 分部资料（续）

(a) 分部业绩、資產及負債（續）

於2015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資產及負債如下：(續)

	持续经营业务					已终止经营业务				总计
	地球物理	钻井工程	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工程	工程建设	化纤业务	未分配	抵销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其他分部项目										
折旧及摊销										
-- 物业、厂房及设备	515,899	2,223,171	275,624	434,714	220,867	-	252,236	-	3,922,511	
-- 预付租赁	-	525	417	126	446	-	-	-	1,514	
-- 无形资产	788	3,643	2,422	1,194	4,718	-	4,658	-	17,423	
资本开支										
-- 物业、厂房及设备	256,947	2,991,540	128,297	1,173,991	63,226	-	26,108	-	4,640,109	
-- 预付租赁	-	-	-	55,361	-	-	-	-	55,361	
-- 无形资产	692	36,668	21	2,616	11,484	-	1,948	-	53,429	
-- 長期投資	-	-	-	-	-	-	120,392	-	120,392	
贸易应收款项减值拨备	21,823	23,225	14,402	36,989	49,049	-	2,906	-	148,394	
其他应收款项减值拨备/(回拨)	1,512	(649)	33	(4,323)	36,179	-	(9,770)	-	22,982	
已确认合同预计损失回拨	-	-	-	-	(4,128)	-	-	-	(4,128)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分部資產	6,271,544	43,881,210	3,460,699	11,398,121	20,978,881	-	15,996,289	(16,678,967)	85,307,777	
 負債										
分部負債	3,466,176	21,716,987	1,041,834	4,934,069	21,549,797	-	24,640,928	(16,678,967)	60,670,824	

5 分部资料（续）

(a)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续）

於2014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如下：

	持续经营业务				已终止经营业务				总计	
	地球物理 人民币千元	钻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测录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井下作业工程 人民币千元	工程建设 人民币千元	化纤业务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 人民币千元	抵销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分部收入及业绩										
来自外间客户的收入	5,125,933	39,278,362	4,190,143	8,510,428	20,143,747	15,306,447	1,925,981	-	94,481,041	
分部间的收入	-	941,616	61,992	154,159	511,320	-	227,499	(1,896,586)	-	
分部收入	5,125,933	40,219,978	4,252,135	8,664,587	20,655,067	15,306,447	2,153,480	(1,896,586)	94,481,041	
分部业绩利潤/(亏损)	195,747	2,299,260	381,068	431,082	(478,857)	(2,090,485)	(127,896)	-	609,919	
其他收入	23,533	323,829	26,738	68,471	52,680	16,702	55,785	-	567,738	
其他支出	(14,564)	(36,772)	(6,209)	(8,639)	(21,758)	(28,574)	(2,239)	-	(118,755)	
税前利润/(亏损)	204,716	2,586,317	401,597	490,914	(447,935)	(2,102,357)	(74,350)	-	1,058,902	
已终止经营业务									2,261,170	
除已终止经营业务亏损前之税前利润									3,320,072	
所得税費用									(900,930)	
持续经营业务年内利润									2,419,142	
已终止经营业务年内亏损									(1,159,620)	
年内利润									1,259,522	

5 分部资料（续）

(a) 分部业绩、資產及負債（續）

於2014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資產及負債如下：(續)

	持续经营业务				已终止经营业务				总计
	地球物理	钻井工程	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工程	工程建设	化纤业务	未分配	抵销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其他分部项目									
折旧及摊销									
-- 物业、厂房及设备	542,240	2,189,743	306,729	386,557	290,649	473,370	172,081	-	4,361,369
-- 预付租赁	-	536	416	11	621	6,590	-	-	8,174
-- 无形资产	1,534	1,206	2,082	1,148	3,396	-	3,430	-	12,796
资本开支									
-- 物业、厂房及设备	158,904	2,677,124	143,162	695,241	100,258	307,932	18,380	-	4,101,001
-- 无形资产	177	342	1,752	299	8,463	-	11,727	-	22,760
-- 長期投資	-	9,157	-	-	43,355	-	93,381	-	145,893
资产减值拨备/(回拨)	16,483	28,199	(72)	458	48,922	1,037,361	4,060	-	1,135,411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分部資產	6,801,486	47,609,063	4,021,903	8,740,517	21,924,709	-	2,835,912	(10,637,882)	81,295,708
 負債									
分部負債	3,959,861	25,167,042	1,374,073	3,627,904	21,932,334	-	17,176,238	(10,637,882)	62,599,570

5 分部资料（续）

(b) 地區資料

下表列示有关地理位置的信息。收入乃根据取得收入的所在地呈列。指定非流动资产包括物业、厂房及设备、其他长期资产、预付租赁、无形资产、于合营公司的权益及于联营公司的权益，其资料乃根据资产的地理位置呈列。

	来自外间客户的收入		指定非流动资产	
	2015	2014	2015	2014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国	46,441,077	62,484,623	30,848,215	31,339,091
其他国家	13,908,257	16,508,692	6,043,846	5,226,892
	60,349,334	78,993,315	36,892,061	36,565,983

(c)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 2015 年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占本集团收入总额 10%以上的客户及来自其收入如下：

	2015	2014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客户甲	38,030,533	51,655,524

从该客户处，所获得的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的 50%以上。该客户的收入分别来自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及工程建设分部。

6 财务收入/(费用) - 净额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财务收入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406	-
利息收入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1,602	1,056
- 第三方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6,665	11,486
	<hr/> 40,673	<hr/> 12,542
财务费用		
须于五年内悉数偿还的借款利息支出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335,616)	(558,865)
- 第三方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5,063)	(2,578)
合资格资产的利息支出资本化 (i)	32,239	17,908
汇兑净损失	(334,117)	(151,670)
手續費及其他	(52,800)	(87,099)
	<hr/> (695,357)	<hr/> (782,304)
	<hr/> (654,684)	<hr/> (769,762)

附註：

(i) 合资格资产為物业、厂房及设备。其利息支出按年利率 3.12%至 5.86% (2014 年: 2.89% 至 6.0%) 资本化。

7 资产减值损失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已确认合同预计损失	-	28,15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项减值拨备	<hr/> 171,376	<hr/> 69,892
	<hr/> 171,376	<hr/> 98,050

8 投資收益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取得的投資收益	642	2,050

9 其他收入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物业、厂房及设备处置利得	10,126	26,562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利得	18,625	-
政府补助	381,690	437,596
无需支付的款项	35,404	68,551
罚没利得	4,238	4,596
违约金赔偿	3,217	276
资产盘盈	1,169	1,460
其他	17,443	11,995
	471,912	551,036

10 其他支出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物业、厂房及设备处置损失	28,480	25,577
资产报废损失	9,127	4,096
罚款损失	20	18,028
对外捐赠	9,375	356
赔偿金支出	11,959	17,286
其他	32,656	24,838
	91,617	90,181

11 税前利润

持续经营业务之税前利润已扣除 / (计入) 下列各项: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员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监事酬金 (附注17)	15,915,588	16,544,212
退休计划供款 (包含于上述员工成本)		
一政府退休金計劃	1,273,687	1,263,764
一補充養老保險計劃	344,299	341,750
已售货品成本	13,821,642	20,874,350
折旧及摊销		
一物业、厂房及设备	3,922,511	3,887,999
一预付租赁	1,514	1,584
一无形资产	17,423	12,796
经营租赁租金		
一物业、厂房及设备	1,621,573	1,703,161
资产减值拨备/(拨回)		
一应收及其它应收款項	171,376	69,892
一已确认合同预计损失	(4,128)	28,158
物业、厂房及设备之租金收入減相关支出	(12,806)	(8,297)
研究及開發成本	448,185	491,307
出售 / 撤销物业、厂房及设备亏损/(收益)	18,354	(985)
核数师薪酬	6,892	11,250
汇兑亏损净额	334,117	151,670

12 所得稅費用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即期税项		
中国企业所得税	276,816	671,916
海外企业所得税	251,000	245,174
	527,816	917,090
递延税项		
暂时差异的产生及转回 (附注37)	(46,395)	(16,160)
所得税費用	481,421	900,930

根据中国企业所得税法, 截至 2015 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各年之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相关中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有关法规, 除本集团若干附属公司享受於西部大開發優惠政策或取得高新技术企業認證, 享受 15% 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外, 截至 2015 年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各年, 现组成本集团的大部分成员公司须按 25% 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其他国家的税项乃根据本集团内相关公司其经营所在国家的税务法律计算。

所得税費用与税前利润采用法定税率计算所得金额之对帐: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税前利润	469,719	3,320,07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项	117,430	830,018
下列各项的所得税影响:		
海外所得税税率差异	(18,015)	(89,144)
不可扣减开支	222,214	63,043
动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2,204)	(43,374)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6,966	134,823
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調整	72,017	47,615
權益法核算的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損益	2,990	969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69,977)	(43,020)
所得税費用	481,421	900,930

13 已终止经营业务

就附注1.1所述的本次重组及附注1.2的呈列基准，于合并综合收益表，化纤业务已分类为「已终止经营业务」。

(a) 已终止经营业务之业绩如下：

	附注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	15,487,726	
营业成本及税金	-	(15,827,606)	
毛亏	-	(339,880)	
销售费用	-	(230,182)	
管理费用	-	(605,240)	
财务收入/(费用) - 净额	-	(36,803)	
资产减值损失	-	(1,037,361)	
分占合营公司利润	-	168	
营业亏损	-	(2,249,298)	
其他收入	-	16,702	
其他支出	-	(28,574)	
税前亏损	-	(2,261,170)	
所得税费用	-	(73,783)	
出售置出业务收益	45	1,175,333	
已终止经营业务之年内亏损	-	(1,159,620)	

(b) 已终止经营业务之现金流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	(200,011)
投资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	46,522
融资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	140,964
已终止经营业务之现金所用净额	-	(12,525)

14 每股(亏损)/ 盈利

(a) 基本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每股基本(亏损)/盈利是根据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亏损)/利润计算，并假设本公司就本次重组下收购SOSC所发行的9,224,327,662股自2014年1月1日已经发行。

	2015	2014
年内 (亏损)/ 利润归属于本公司权益持有人 (人民币千元)		
- 持续经营业务	(11,543)	2,416,928
- 已终止经营业务	-	(1,159,620)
	<hr/> (11,543)	<hr/> 1,257,308
已发行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股)	<hr/> 13,981,930,401	<hr/> 15,224,327,662
每股基本 (亏损)/ 盈利 (人民币元)		
- 持续经营业务	(0.001)	0.159
- 已终止经营业务	-	(0.076)
	<hr/> (0.001)	<hr/> 0.083

(b) 摊薄

由于本公司于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并无摊薄的股份，故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每股摊薄(亏损)/盈利与每股基本(亏损)/盈利相同。

15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派發任何股息 (2014年: 無)。

16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a) 董事及监事薪酬

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如下：

(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币千元	薪金、津贴及 獎金 人民币千元	退休计划供款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执行董事:				
卢立勇(i)	-	-	-	-
孙志鸿(i)	-	-	-	-
龙幸平(i)	-	-	-	-
官调生(i)	-	-	-	-
孙玉国(i)	-	-	-	-
沈希军(i)	-	-	-	-
李建平(i)	-	-	-	-
袁政文(iii)	-	509	37	546
朱平(x)	-	509	41	550
周世良(ii)	-	509	41	550
	-	1,527	119	1,646
非执行董事				
焦方正(ii)	-	-	-	-
李联五(ii)	-	-	-	-
张鸿(ix)	-	-	-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史振华(i)	-	-	-	-
乔旭(i)	-	-	-	-
杨雄胜(i)	-	-	-	-
陈方正(i)	-	-	-	-
姜波(ii)	183	-	-	183
张化桥(ii)	183	-	-	183
黄英豪(iv)	100	-	-	100
潘颖(vi)	17	-	-	17
	483	-	-	483
监事:				
曹勇(i)	-	-	-	-
孙少波(i)	-	-	-	-
邵斌(i)	-	-	-	-
储兵(i)	-	-	-	-
张吉星(v)	-	-	-	-
邹惠平(ii)	-	-	-	-
温冬芬(ii)	-	-	-	-
张琴(ii)	-	-	-	-

丛培信(ii)	-	-	-	-
王春江(v)	-	129	10	139
许卫华(ii)	-	610	29	639
杜广义(ii)	-	530	22	552
胡国强(vii)	-	316	41	357
杜江波(viii)	-	-	-	-
	-----	-----	-----	-----
	-	1,585	102	1,687
	-----	-----	-----	-----
	483	3,112	221	3,816

附注:

- (i) 于2015年2月9日离任。
- (ii) 于2015年2月9日获委任。
- (iii) 于2015年2月9日获委任及于2015年12月6日逝世。
- (iv) 于2015年2月9日获委任及于2015年8月3日离任。
- (v) 于2015年2月9日获委任及于2015年4月28日离任。
- (vi) 于2015年12月16日获委任。
- (vii) 于2015年4月28日获委任。
- (viii) 于2015年6月16日获委任。
- (ix) 于2015年2月9日离任及于2015年6月16日再获委任。
- (x) 于2015年2月9日获委任及于2016年3月11日离任。

朱平先生亦为本公司总经理，上述的披露之其薪酬包括其担任总经理提供服务的薪酬。

16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a)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如下（续）：

(ii)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币千元	薪金、津贴及 奖金 人民币千元	退休计划供款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执行董事：				
卢立勇	-	318	31	349
孙志鸿	-	-	-	-
肖维箴(i)	-	153	8	161
龙幸平	-	-	-	-
张鸿	-	-	-	-
官调生	-	-	-	-
孙玉国	-	-	-	-
沈希军	-	306	31	337
李建平(ii)	-	273	35	308
	<hr/>	<hr/>	<hr/>	<hr/>
		1,050	105	1,155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史振华	50	-	-	50
乔旭	50	-	-	50
杨雄胜	50	-	-	50
陈方正	50	-	-	50
	<hr/>	<hr/>	<hr/>	<hr/>
	200	-	-	200
监事：				
曹勇	-	273	31	304
孙少波	-	188	31	219
邵斌	40	-	-	40
储兵	40	-	-	40
	<hr/>	<hr/>	<hr/>	<hr/>
	80	461	62	603
	<hr/>	<hr/>	<hr/>	<hr/>
	280	1,511	167	1,958
	<hr/>	<hr/>	<hr/>	<hr/>

附注：

(i) 于2014年4月3日离任。

(ii) 于2014年6月18日获委任。

卢立勇先生及肖维箴先生亦为本公司总经理，上述的披露之其薪酬包括其担任总经理提供服务的薪酬。

16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5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董事及监事以及非董事/监事的数目载列如下：

	2015	2014
董事或监事	4	-
非董事或监事	1	5
	5	5

最高薪酬中非董事或监事的薪酬总额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薪金、津贴及奖金	562	2,904
退休计划供款	41	257
	603	3,161

一位（2014年：五位）并非董事或监事的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在下列范围内：

	2015	2014
0至1,000,000港元	1	5

17 雇员福利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薪金、工资及其他福利	14,297,602	14,938,698
退休计划供款 (a)		
–政府退休金計劃	1,273,687	1,263,764
–補充養老保險計劃	344,299	341,750
	15,915,588	16,544,212

附注：

(a) 退休福利

根据中国法规，本集团参加了所在地政府统筹的基本定额供款退休福利计划。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员工按员工工资及薪酬的20%和8%（2014：20%和8%）的比率向基本设定提存计划供款。

此外，本集团按照不超过员工工资5%的比例为员工提供补充养老金计划。本集团员工在本集团服务达一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该计划项下资金由员工以及本集团代表所组成的委员会管理，并与本集团之资金分开处理。

所参与补充养老金计划的员工于退休后可按照其退休前工资的一定比例自补充养老金计划中领取退休金。除基本养老金保险以及补充养老金保险外，本集团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

18 物业、厂房及设备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房屋及 建筑物	石油工程 专用设备 及其他	在建工程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15年1月1日	1,121,780	55,274,704	1,482,548	57,879,032
添置	23,061	2,587,105	2,029,943	4,640,109
出售 / 撤销	(4,491)	(728,956)	-	(733,447)
划拨自在建工程	129,316	577,733	(707,049)	-
于2015年12月31日	1,269,666	57,710,586	2,805,442	61,785,694
累计折旧				
于2015年1月1日	338,888	26,075,169	-	26,414,057
折旧	42,870	3,879,641	-	3,922,511
出售 / 撤销时拨回	(4,092)	(642,509)	-	(646,601)
于2015年12月31日	377,666	29,312,301	-	29,689,967
累计减值				
于2015年1月1日	8,624	280,657	95,264	384,545
减值亏损	-	-	-	-
出售 / 撤销时拨回	(123)	(7,062)	-	(7,185)
于2015年12月31日	8,501	273,595	95,264	377,360
账面净值				
于2015年12月31日	883,499	28,124,690	2,710,178	31,718,367

18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房屋及 建筑物 人民币千元	石油工程 专用设备 及其他 人民币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14年1月1日	4,771,441	65,820,832	3,778,331	74,370,604
添置	59,061	1,949,828	2,320,596	4,329,485
出售 / 撤销	(70,180)	(979,298)	(569,690)	(1,619,168)
划拨自在建工程	93,060	3,628,280	(3,721,340)	-
出售置出业务	(1,986,517)	(13,578,681)	(325,349)	(15,890,547)
划拨减少	(1,745,085)	(1,566,257)	-	(3,311,342)
于2014年12月31日	<u>1,121,780</u>	<u>55,274,704</u>	<u>1,482,548</u>	<u>57,879,032</u>
累计折旧				
于2014年1月1日	1,864,390	32,648,077	-	34,512,467
折旧	143,410	4,217,959	-	4,361,369
出售 / 撤销时拨回	(45,981)	(866,504)	-	(912,485)
出售置出业务时拨回	(1,018,540)	(9,155,313)	-	(10,173,853)
划拨减少	(604,391)	(769,050)	-	(1,373,441)
于2014年12月31日	<u>338,888</u>	<u>26,075,169</u>	<u>-</u>	<u>26,414,057</u>
累计减值				
于2014年1月1日	76,459	956,145	95,264	1,127,868
减值亏损	-	1,024,524	-	1,024,524
出售 / 撤销时拨回	(12,063)	(39,829)	-	(51,892)
出售置出业务时拨回	(7,516)	(1,654,452)	-	(1,661,968)
划拨减少	(48,256)	(5,731)	-	(53,987)
于2014年12月31日	<u>8,624</u>	<u>280,657</u>	<u>95,264</u>	<u>384,545</u>
账面净值				
于2014年12月31日	<u>774,268</u>	<u>28,918,878</u>	<u>1,387,284</u>	<u>31,080,430</u>

18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已确认的折旧开支分析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持续经营业务：		
营业成本	3,890,615	3,839,813
销售费用	720	637
管理费用	31,176	47,549
	3,922,511	3,887,999
已终止经营业务：		
营业成本	-	451,489
销售费用	-	39
管理费用	-	21,842
	3,922,511	4,361,369

于2015年12月31日，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67,855,000元（2014年：人民币74,550,000元），已包括于物业、厂房及设备的「石油工程专用设备及其他」内。

19 預付租賃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51,107	339,238
添置	55,361	-
摊销	(1,514)	(8,174)
撤销	-	(105,627)
转拨至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	(23,283)
出售置出业务	-	(151,047)
于12月31日	104,954	51,107

土地使用权指本集团为中国境内土地使用权作出的预付款项，该等土地使用权按20年至50年的租约持有。

已确认的土地使用权摊销分析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持续经营业务：		
营业成本	440	8
管理费用	1,074	1,576
	1,514	1,584
已终止经营业务：		
管理费用	-	6,590
	1,514	8,174

20

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软件 人民币千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15年1月1日	111,471	15,524	126,995
添置	11,424	42,005	53,429
处置	(4,179)	-	(4,179)
于2015年12月31日	<u>118,716</u>	<u>57,529</u>	<u>176,245</u>
累计摊销			
于2015年1月1日	72,291	13,461	85,752
摊销	16,035	1,388	17,423
处置时拨回	(4,179)	-	(4,179)
于2015年12月31日	<u>84,147</u>	<u>14,849</u>	<u>98,996</u>
账面净值			
于2015年12月31日	<u>34,569</u>	<u>42,680</u>	<u>77,249</u>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软件 人民币千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14年1月1日	88,705	15,207	103,912
添置	22,766	317	23,083
于2014年12月31日	<u>111,471</u>	<u>15,524</u>	<u>126,995</u>
累计摊销			
于2014年1月1日	59,724	13,232	72,956
摊销	12,567	229	12,796
于2014年12月31日	<u>72,291</u>	<u>13,461</u>	<u>85,752</u>
账面净值			
于2014年12月31日	<u>39,180</u>	<u>2,063</u>	<u>41,243</u>

已确认的无形资产摊销分析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持续经营业务：		
营业成本	8,884	6,552
管理费用	8,539	6,244
	<u>17,423</u>	<u>12,796</u>

21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

(a)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107,871	599,337
投资增加	113,042	97,285
出售置出业务	-	(585,018)
分占综合开支总额	(11,958)	(3,709)
股息分派	(33)	(24)
于12月31日	208,922	107,871

于各合营公司的权益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潜江市恒运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潜江恒运」）	1,111	1,108
中国石化海湾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海湾工程」）	13,383	13,382
中威联合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中威联合」）	17,273	20,801
华美孚泰油气增产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华美孚泰」）	177,155	72,580
	208,922	107,871

21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a)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续）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如下：

名称	注册/成立地点	注册资本		间接持有的实际权益	主要业务及经营地点
		人民币千元	美元千元		
潜江市恒运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	2,100 (2014: 2,100)	- (2014: 2,100)	49.10% 49.10%)	运输业务/中国
中国石化海湾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科威特	27,312 (2014: 27,312)	- (2014: 27,312)	49.00% 49.00%)	油田服务/科威特
中威联合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305,000 (2014: 305,000)	- (2014: 305,000)	50.00% 50.00%)	油田技术服务/中国
华美孚泰油气增产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 (2014: 55,000)	55,000 (2014: 55,000)	55.00% 55.00%)	油汽增產技术服务/ 中国

以上合营公司均未上市及以有限公司形式成立。以上合营公司皆以权益法入账。

附注：

(i) 根据本集团与各合营公司其他合营者之间的合同约定，有关各合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战略的决定均需要本集团与其他合营者一致同意。因此，各合营公司之权益以合营公司核算。

(ii) 有关合营的承擔和或有负债

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在本集团的合营公司中，没有与本集团利益相关的重要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同时也没有合营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

21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a)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续）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公司，华美孚泰油气增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财务资料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0,495	95,106
流动资产	164,750	131,990
非流动资产	253,812	136
资产总计	418,562	132,126
流动负债	(28,754)	(163)
非流动负债	(64,620)	-
负债总计	(93,374)	(163)
淨资产	325,188	131,963
本集团分占权益 (55.00%) (2014: 55.00%)	178,853	72,580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收入	2,104	-
折旧及摊销	123	3
利息收入	293	52
年内亏损及综合开支总额	(15,393)	(3,262)
分占综合开支总额 (55.00%) (2014: 55.00%)	(8,466)	(1,794)

本集团其他不重要的合营公司的汇总财务资料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年内亏损及综合开支总额	(6,982)	(4,024)

21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b)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128	128
投资增加	7,350	-
於12月31日	<u>7,478</u>	<u>128</u>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如下：

名称	注册/成立地点	注册资本		间接持有的实际权益	主要业务及
		人民币千元	美元千元		
中国石化国际贸易（尼日利亚）有限公司（「国际贸易」）	尼日利亚	-	100 (2014: 100)	20.00% (2014: 20.00%)	石油开采 / 尼日利亚
鄂尔多斯市华北瑞达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华北瑞达」）	中国	1,000 (2014: 不适 用)	-	35.00% (2014: 不适用)	石油和天然 气开采辅助 活动/中国
新疆华北天翔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华北天翔」）	中国	1,000 (2014: 不适 用)	-	20.00% (2014: 不适用)	石油和天然 气开采辅助 活动/中国
镇江华江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华 江油气」）	中国	5,000 (2014: 不适 用)	-	37.00% (2014: 不适用)	石油和天然 气开采辅助 活动/中国

以上联营公司未上市及以有限公司形式成立。以上联营公司以权益法入账。

附注：

(i) 有关联营的承擔和或有負債

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在本集团的联营公司中，没有与本集团利益相关的重要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同时也没有联营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

(ii) 华北瑞达、华北天翔和华江油气于设立后，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40,494	41,494
转拨	-	(1,000)
于12月31日	40,494	40,4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下列各项：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非上市证券：		
股权证券—中国	40,494	40,494

非上市投资指本集团在中国非上市企业的权益。该等企业主要从事钻井及技术服务业务。

非上市股权证券按成本扣除减值入账，因为有关投资并无市场报价，而其合理估计公允价值的范围甚大，故本公司董事认为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所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以人民币计值。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据《关于河南油田石油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有关事项的批复》（中国石化资〔2014〕390号），将持有的对河南油田石油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投资无偿划转给河南石油勘探局，减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人民币1,000,000元。

23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贸易应收款项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7,797,091	19,519,440
- 合营企业	1,078	31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283,281	110,437
- 第三方	9,617,468	8,864,442
	<hr/>	<hr/>
	27,698,918	28,494,350
减：减值拨备	(577,791)	(429,415)
	<hr/>	<hr/>
贸易应收款项—净额	27,121,127	28,064,935
应收票据	141,132	219,506
	<hr/>	<hr/>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净额	27,262,259	28,284,441
	<hr/>	<hr/>

本集团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票据及商业承兑票据，一般自发出日期起计六个月内收回。

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并无用于质押且均未逾期。

本集团一般给予客户90天至180天的信用期。就结算来自提供服务的贸易应收款项而言，本集团一般与客户就各项付款期达成协议，方法为计及（其中包括）客户的信贷记录、其流动资金状况及本集团的营运资金需求等因素，其按个别情况而有所不同，并须依靠管理层的判断及经验。本集团并无持有任何抵押品作为抵押。

该等已减值的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按发票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23,814,935	26,429,277
1至2年	2,613,848	1,459,465
2至3年	600,288	159,149
超过3年	233,188	236,550
	<hr/>	<hr/>
	27,262,259	28,284,441
	<hr/>	<hr/>

23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续）

该等已减值的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按付款到期日计算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尚未到期	21,758,477	24,170,252
逾期三個月內	1,316,086	941,716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694,806	655,878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3,066,529	2,177,361
逾期超過一年但於二年內	361,772	286,615
逾期超過二年以上	64,589	52,619
	27,262,259	28,284,441

贸易应收款项的减值拨备变动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429,415	385,093
拨备	187,610	133,494
拨回	(39,216)	(83,868)
撇除列为不可收回的应收款项	(18)	(2,517)
划拨	-	(2,787)
于12月31日	577,791	429,415

24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预付款项 (i)	474,961	675,042
其他应收款项 (ii)		
备用金	66,734	125,405
保证金	780,753	718,477
代垫款项	1,150,581	755,768
应收暂付款	451,067	358,245
代管款项	9,680	16,559
借款	10,000	10,000
押金	48,525	64,015
应收出口退税	2,823	2,839
待抵扣进项税	82,062	168,076
委托贷款 (iii)	1,097,000	-
其他	369,022	584,120
	4,543,208	3,478,546
减：减值拨备	(398,540)	(376,474)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净额	4,144,668	3,102,072

24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续）

附註：

- (i) 于2015年12月31日，以上预付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16,460,000元（2014年：人民币59,842,000元）。
- (ii) 于2015年12月31日，以上其他应收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1,348,127,000元（2014年：人民币133,714,000元）、本集团合营企业为人民币308,000元（2014年：人民币396,000元）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为人民币1,570,000元（2014年：人民币50,000,000元）。
- (ii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作为委托方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订立四项委托贷款安排，及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借款。本集团于年结日持有的委托贷款为无抵押、即期及于一年内到期，按3%-4%的固定年利率计息。
- (iv) 以上关联方款项乃无抵押、免息及须按要求偿还。
- (v) 本集团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的账面值约等于其公允价值。

其他应收款项的减值拨备变动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376,474	359,148
拨备	58,775	38,926
拨回	(35,793)	(18,661)
出售置出业务时拨回	-	(1,294)
撇除列为不可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项	(916)	(312)
划拨	-	(1,333)
于12月31日	398,540	376,474

25 在建合同工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已产生合同成本加已确认利润减已确认亏损	66,456,134	51,989,462
减：已确认合同预计损失	(24,030)	(28,158)
减：按进度结算款项	(61,446,068)	(48,543,871)
在建合同工程	4,986,036	3,417,433
即：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12,814,579	10,009,710
减：减值拨备	(24,030)	(28,158)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淨额	12,790,549	9,981,552
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7,804,513)	(6,564,119)
	4,986,036	3,417,433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於年内确认為收入的合同收入	46,780,617	60,377,611

26 存货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原材料	1,732,626	1,743,628
库存商品	76,995	99,015
半成品	141,177	89,322
周转材料	33,895	24,917
其他	1,757	1,432
	<hr/> 1,986,450	<hr/> 1,958,314
减: 减值拨备	(7,724)	(7,724)
	<hr/> 1,978,726	<hr/> 1,950,590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确认为开支及计入「营业成本」的存货成本分别为人民币13,821,642,000元及人民币34,355,091,000元。

27 受限制现金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信用证保证金	3,048	3,201
保函保证金	15,333	8,942
	<hr/> 18,381	<hr/> 12,143

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受限制现金为6個月以內到期的信用证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期限介乎1至6个月的受限制现金的年利率是根据银行活期存款年利率厘定。

于相关呈报期末，本集团受限制现金的最高信贷风险约等于其账面值。

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库存现金	9,221	15,635
原到日期少於三個月的存款餘額:		
-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	17,745	88,538
-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940,413	441,467
- 中信银行	1	65
- 第三方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025,829	656,049
	1,993,209	1,201,754

于 2015 年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及库存现金的年利率是根据银行活期存款年利率厘定。

于相关呈报期末，本集团银行及库存现金的最高信贷风险约等于其账面值。

29 股本

	2015		2014	
	股份数目 股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股份数目 股	股本 人民币千元
注册、已发行及悉数缴付				
- 每股人民币 1.00 元内资法人股	10,259,327,662	10,259,328	10,259,327,662	10,259,328
- 每股人民币 1.00 元社会公众 A 股	1,783,333,333	1,783,333	450,000,000	450,000
-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H 股	2,100,000,000	2,100,000	2,100,000,000	2,100,000
	14,142,660,995	14,142,661	12,809,327,662	12,809,328

29 股本（续）

	股份数目 股	股本 人民币千元
于 2014 年 1 月 1 日	6,000,000,000	6,000,000
赎回股本 (i)	(2,415,000,000)	(2,415,000)
发行股本 (i)	9,224,327,662	9,224,328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 月 1 日	<hr/> 12,809,327,662	<hr/> 12,809,328
发行股本 (ii)	1,333,333,333	1,333,33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hr/> 14,142,660,995	<hr/> 14,142,661

附註：

- (i) 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12月18日《关于核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石化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70号）核准，本公司将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予中国石化，并定向回购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2,415,000,000股A股股份并注销；本公司通过发行9,224,327,662股A股股份方式购买石化集团持有的中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股份变动已于2014年12月31日完成，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110ZC0383号验资报告。
- (ii)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证监许可[2014]1370号）批准，本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向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等七名特定投资者发行A股股份1,333,333,333股，每股人民币4.5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7,483.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约人民币5,952,517,000元。本次发行股份已于2015年3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相关手续。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锁定期为12个月，已于2016年3月3日上市流通。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i)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于附属公司的投資	20,215,327	20,215,327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15,327	20,215,327
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项	5,157,515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19,118	-
流动资产总额	5,576,633	-
资产总额	25,791,960	20,215,327
权益		
股本	14,142,661	12,809,328
储备	10,529,428	5,887,791
权益总额	24,672,089	18,697,119
负债		
流动负债		
其他應付款项	1,119,871	1,518,208
流动负债总额	1,119,871	1,518,208
负债总额	1,119,871	1,518,208
权益及负债总额	25,791,960	20,215,327
流动资产/(负债)净额	4,456,762	(1,518,208)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4,672,089	18,697,119

董事：焦方正

董事：周世良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及权益变动表(续)

(ii) 本公司的权益变动表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千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专项储备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于2014年1月1日	6,000,000	518,833	28,339	200,383	1,447	314,462	7,063,464
综合亏损总额	-	-	-	-	-	(1,159,620)	(1,159,620)
与持有人交易:							
- 发行股本	9,224,328	9,872,096	-	-	-	-	19,096,424
- 回购股本	(2,415,000)	(3,886,755)	-	-	(1,394)	-	(6,303,149)
- 提取安全生 产费	-	-	-	-	(53)	53	-
于2014年12月 31日及2015年1 月1日	12,809,328	6,504,174	28,339	200,383	-	(845,105)	18,697,119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2,453	22,453
与持有人交易:							
- 发行股本	1,333,333	4,619,184	-	-	-	-	5,952,517
于2015年12月 31日	14,142,661	11,123,358	28,339	200,383	-	(822,652)	24,672,089

本公司可分配利润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可分配利润	-	-

31 储备

(i) 股份溢价及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就本次重组、相关资产评估增值、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交易、发行股本及回购股本反映于此等储备。

(ii) 盈余公积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和法规及本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的规定，本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經批准後可用於彌補虧損，或者增加股本。

(iii) 专项储备

根据中国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若干规定，本集团须为其业务提取安全基金。该基金可用于安全生产方面的改善，不可分派给股东。当实际发生安全生产费时，会将相同金额由安全基金转入未分配利润。

32 递延收益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43,951	102,612
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	396,747	441,789
本年确认于综合收益表中	(381,690)	(442,893)
出售置出業務	-	(57,557)
于12月31日	59,008	43,951

递延收益主要是与收益相关的国家专项科研补助项目。

33 专项应付款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2,647	7,380
本年增加	2,400	-
本年减少	(3,996)	(4,733)
于12月31日	<u>1,051</u>	<u>2,647</u>

本集团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从而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及石油装备焊接技术服务平台建设从而收到资金。

34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贸易应付款项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071,793	2,096,826
- 合营企业	31,983	505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81,400	17,876
- 第三方	<u>26,723,925</u>	<u>27,941,958</u>
	<u>28,909,101</u>	<u>30,057,165</u>
应付票据	<u>1,284,745</u>	<u>856,442</u>
	<u>30,193,846</u>	<u>30,913,607</u>

34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续）

本集团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按发票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21,307,084	23,843,263
1至2年	5,574,874	5,054,013
2至3年	2,148,850	1,141,614
超过3年	1,163,038	874,717
	30,193,846	30,913,607

35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预收款项 (i)		
工程及劳务款	1,459,457	1,853,049
应付薪酬	187,561	288,285
其他应付税项	2,367,675	2,523,352
应付利息 (ii)	14,823	20,028
其他应付款项 (iii)		
保证金	497,300	409,207
押金	156,200	161,140
应付垫款	291,281	339,054
暂收款项	370,126	369,576
代管款项	30,549	28,437
代扣代缴款项	85,841	169,590
应付石化集团资本结构调整资金	2,600,000	4,000,000
应付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净额	1,118,902	1,479,207
其他	329,152	371,258
	9,508,867	12,012,183

35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续）

附註：（续）

- (i) 于2015年12月31日，以上预收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199,376,000元（2014年：人民币191,719,000）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合营和联营企业为人民币4,860,000（2014年：人民币143,462,000）。
- (ii) 于2015年12月31日，以上应付利息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14,823,000元（2014年：人民币19,880,000元）。
- (iii) 于2015年12月31日，以上其他应付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3,785,680,000元（2014年：人民币5,546,881,000元）。
- (iv) 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乃无抵押、免息及须按要求偿还。

36 借款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流动负债		
银行借款 (i)	-	36,714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借款 (ii)	2,215,000	4,460,000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ii)	9,925,312	7,502,995
融资租赁责任 (iii)	17,360	15,870
	12,157,672	12,015,579
非流动负债		
银行借款(i)	487,020	428,723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借款 (ii)	80,000	70,000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借款(ii)	51,949	-
融资租赁责任 (iii)	51,154	69,440
	670,123	568,163
	12,827,795	12,583,742

36 借款(续)

(i) 银行借款

本集团之银行借款的还款期分析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	36,714
超过5年	487,020	428,723
	487,020	465,43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银行借款年利率为5.63%至5.79% (2014年：2.42%至5.60%)。

(ii) 关联公司借款

本集团之关联公司借款的还款期分析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12,140,312	11,962,995
1至2年	131,949	70,000
	12,272,261	12,032,99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关联公司借款并无抵押及按年利率1.48%至7.6% (2014年：1.55%至6.15%) 执行。

36 借款（续）

(iii) 融资租赁责任

本集团之融资租赁责任的分析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最低租赁付款:		
- 1年内	21,441	20,264
- 1至2年	20,778	22,080
- 2至5年	37,362	58,427
	<hr/> 79,581	<hr/> 100,771
融资租赁的未来财务费用	(11,067)	(15,461)
	<hr/> 68,514	<hr/> 85,310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最低租赁付款现值		
- 1年内	17,360	15,870
- 1至2年	17,360	17,360
- 2至5年	33,794	52,080
	<hr/> 68,514	<hr/> 85,31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包括在流动负债	(17,360)	(15,870)
一年后到期部分包括在非流动负债	<hr/> 51,154	<hr/> 69,440

37 递延税项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分析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430	156,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251)	(46,8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值	156,179	109,784

递延所得税账目的总变动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109,784	215,523
于损益计入/(扣除) (附注12)	46,395	(57,623)
于权益扣除	-	(48,116)
于12月31日	156,179	109,784

37 递延税项（续）

在不考虑相同税务司法管辖区内抵销余额的情况下，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内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变动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遞延收益 人民币千元	资产 减值拨备 人民币千元	預提費用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于2014年1月1日	15,970	202,687	1,718	220,375
扣除自：				
年内损益	(7,980)	(53,998)	(1,718)	(63,696)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及2015年1月1日	7,990	148,689	-	156,679
计入：				
年内损益	3,777	26,974	-	30,751
于2015年12月31日	11,767	175,663	-	187,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加速折旧拨备 人民币千元	资产評估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于2014年1月1日	-	4,852	4,852
（计入） / 扣除自：			
年内损益	1,193	(7,266)	(6,073)
权益	-	48,116	48,116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及2015年1月1日	1,193	45,702	46,895
计入：			
年内损益	(769)	(14,875)	(15,644)
于2015年12月31日	424	30,827	31,251

递延所得税资产乃就结转之税项亏损确认，惟以有可能透过日后之应课税利润变现有关税项利益为限。根据该等公司于其各自司法权区适用的中国税法，税项亏损可予以结转以抵销日后的应课税收入。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项亏损为：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项亏损	4,605,881	4,015,385

本集团未就上述税项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因为管理层相信此等税项亏损在到期前实现的可能性不大。该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项亏损于呈报期末五年内到期。

38 承担

(a) 资本承担

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就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未履行但未于财务报表拨备的资本承担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已订约但未拨备	803,406	1,658,430

(b) 经营租赁承担

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280,765	66,864
1至2年内	31,728	19,315
2至3年内	19,271	18,299
3年以上	80,626	6,046
合计	412,390	110,524

本集团根据不可取消的经营租赁协议租赁多项住宅物业、办公室及设备。租约年期为期1至26年，可选择重续租约及于届满日或本集团与相关业主／出租人互相协定之日子重新磋商条款。概无租约包括或然租金。

(c)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于本财务报表中未计提的关于合营公司华美孚泰和中威联合]的投资承诺折合人民币129,625,000元(2014年12月31日：华美孚泰和中威联合的投资承担为人民币240,685,000元)。

(d)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2015年12月31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39 经营所得现金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除税前利润/(亏损)		
- 持续经营业务	469,719	3,320,072
- 已终止经营业务	-	(2,261,170)
	469,719	1,058,902
就下列各项进行调整：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3,922,511	4,361,369
物业、厂房及设备出售/撤销之亏损	18,354	4,644
预付租赁摊销	1,514	8,174
预付租赁出售/撤销之亏损	-	105,627
无形资产摊销	17,423	12,796
利息收入	(40,673)	(12,542)
利息开支	308,440	543,535
分占合营公司亏损	11,958	3,709
贸易应收款项减值拨备	148,394	49,626
其他应收款项拨备	22,982	20,265
存货回拨	-	(45,689)
已确认合同预计损失(回拨)/ 拨备	(4,128)	28,158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取得的投資收益	(642)	(2,050)
营运资金变动前经营活动所得现金流量	4,875,852	6,136,524
营运资金变动：		
- 其他长期资产	510,113	(362,960)
- 存货	(28,136)	232,334
- 應收票据及貿易應收款项	873,788	(2,049,353)
-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4,904	37,723
- 受限制现金	(6,238)	21,549
- 在建合同工程	(1,564,475)	2,072,584
- 递延收益	15,057	(1,104)
- 专项应付款	(1,596)	(4,733)
- 应付票据及貿易應付款项	(719,761)	1,406,127
- 预收款项及其他應付款项	(647,974)	(2,352,670)
经营所得现金	3,311,534	5,136,021

40 重大非现金交易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就本次重组下的共同控制下之业务合并(附注 44)、出售置出业务(附注 45)及回购股份(附注 46)，本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结算并支付净现金代价。

41 或有事项

(a)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出现不利结果的可能性，并相信任何由此导致的负债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量构成重大的负面影响，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计提准备金。

(b)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对外担保或有事项。

(c) 境外税收处罚

2014年2月7日，里约联邦税务局对国际工程巴西子公司进行了税务稽查。2014年2月11日，国际工程公司巴西子公司收到里约联邦税务局出具的《关于交纳税金及罚款的通知》，处罚金额总计80,459,100里尔（折合33,524,600美元），其中：税金36,467,100里尔，利息13,929,800里尔，罚款30,062,200里尔。根据国际工程巴西子公司境外税务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2014年3月10日，国工巴西子公司已经对该项税务处罚进行了行政答辩，尚不能预测该税务处罚的裁定最终结果，但在里约联邦税务局作出不利于国工巴西子公司的裁定下，国工巴西子公司仍享有向当地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目前尚无法预测该项税务处罚的结果，本集团未对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d) 其他或有负债

国家税务总局于2007年6月颁发国税函[2007]664号文后，本集团已按相关税务部门通知于2007年按33%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但对2006年及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差异仍存在不确定性。迄今为止，本集团未被要求追索2007年度之前的企业所得税。于2015年12月31日，该事项亦未有新进展。由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不可能可靠估计该项义务的金额，即使该项义务可能存在，因此在本财务报告中未对2007年度之前不确定的所得税差异提取准备。

42 重大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为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对另一方的财政及营运决策行使重大影响力的人士。受共同控制的人士亦被视为有关联。本集团受中国政府控制，而中国政府同时控制中国大部分生产性资产及实体（统称「国有企业」）。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24号「关联方披露」，中国政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国有企业及其附属公司均被视为本集团的关联方（「其他国有企业」）。就关联方披露而言，本集团已设立程序查证其客户及供货商的直接所有权架构，以厘定其是否属于国有企业。不少国有企业均有多层企业架构，而且其所有权架构因转让及私有化计划而不时转变。然而，管理层相信有关关联方交易的有用数据已予充分披露。

除于本报告其他部分披露的关联方交易及余额外，下文概述本集团及其关联方（包括其他国有企业）于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在日常业务过程中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交易乃于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与对手方协议的定价及结算条款进行。

这些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中的大部分同时构成了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14A章所定义的持续关连交易。

(a)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u>持续经营业务</u>		
材料设备采购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9,327,661	13,547,400
出售商品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52,591	63,030
提供工程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37,502,329	50,878,618
接受社区综合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602,780	1,663,942
接受其他综合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44,567	163,643
提供科技研发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75,613	276,520

42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a)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u>持续经营业务（续）</u>		
租赁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52,312	111,469
存款利息收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602	1,056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406	-
贷款利息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335,616	558,865
取得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56,746,079	72,102,555
偿还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56,543,528	75,264,319
安保基金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89,215	97,481
安保基金返还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42,806	96,590

42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a)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u>已终止经营业务</u>		
采购商品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12,948,030
出售商品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437,356
代理服务费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24,775
建筑安装工程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10,595
杂项服务费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6,980
存款利息收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730
－中信银行	-	683
	-	1,413
贷款利息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31,989
安保基金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43,740
安保基金返还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86,826

42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a)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u>已终止经营业务（续）</u>		
取得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3,700,000
偿还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4,400,000
暂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800,000
补偿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7,400

(b)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主要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董事（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就雇员服务已付或应付主要管理人员的酬金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袍金	483	280
薪金、津贴及奖金	6,596	2,245
退休计划供款	526	258
	7,605	2,783

高級管理人員（非董事或監事）的薪酬屬於下列範圍：

	2015 人数	2014 人数
人民币0元至人民币500,000元	11	3
人民币500,001元至人民币1,000,000元	3	-
	14	3

(c) 被担保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给本集团，其担保金额为2.1亿美元，时期为2013年6月至2015年11月。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沒有任何被担保。

43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團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團的风险水平。本集團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團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團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43.1 财务风险因素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集團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團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a)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

(i)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團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及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團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團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團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團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團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團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15年及2014年度本集團并无利率互换安排。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43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持有的計息金融工具如下：

	2015		2014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7、28）	1.1% - 1.54%	419,649	3%	1,612
借款（附註36）	3.92% - 7.6%	5,253,838	1.55% - 7.5%	4,485,310
浮動利率金融工具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7、28）	0.01% - 0.35%	1,591,941	0.35%	1,196,649
借款（附註36）	1.48% - 6.15%	7,573,957	1.3% - 5.6%	8,098,432

於2015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動利率計算的借款利率上升50個基點，而其它因素保持不變，本集團的淨虧損將增加及股東權益將減少約人民幣28,402,000元（2014：淨利潤及股東權益將減少約人民幣30,369,000元）。

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如果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借款利率下降50個基點可能會對淨虧損/利潤及股東權益產生與上述金額相同但相反的影響。

對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影響是假設在資產負債表日利率發生變動，按照新利率對上述金融工具進行重新計量後的影響。對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影響是上述利率變動對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費用或收入的影響。上一年度的分析基於同樣的假設和方法。

(ii)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位於中國境內，主要業務以人民幣結算。但本集團已確認的外幣資產和負債及未來的外幣交易（外幣資產和負債及外幣交易的計價貨幣主要為美元、沙特里亞爾、科威特第納爾、巴西里亞爾）依然存在外匯風險。

相關外幣資產及外幣負債包括：以外幣計價的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等。

43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汇率風險（續）

本集團持有的外幣金融資產和外幣金融負債折算成人民幣的金額列示如下：

日	于 2015 年 12 月 31				
	美元 人民币千元	沙特里亞爾 人民币千元	科威特 弟納爾 人民币千元	巴西里亞爾 人民币千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965,468	77,955	134,432	2,478	213,60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項	4,794,623	643,972	510,801	133,178	413,6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項	(745,143)	(314,487)	(72,080)	(41,028)	(109,830)
借款	(7,423,957)	-	-	-	-
以人民幣計值的淨 風險	(2,409,009)	407,440	573,153	94,628	517,408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人民币千元	沙特里亞爾 人民币千元	科威特 弟納爾 人民币千元	巴西里亞爾 人民币千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616,685	139,304	36,934	9,477	143,59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項	3,469,177	1,009,553	283,129	250,216	616,15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項	(805,948)	(820,080)	(334,830)	(151,082)	(185,797)
借款	(7,968,432)	-	-	-	-
以人民幣計值的淨 風險	(4,688,518)	328,777	(14,767)	108,611	573,955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監控公司外幣交易和外幣資產及負債的規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臨的外匯風險；為此，本集團可能會以簽署遠期外匯合約或貨幣互換合約的方式來達到規避外匯風險的目的。2015年及2014年度本集團未簽署任何遠期外匯合約或貨幣互換合約。

43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3.1 財务风险因素（续）

(a) 市场风险（续）

(ii) 汇率风险（续）

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本年人民币兑外币升值5%对本集团净亏损/利润影响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净亏损减少/净利润增加 / (净亏损增加/净利润减少)		
- 美元	90,338	175,819
- 沙特里亚尔	(15,279)	(12,329)
- 科威特第纳尔	(21,493)	554
- 巴西里亚尔	(3,549)	(4,073)

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如果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则人民币相对贬值5%可能会对上述货币产生与上述金额相同但相反的影响。

(b)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应收票据也由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承兑，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43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團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團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團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團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1年内 人民币千元	1至2年内 人民币千元	2至5年内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總計未貼現 现金流 人民币千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於2015年12月31日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2,011,590	-	-	-	2,011,590	2,011,590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30,909,281	-	-	-	30,909,281	30,874,112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38,487,749)	-	-	-	(38,487,749)	(38,487,749)
借款	(12,289,452)	(182,714)	(121,076)	(584,583)	(13,177,825)	(12,827,795)
	(17,856,330)	(182,714)	(121,076)	(584,583)	(18,744,703)	(18,429,842)

於2014年12月31日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1,213,897	-	-	-	1,213,897	1,213,897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30,558,166	-	-	-	30,558,166	30,558,166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38,549,391)	-	-	-	(38,549,391)	(38,549,391)
借款	(12,019,973)	(92,080)	(58,427)	(428,723)	(12,599,203)	(12,583,742)
	(18,797,301)	(92,080)	(58,427)	(428,723)	(19,376,531)	(19,361,070)

43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的目標是为了保障本集團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團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资产负债表所列的「流动及非流动借款」）减去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与债务净额之和。股东权益总额则包括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及非控股权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2015 人民币千元	2014 人民币千元
总借款（附注36）	12,827,795	12,583,74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附注28）	(1,993,209)	(1,201,754)
债务净额	10,834,586	11,381,988
总权益	24,636,953	18,696,138
总资本	35,471,539	30,078,126
资本负债比率	31%	38%

43.3 公允价值估计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借款以及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并无重大不同。

44 共同控制下之业务合并

于2014年9月12日，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订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据此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将SOSC的100%股权转让予本公司。

该协议代价合共为约人民币24,075,495,000元，乃参照SOSC于2014年6月30日的估值厘定（「收购事项初步估值」）。按本公司每股人民币2.61元（即过往20个交易日于上交所的平均收市价），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发行9,224,327,662股A股结算该等代价。

于2014年12月30日，本公司完成该协议并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发行9,224,327,662股A股。

SOSC于2014年12月30日的账面净值为约人民币20,215,327,000元，于本公司之财务状况表确认为「于附属公司的投资」（附注21(c)及附注30）。股本面值为约人民币9,224,328,000元确认于「股本」。股本面值与账面净值相差之约人民币10,990,999,000元确认于「股份溢价」。

就SOSC于2014年6月30日至2014年12月30日其间的账面净值增加为约人民币1,118,903,000元，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支付该金额，并于「股份溢价」冲减。

就附注1.1所述的本次重组及附注1.2的呈列基准，于合并综合收益表，石油工程业务已分类为「持续经营业务」。

45 出售置出业务

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订立《资产出售协议》，据此本公司同意将置出业务转让予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该协议代价约人民币 6,491,426,000 元，乃参照置出业务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估值厘定（「出售事项初步估值」）。根据完成日的账面价值的最终估值，可对代价作出调整（「出售事项最终估值」）。

於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完成该协议并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售置出业务。

於 2014 年 12 月 30 日，置出业务的账面值及出售置出业务之收益如下：

	附注	人民币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54,726
預付租賃		151,047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585,018
存貨		1,082,698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48,5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933
遞延收益		(57,557)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238,882)
借款		(1,030,000)
资产淨額		4,767,512
出售置出业务收益	13	1,175,333
		<hr/> 5,942,845
出售代价：		
出售置出业务初步估值之代价		6,491,426
就出售事项于2015年6月30日至2015年12月30日其间的账面净值下降而调整代价		(548,581)
出售置出业务最终估值之代价		<hr/> 5,942,845

46 回购股份

于2014年9月12日，本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订立《股份回购协议》，据此本公司同意按每股人民币2.61元（即过往20个交易日于上交所的平均收市价）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2,415,000,000股A股，合共代价为约人民币6,303,150,000元。

于2014年12月30日，本公司完成该协议并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2,415,000,000股A股。

回购股本面值为约人民币2,415,000,000元于「股本」冲减。股本面值与代价相差之约人民币3,888,150,000元确认于「股份溢价」及「专项储备」冲减。

47 呈报期后事项

截至2016年3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8 主要附属公司详情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于以下主要附属公司拥有直接及间接权益：

名称	注册成立/ 成立地点以及法律 实体的类别	注册股本 人民币千元	所持实际权益		
			直接持有	间接持有	主要业务经营地点
中石化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4,000,000	100%	-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70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45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25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25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石化江苏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25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20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20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30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30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500,000	-	100%	工程建设 / 中国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前称「上海海洋勘探开发总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2,00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 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 司	70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

上表列出的本公司之附属公司，董事认为其主要影响本集团年内业绩或构成本集团资产净值的重大部分。董事认为倘列出其他附属公司的详情会令篇幅过份冗长。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下列文件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后完整备置于本公司法定地址，以供监管机构以及股东依据法规或本公司章程在正常工作时间查阅：

1. 董事长、总经理签名的年报原本；
2. 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 载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的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审计报告正本；载有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签署的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审计报告正本；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和公告的正本；
5. 本公司公司章程；
6. 从 1993 年至 2015 年本公司年度报告、中期报告文本及 2002 年至 2015 年本公司第一、第三季度报告文本。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订，除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及相关的审计报告外，两个文本若出现解释上的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